

股票代碼：6108

查詢本年報之網址：

◆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

<http://www.apcb.com.tw>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APCB INC.

一〇五年度年報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五月二十二日 刊印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蔡政宏

職稱：財務處長

聯絡電話：(02)2683-2626

電子郵件信箱：em@apcb.com.tw

代理發言人姓名：彭錢塘

職稱：副總經理

聯絡電話：(02)2683-2626

電子郵件信箱：claudes@apcb.com.tw

二、總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及俊英廠地址：新北市樹林區俊英街 84 巷 6 號

電話：(02)2683-2626

光武廠地址：新北市樹林區光武街 36 巷 2 號

電話：(02)2683-2626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2 號 5 樓

網址：<http://www.kgi.com.tw>

電話：(02)2389-299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關春修、呂莉莉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 7 號 68 樓

網址：<http://www.kpmg.com.tw>

電話：(02)8101-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apcb.com.tw>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一〇五年度營業結果	1
二、一〇六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2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5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 機構主管資料	7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	10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5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35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36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 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	37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 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 形	37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8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 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 股比例	39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40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6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6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6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6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6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6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46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47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3

三、從業員工	61
四、環保支出資訊	62
五、勞資關係	62
六、重要契約	66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67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2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75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76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30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78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179
二、財務績效	180
三、現金流量	181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81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181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182
七、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	186
八、其他重要事項	186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87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	192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92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92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92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一〇五年在歐盟政經與英國脫歐議題、美國總統大選、油價持續低檔等相關不確定因素下，使得全球整體經濟成長與前一年度比較並無大幅變化。台資印刷電路板廠商早已體認到全球競爭環境的改變，都積極尋求高階製程技術改善與智慧製造來提升自身競爭力；陸資廠方面生產比重雖持續放大，但目前也同樣面對市場需求不振、成長趨緩的狀況。由於電子技術的快速發展和市場對電子產品創新應用的要求不斷擴大，故未來仍應持續朝向高階應用市場去努力發展。

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2,186,860 仟元、營業毛利為新台幣 245,298 仟元，與一〇四年度比較，營收增加 3.3%、營業毛利增加 8.2%，比較兩年度在產品組合及平均售價上並無太大差異，惟在成本及費用管控上略優於前一年度。

本公司一〇五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8,583,787 仟元，合併營業毛利為新台幣 1,441,976 仟元，與一〇四年度比較，營收增加 9.84%、營業毛利增加 55.66%；合併營收及毛利增加主因為子公司競陸電子（昆山）有限公司毛利較前一年度增加 34%，及競億電子（泰國）有限公司營收較前一年度增加 69%，毛利由負數轉為正數所致。

一〇六年隨著物聯網與汽車電子相關應用之開發，衍生出許多電子產業新市場，而與終端電子產品製造連動性高的印刷電路板產業更需把握關鍵時點，積極跨入市場。預期本年度在延續前一年度之多階HDI板、WiFi模組板、LED車用照明散熱基板、汽車板等持續出貨下，配合持續挑戰高階產品生產策略以提升製程能力，維持競爭優勢與企業獲利。

一、一〇五年度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差異率
營業收入	8,583,787	7,814,716	9.84%
營業成本	7,141,811	6,888,341	3.68%
營業毛利	1,441,976	926,375	55.66%
營業費用	824,685	725,718	13.64%
營業淨利	617,291	200,657	207.6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0,953	-155,302	-139.25%
稅前淨利	678,244	45,355	1,395.41%
本期淨利	505,006	19,461	2,494.96%

(二)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年 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64.42%	64.4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66.23%	135.3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5.54%	0.52%
	權益報酬率	13.78%	0.54%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42.42%	2.84%
	純益率	5.88%	0.25%
	每股盈餘	3.16 元	0.12 元

二、一〇六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本公司除了強化企業的營運，嚴格控管成本，亦希望透過製程管理，提昇產品品質。另外，本公司將加強高階產品之研發及進入其市場，以提昇獲利空間，增加市場的競爭力。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現有臺灣、大陸昆山及泰國三個生產據點，目前產能情形如下：

1. 競國：月產能約22萬平方呎。
2. 競陸：月產能約140萬平方呎。
3. 競億：月產能約105萬平方呎。

(三)產銷政策

1. 持續提升技術層次、製程能力、品質良率，控管生產製造成本。
2. 提供客戶滿意的服務，建立長久密切的合作關係。
3. 加強市場的開拓，掌握全球商機。
4. 發展特殊製程產品，提高產品價值。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70 年 12 月 8 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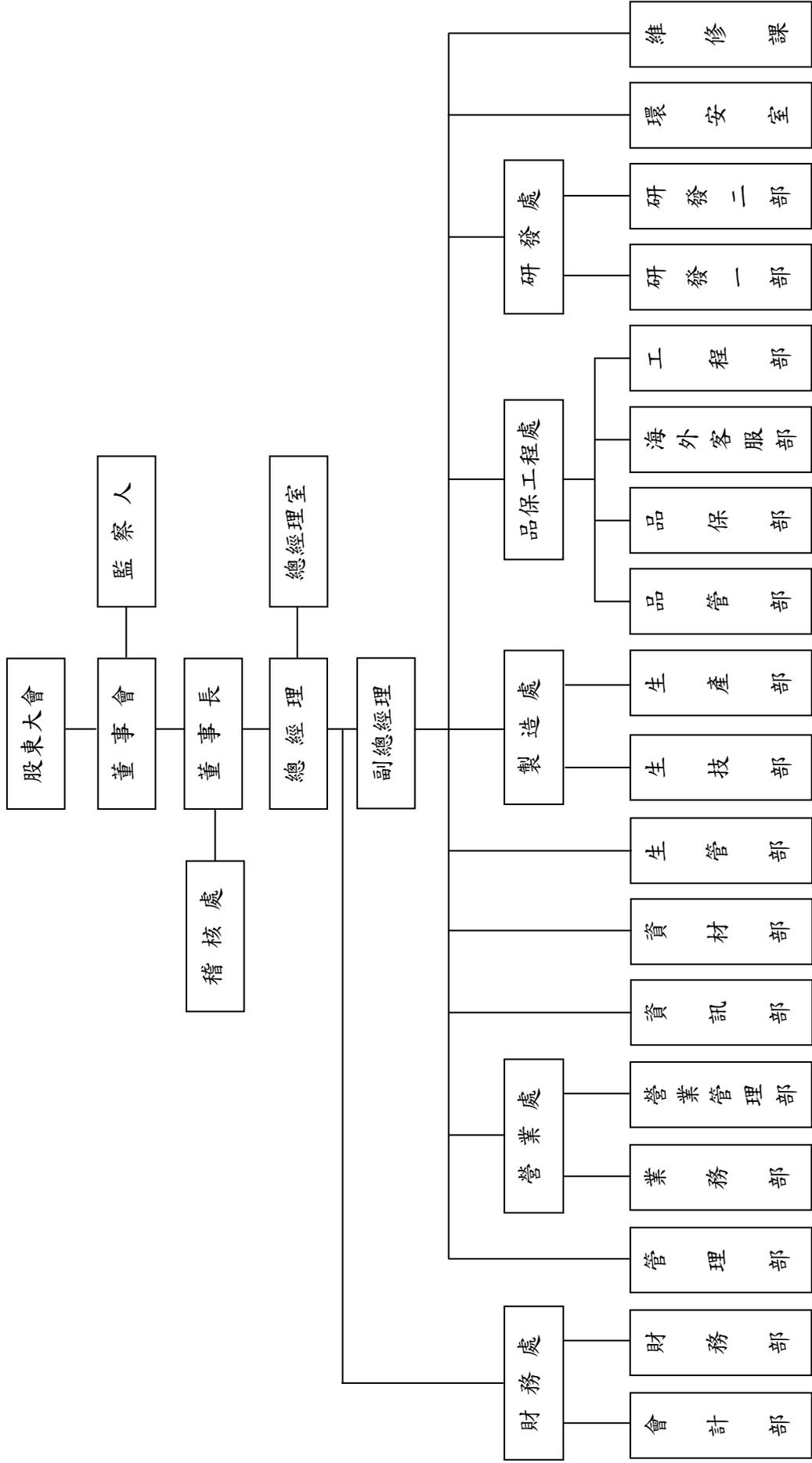
- 民國 70 年 08 月 公司於三重市正式成立，實收資本額為 100 萬元。
- 民國 76 年 12 月 公司全年營業額突破 1 億元。
- 民國 77 年 08 月 公司從有限公司變更為股份有限公司。
- 民國 77 年 11 月 公司遷廠由三重市遷廠至樹林市現址。
- 民國 85 年 12 月 公司全年營業額突破 5 億元。
- 民國 86 年 03 月 乾膜無塵室設置完成。
- 民國 88 年 06 月 向證期會申請核准補辦公開發行通過。
- 民國 88 年 06 月 通過 RWTUV ISO14001 國際環保認證。
- 民國 88 年 10 月 光武廠擴建完成正式啟用。
- 民國 89 年 09 月 申請股票上櫃核備送件。
- 民國 89 年 11 月 獲櫃買中心准予股票上櫃備查。
- 民國 90 年 03 月 獲櫃買中心核准股票上櫃。
- 民國 90 年 08 月 8 月 29 日股票上櫃掛牌買賣，股票代號 6108。
- 民國 90 年 09 月 設立 100%轉投資 APCB International Co., Ltd.，及其再轉投資設立 APCB Technology Co., Ltd.。
- 民國 90 年 11 月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投資大陸競華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 民國 92 年 02 月 通過 RWTUV ISO/TS16949:1999 國際品質系統認證。
- 民國 93 年 10 月 通過 RWTUV ISO/TS16949:2002 國際品質系統認證。
- 民國 94 年 03 月 軟板生產線設置完成。
- 民國 95 年 02 月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大陸競陸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 民國 96 年 06 月 子公司 APCB International Co., Ltd. 處分 APCB Technology Co., Ltd. 股權暨間接出售持有之競華電子有限公司股權。
- 民國 97 年 11 月 獲證券交易所核准股票上市。
- 民國 97 年 12 月 12 月 30 日股票上市掛牌買賣。
- 民國 98 年 04 月 透過 APCB International Co., Ltd. 轉投資設立 NEW DAY Limited。
- 民國 98 年 04 月 透過 U-PEAK Ltd. 轉投資設立 AMPLE R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
- 民國 98 年 05 月 透過競陸電子（昆山）有限公司轉投資設立大陸昆山競昆電子有限公司。
- 民國 98 年 06 月 子公司 U-PEAK Ltd. 辦理其轉投資 ENRIQUE Co., Ltd. 之解散清算。

- 民國 99 年 01 月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大陸昆山鎬鐸電子有限公司。
- 民國 99 年 07 月 透過 APCB International Co., Ltd. 轉投資設立 APCB Capital Limited。
- 民國 99 年 08 月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投資事業取得泰國 CKL Electronics Co., Ltd. 100%股權。
- 民國 99 年 09 月 轉投資公司 CKL Electronics Co., Ltd. 更名為 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 民國 100 年 04 月 透過 U-PEAK Ltd. 轉投資設立 PROSPER PLUS LIMITED。
- 民國 100 年 09 月 透過競陸電子(昆山)有限公司轉投資之昆山競昆電子有限公司完成註銷登記。
- 民國 100 年 10 月 轉投資公司 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遭逢水災侵襲，造成廠房、機器設備及存貨損壞而停止生產。
- 民國 101 年 02 月 轉投資公司 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完成廠區清理及重新購買機器設備，已恢復生產。
- 民國 101 年 11 月 首次通過 TUV ISO 14064-1:2006 取得溫室氣體查證聲明書。
- 民國 102 年 12 月 轉投資公司 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月產能擴充至 105 萬平方呎。
- 民國 103 年 12 月 本公司一〇三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8,958,933 仟元，為歷年新高。
- 民國 104 年 01 月 轉投資公司 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發生火災，造成部份機器設備及存貨受損而停止生產。
- 民國 104 年 10 月 轉投資公司 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完成廠區清理及重新購買機器設備，已恢復部份產能生產。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名稱	所營業務
總經理室	公司之經營、決策管理事項之研究擬訂。
稽核處	1. 查核、評估公司內部控制之健全、合理性、有效性。 2. 查核、評估各單位工作計劃執行情形及目標達成率。
營業處	1. 國內、外市場開發、銷售業務。 2. 應收帳款管理。
財務處	1. 財務規劃、資金調度、預算訂定及實施追蹤。 2. 會計帳務處理及生產成本之計算分析與控制等事項。 3. 財務報表及股務相關資料之公告申報。
品保工程處	1. 客訴之處理及資料之分析。 2. 品質系統之訂定、執行與推動。 3. 進料、製程、出貨之品質檢驗。 4. 報廢品之處理與分析。 5. 配合產品之開發。 6. 製造程序之制訂。
製造處	1. 生產計劃之執行及流程之改善。 2. 製程改善及產品良率提昇。
研發處	1. 利基型產品之產銷。 2. 新產品之開發。 3. 研發新製程及樣品製作。
生管部	1. 訂單排程及生產進度之控制。 2. 原物料倉庫管理。
資材部	原物料及機器設備之採購事宜。
管理部	1. 人事總務、薪資制度、設備工程發包採購作業。 2. 人力資源之規劃和教育訓練。
資訊部	MIS 相關軟體、硬體設備評估、規劃、開發及維護。
環安室	1. 環保安全業務辦理及環境污染之預防規劃。 2. 環保機器之操作及維修。
維修課	機器設備之維修及保養。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監察人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一)

106 年 4 月 30 日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任日期	任期 (年)	初次 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職稱	姓名
董事長	中華民國	曹月霞	女	105.06.21	3	77.08.10	9,924,708	6.21	9,924,708	6.21	10,299,803	6.44	0	-	學歷：復興商工 經歷：唐戎實業有限公司 負責人	益資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競國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競銘機械(股)公司董事長 競陸電子(泰國)有限公司董事長 U-PEAK Ltd. 董事	賴進財	夫妻
董事	中華民國	賴進財	男	105.06.21	3	87.12.12	10,299,803	6.44	10,299,803	6.44	9,924,708	6.21	0	-	學歷：樹林國中 經歷：競國實業(股)公司 總經理	競國實業(股)公司總經理 競國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競國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競國國際有限公司董事長 競國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競陸電子(泰山)有限公司董事 APCB CAPITAL LTD. 董事 NEW DAY LIMITED 董事	曹月霞	夫妻
董事	中華民國	許進德	男	105.06.21	3	87.12.12	305,519	0.19	305,519	0.19	0	-	0	-	學歷：台灣大學法律系 經歷：德倫聯合律師事務所 律師	德倫聯合律師事務所律師 天良生物科技企業(股)公司董事 嘉彰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	-
董事	中華民國	彭錢塘	男	105.06.21	3	102.06.11	10,068	0.01	10,068	0.01	0	-	0	-	學歷：中原大學化工系 經歷：台灣電路(股)公司副理	競國實業(股)公司副總經理	-	-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蔡麗雲	女	105.06.21	3	93.12.31	0	-	0	-	0	-	0	-	學歷：成功大學會計系 經歷：惠利企業(股)公司 財務主管	宏昇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富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特別助理	-	-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張 蕙	女	105.06.21	3	97.06.13	0	-	0	-	0	-	0	-	學歷：美國加州大學河濱分校 企業碩士 經歷：台灣高速公路(股)公司 稽核經理	-	-	-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洪如美	女	105.06.21	3	98.06.16	0	-	0	-	0	-	0	-	學歷：美國西太平洋大學財務 金融(EMBA) 經歷：天德興業(股)公司會計	龍微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鄭隆賓	男	105.06.21	3	96.06.13	62,318	0.04	62,318	0.04	0	-	0	-	學歷：台北醫學院醫學系 經歷：林口長庚醫院外科主任	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 副院長暨外科部主任	-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林俊豪	男	105.06.21	3	87.12.12	488,926	0.31	488,926	0.31	96,468	0.06	0	-	學歷：中山醫學院醫學系 經歷：桃園德仁醫院院長	安心醫院醫師	-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戴水美	男	105.06.21	3	90.06.03	450,231	0.28	450,231	0.28	2,928,923	1.83	0	-	學歷：復興商工 經歷：協峰版印刷(股)公司 總經理	審文國際(股)公司總經理 益資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競國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和康生物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MAXTRIST LIMITED 董事 PROSPER PLUS LIMITED 董事 AMPLE R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	-	-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二)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兼任其他 公司獨立 董事數	
	商務、法務、會計或公司系統之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須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曹月霞			V					V				V		0
賴進財			V					V				V		0
許進德		V	V	V			V	V			V	V		0
彭錢塘			V		V		V	V		V	V	V		0
蔡麗雲			V	V			V	V		V	V	V		0
張蕙			V		V		V	V		V	V	V		0
洪如美			V		V		V	V		V	V	V		0
鄭隆賓				V			V	V		V	V	V		0
林俊豪				V			V	V		V	V	V		0
戴水泉			V				V	V		V	V	V		0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06年4月30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賴進財	男	87.12.12	10,299,803	6.44	9,924,708	6.21	0	-	學歷：樹林國中 經歷：競國實業(股)公司總經理	競國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競國投資(股)公司董事 競國實業(股)公司董事 競國國際有限公司董事 競國電子(昆山)有限公司董事 競國電子(泰國)有限公司董事 APCB CAPITAL LTD. 董事 NEW DAY LIMITED 董事	董事長	曹月霞	夫妻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彭錢塘	男	99.04.14	10,068	0.01	0	-	0	-	學歷：中原大學化工系 經歷：台灣電路(股)公司副理	無	-	-	-
品保工程處處長	中華民國	王聖華	男	104.10.15	0	-	0	-	0	-	學歷：台灣大學化學所 經歷：永兆精密電子(股)公司工程副理	無	-	-	-
稽核處長	中華民國	吳惠娟	女	99.04.01	0	-	0	-	0	-	學歷：台北商專會計科 經歷：國格金屬(股)公司會計	無	-	-	-
財務處處長	中華民國	蔡政宏	男	100.04.01	215,410	0.13	0	-	0	-	學歷：淡水工商專校會計科 經歷：前烽營造(股)公司財務部副理	無	-	-	-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7)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註1)		董事酬勞(註3)		業務執行費用(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7)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註5)			退職退休金(註2)		員工酬勞(註6)	
		本公司 有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有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有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有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有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有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有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董事長	曹月霞	0	0	9,140	9,140	190	190	1.85%	7,941	108	1,800	0	3.80%	0		
董事	賴進財															
董事	許進德															
董事	彭錢塘															
獨立董事	蔡麗雲															
獨立董事	張蕙															
獨立董事	洪如美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許進德、彭錢塘 蔡麗雲、張蕙、洪如美	曹月霞、賴進財	許進德、蔡麗雲、張蕙、洪如美	許進德、蔡麗雲、張蕙、洪如美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曹月霞、賴進財	曹月霞、賴進財、彭錢塘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7 人	7 人	7 人	7 人

註 1：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2：105 年度實際給付退職退休金金額為 0；屬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列或提撥數為新台幣 108 仟元。

註 3：係指最近年度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油資及其他給付。）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
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

註 7：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二)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 三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註4)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報酬 (A) (註1)		酬勞 (B) (註2)		業務執行費用 (C) (註3)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監察人	林俊豪									
監察人	戴水泉	0	0	2,860	2,860	60	60	0.58%	0.58%	0
監察人	鄭隆賓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林俊豪 戴水泉 鄭隆賓	林俊豪 戴水泉 鄭隆賓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3 人	3 人

註1：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3：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

註4：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三)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 (A) (註1)		退職退休金 (B) (註2)		獎金及特支費等 (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 (D) (註4)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註5)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股票 金額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本公司	
總經理	賴進財	3,921	3,921	108	108	1,396	1,396	1,800	0	1,800	0	1.43%	1.43%	0
副總經理	彭錢塘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賴進財、彭錢塘	賴進財、彭錢塘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2 人	2 人
總計		

註1：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2：105 年度實際給付退職退休金金額為 0；屬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列或提撥數為新台幣 108 千元。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

註5：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四)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 稱	姓 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 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總經理	賴進財	0	4,200	4,200	0.83%
	副總經理	彭錢塘				
	財務處長	蔡政宏				
	稽核處長	吳惠娟				
	品保工程處長	王聖華				

註：係填列 105 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分派金額為預估數。

(五)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酬金總額	22,099	22,099	6,990	6,990
個體財報稅後純益	505,006	505,006	19,461	19,461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4.38%	4.38%	35.92%	35.92%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董事及監察人酬金：依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酬金分配辦法」規定，酬金包含支領出席董事會之車馬費及當年度獲利狀況提撥之董監事酬勞。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薪資依照本公司從業人員薪資管理要點核定支給；年節獎金及員工酬勞則依照本公司「經理人年終獎金及員工酬勞分配辦法」為發放之依據。

3. 訂定酬金之程序

董事及監察人酬金：依公司章程規定範圍內提撥董監事酬勞，經薪酬委員會審議通過後，依法提請董事會決議並提報股東會。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薪資依照本公司從業人員薪資管理要點核定支給；年節獎金及員工酬勞則經薪酬委員會審議通過後，依法提請董事會決議並提報股東會。

4. 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董事及監察人酬金：依本公司經營成果、財務狀況及參與公司事務程度多寡，並考量未來營運可能得承擔之風險，給予不同之酬金。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依其專業能力及本公司經營成果與財務狀況，並考量未來營運可能得承擔之風險，給予不同之酬金。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 民國 105 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A】，董事及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 【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 (註) 【B/A】	備 註
董 事 長	曹月霞	6	0	100%	105/06/21 連任
董 事	賴進財	6	0	100%	105/06/21 連任
董 事	許進德	4	0	67%	105/06/21 連任
董 事	彭錢塘	6	0	100%	105/06/21 選任
獨立董事	蔡麗雲	5	0	83%	105/06/21 連任
獨立董事	張 蕙	5	0	83%	105/06/21 連任
獨立董事	洪如美	6	0	100%	105/06/21 連任
監 察 人	林俊豪	5	0	83%	105/06/21 連任
監 察 人	戴水泉	5	0	83%	105/06/21 連任
監 察 人	鄭隆賓	2	0	33%	105/06/21 連任

註：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A.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B.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無此情形。

(2)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3) 民國 105 年度及 106 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A. 提昇資訊透明度

本公司董事會運作上除遵守法令及章程之規定外，對於保障股

東權益及營運透明視為本公司目標及責任，於每次董事會召開後，將董事會之重要決議皆於時限內辦理公告，以達資訊透明化。

B. 董監事進修資訊

為鼓勵董監事進修，本公司特別安排講師至本公司授課，以符合董監事進修時數之要求，並達較佳之互動效益。

民國 105 年度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進修是否符合規定(註)
董事長	曹月霞	77/08/10	105/08/05：3 小時	財團法人 中華民國 證券暨期 貨市場發 展基金會	1. 內線交 易案相關 法律問題 之探討 2. 財務危 機預警分 析	6	是
董 事	賴進財	87/12/12	105/11/08：3 小時			6	是
董 事	許進德	87/12/12				6	是
董 事	彭錢塘	102/06/11				6	是
獨立董事	蔡麗雲	93/12/31				6	是
獨立董事	張 蕙	97/06/13				6	是
獨立董事	洪如美	98/06/16				6	是
監察人	鄭隆賓	96/06/13				6	是
監察人	林俊豪	87/12/12				6	是
監察人	戴水泉	90/06/03				6	是

註：係指是否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所規定之進修時數、進修範圍、進修體系、進修之安排與資訊揭露。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未設置審計委員會。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民國 105 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A】，列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註)	備 註
監察人	林俊豪	5	83%	105/06/21 連任
監察人	戴水泉	5	83%	105/06/21 連任
監察人	鄭隆賓	2	33%	105/06/21 連任

註：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2) 其他應記載事項

A. 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A)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監察人會出席公司董事會及股東會，可直接對談溝通，若有需要，亦可藉由書信、電話等方式連絡。

(B)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a. 稽核主管列席公司董事會並作稽核業務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b. 監察人不定期與會計師透過會議或電話方式進行財務狀況溝通。

B. 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V	本公司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然董事會之運作及內部控制制度等均依公司治理之精神及規範辦理。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由股務人員作為股東之服務窗口，如涉及法律問題，再請法律顧問處理。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與主要股東關係良好，且對於內部人所持有股數之變動情形，皆按月申報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已訂定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作業辦法，並按其規定執行之。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以資遵循。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V		將視實際需要或法令規定辦理。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將視實際需要或法令規定辦理。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公司財務處針對簽證會計師之適任性及獨立性進行檢核。截至檢核表出具日，尚無發現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有不適任及違反獨立性之情事發生，且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及董監事均非關係人，並未發現有可能影響其獨立性之情事。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尚未設置公司治理專職單位。	將視實際需要或法令規定辦理。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建置利害關係人專區，關係人若有需要可隨時藉由電話、E-mail 或書面方式進行溝通。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代辦本公司各項股務事宜。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本公司網站設有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等相關專區，定期或不定期更新資訊以供參考。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已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並依規定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資料亦會放置於本公司網站。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是	否	<p>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p> <p>無重大差異。</p>
	V		<p>摘要說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員工權益：依勞基法及本公司人事規章辦理。 2. 僱員關懷：本公司有配置醫護人員，提供員工健康及管理諮詢，並開放多元溝通管道供員工表達意見。本公司亦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各項員工福利事宜。 3.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以保障股東權益為最大目標，除依相關規定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有關財務、業務、內部人持股異動情形等重大訊息外，對於股東會相關資訊皆依照公司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記載及公告，並於本公司永久保存。 4.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之間一向維持良好關係。 5.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尊重、維護利害關係人應有之合法權益，與客戶、員工、供應商等均保持良好之溝通管道，並依據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相關資訊公告。 6.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定，每年委外安排相關課程，進修六小時，請參閱「105年度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表。 7.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已就營運目標、財務報導正確性及舞弊防制之可能性及影響性風險事件加以分析與因應，以強化本公司治理、建立健全之風險管理工作。 8.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提供客戶高品質之產品及快速交貨之服務，以符合客戶之要求。 9. 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為保障董事及監察人免於因執行職務遭受第三人訴訟所引發的個人責任及財務損失，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險。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p> <p>本公司為充分落實股東行動主義，讓股東投票不受時間及空間的限制，已於106年召開股東會時自願採行電子投票，展現強化公司治理的精神。</p>			

(四)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兼任其他上市公司發行人薪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備註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科系之公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法律、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蔡麗雲			V	V	V	V	V	V	V	V	V	0	-
獨立董事	張 蕙			V	V	V	V	V	V	V	V	V	0	-
獨立董事	洪如美			V	V	V	V	V	V	V	V	V	0	-

註：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十以上或持股前十大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責

本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一、定期檢討本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 二、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三、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3.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三人。

(2) 本屆委員任期：民國 105 年 6 月 21 日至 108 年 6 月 20 日。

民國 105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 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 (註) 【B/A】	備 註
召集人	蔡麗雲	2	0	67%	105/06/21 連任
委 員	張 蕙	2	0	67%	105/06/21 連任
委 員	洪如美	3	0	100%	105/06/21 連任

註：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4. 其他應記載事項

- (1)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 (2)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V	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V	本公司會透過員工教育訓練或會議中宣導。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V	本公司尚未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職單位。	將視實際需要或法令規定辦理。
(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V	本公司已訂定員工薪資報酬、獎懲及績效獎金管理辦法，相關政策及規定依內部程序辦理。	無重大差異。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本公司注重節能、減碳，增進資源之回收及再利用，減少污染物之排放，及妥善處理廢棄物。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1. 本公司通過 RWTUV ISO14001 國際環保認證。 2. 設置環安室，專責管理空氣污染、廢水、廢棄物等問題，以維護環境管理相關作業。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V	1. 中央空調溫度控制在 26 度。 2. 推動各項資源分類並回收。 3. 委請專業機構 TUV Nord1 進行外部查證作業，依據 ISO 14064-1 取得溫室氣體查證聲明書。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本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並積極培養產業人才。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V	設有董事長信箱，可在安全保密的情況下傳達意見。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1. 每年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及安排衛生講座。 2. 每年定期辦理消防安全檢查及安排消防安全講座。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V	1. 每年舉辦員工工作滿意度調查，提供員工表達意見。 2. 設置公佈欄，攸關員工訊息即時公告通知。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1. 各部門每年規劃其教育訓練計劃，強化員工自我技能。 2. 鼓勵員工積極參加各項外部講座及研討會等教育訓練。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訂定客訴處理之作業標準，建立以客戶為導向的品質系統，評估客戶對本公司產品或服務的滿意度，以了解客戶需求期望之差距，做為品質系統改善之依據。	無重大差異。
(七)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V	為保護地球環境及降低對生態系統之破壞，所提供之產品均符合歐盟 ROHS 及其他相關環境指令之規範。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V	本公司對於合作之供應商，均會注意該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無重大差異。
(九)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	V	本公司與供應商之契約，均會訂定各項應遵守條件，若發現供應商有違反時，本公司得主張終止或解除合作關係。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解除契約之條款？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本公司適時透過公司網站、年報、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與企業社會責任之相關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依法令規範訂定相關作業程序，以資遵循，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間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1. 環保：積極進行資源之回收及再利用、嚴格管控廢水及廢棄物處理問題，持續維護環境管理相關事宜。			
2. 社區參與：105年贊助樹林地區之新春嘉年華燈會新台幣11萬元，美化社區。			
3. 社會貢獻：本公司以穩健且永續經營發展為目標，創造員工安定的就業環境，維持經濟條件。			
4. 社會服務：配合地方慶典，提供適當之人力及物力之幫助。			
5. 社會公益：105年參與鉅亨網「溫暖送愛心」活動，把愛傳出去，捐款金額為新台幣6萬元。			
6. 安全衛生：本公司注重員工身心健康發展，除了每年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及消防安全檢查，亦每年舉辦員工旅遊，以予紓解同仁工作壓力。			
7. 本公司已取得以下單位驗證： (1) 通過RWTUV ISO 14001國際環保認證。 (2) 通過RWTUV ISO/TS 16949：2009國際品質系統認證。 (3) 通過TUV ISO 14064-1：2006取得溫室氣體查證聲明書。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1.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 2. 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皆依法積極落實。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V	本公司已訂定「道德行為準則」，具體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若有違反此情事，將依「員工獎懲辦法」規定處理。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V	1. 訂定相關政策來指引，並加強宣導道德觀念。 2. 避免透過使用公司財產、資訊或藉由職務之便而有圖私利之機會。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V	本公司與他人建立商業往來前，皆經評估審核，並於契約中訂定違約條款以確保誠信經營。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V	本公司尚未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職單位。	將視實際需要或法令規定辦理。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本公司人員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有利害關係者，應於當次會議上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1. 本公司已建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依法令及實務需求適時修訂，以確保該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 2. 內部稽核依據風險評估擬訂年度稽核計劃執行查核。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本公司持續透過員工教育訓練或會議中宣導。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1. 本公司已訂定「舞弊管理辦法」，亦設有董事長信箱，可在安全保密的情況下傳達意見。 2. 由獎懲委員會進行調查、討論及懲戒。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V	本公司受理檢舉事項秉持保密謹慎，小心求證態度處理。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本公司對於檢舉人會特別保密，以避免遭到不當之處置。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皆有揭露誠信經營之相關資訊，以供查詢。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秉持「誠信、創新、尊重、團結」之經營理念，並遵循相關法令之規範。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無。			

(七)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其查詢方式

1. 訂定公司治理相關規章

- ◆ 公司章程
- ◆ 股東會議事規則
- ◆ 董事會議事規範
- ◆ 道德行為準則
- ◆ 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
- ◆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 ◆ 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 ◆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 ◆ 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
- ◆ 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 ◆ 誠信經營守則
- ◆ 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 ◆ 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 ◆ 舞弊辦法

2. 查詢方式：放置於公司網站，部份規章已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1. 本公司為建立良好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本作業程序經董事會通過後實施，並公告於公司電子文管系統內，供經理人及員工隨時查閱，避免違反或發生內線交易之情事。
2. 本公司新任之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等，於就任時均分發主管機關所編制最新版之董監事手冊及內部人股權交易宣導手冊，以利內部人遵循之。
3. 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副總經理	彭錢塘	105/02/22	中研院	台灣太陽光電產業高峰論壇	5
副總經理	彭錢塘	105/05/11	天下雜誌	2016 產業創新趨勢論壇	3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副總經理	彭錢塘	105/06/14	鼎新電腦	擁抱智慧製造，贏在生產力 4.0	3
副總經理	彭錢塘	105/06/17	台綜院	2016 台灣及主要國家經濟展望	3
副總經理	彭錢塘	105/09/01	研華科技	實現工業 4.0 邁向智造未來論壇	3
副總經理	彭錢塘	105/10/06	天下雜誌	2016 台灣標竿論壇	3
副總經理	彭錢塘	105/11/02	SAP	企業財務報表及企業級預測分析	4
稽核處長	吳惠娟	105/05/23	證基會	透視財務報表舞弊手法實務研習班	6
稽核處長	吳惠娟	105/07/23	W. E. Co.	職業安全人員的訓練課程 I	6
稽核處長	吳惠娟	105/07/24	W. E. Co.	職業安全人員的訓練課程 II	6
稽核處長	吳惠娟	105/10/11	內稽協會	績效審計	6
稽核處長	吳惠娟	105/10/31	會研會	內稽人員對企業匯率風險之評估、 避險與監督機制作法探討	6
稽核處長	吳惠娟	105/12/17	TUV NORD	IATF 認知及質量手冊高階文件架構	7
稽核處長	吳惠娟	105/12/18	TUV NORD	IATF 認知及質量手冊高階文件架構	7
稽核處長	吳惠娟	105/12/19	FORMEL D	SCT training 供應商能力培訓 I	7
稽核處長	吳惠娟	105/12/20	FORMEL D	SCT training 供應商能力培訓 II	7
稽核處長	吳惠娟	105/12/21	FORMEL D	大陸汽車產品質量先期策劃培訓	7
稽核處長	吳惠娟	105/12/22	FORMEL D	8D 方法的解決課程 I	7
稽核處長	吳惠娟	105/12/23	FORMEL D	8D 方法的解決課程 II	7
稽核處長	吳惠娟	105/12/24	TUV NORD	IATF 內部審核員 I	7
稽核處長	吳惠娟	105/12/25	TUV NORD	IATF 內部審核員 II	7
財務處長	蔡政宏	105/02/14	凱基證券	股東會相關事項研討會	3
財務處長	蔡政宏	105/04/26	證交所	投資人關係座談會	3
財務處長	蔡政宏	105/06/28	證交所	推動我國採用 IFRSs 宣導說明會	3
財務處長	蔡政宏	105/07/26	安侯建業	全球永續性報告法規與政策大趨勢	3
財務處長	蔡政宏	105/09/05	會研會	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I	6
財務處長	蔡政宏	105/09/06	會研會	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II	6
財務處長	蔡政宏	105/09/19	證交所	公司治理評鑑系統介紹宣導會	3
財務處長	蔡政宏	105/09/22	證交所	提升 IFRSs 財報編製能力宣導會	3
財務處長	蔡政宏	105/10/20	證期局	第 11 屆公司治理論壇	6
財務處長	蔡政宏	105/12/19	證交所	推動我國採用 IFRSs 宣導說明會	3
品保工程處長	王聖華	105/12/02	漢德技術	IATF 16949:2016 新版說明會	3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6年3月24日

本公司民國105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及溝通，及 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5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6年03月24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曹月霞



總經理：賴進財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形。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之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日期	一〇五年股東常會重要決議	執行情形
105/06/21	<p>報告事項：</p> <p>(一)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p> <p>(二)監察人審查一〇四年度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議案報告。</p> <p>(三)一〇四年度背書保證辦理情形報告。</p> <p>(四)一〇四年度資金貸與辦理情形報告。</p> <p>(五)一〇四年度轉投資大陸地區投資情形報告。</p> <p>(六)一〇四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p> <p>承認事項：</p> <p>(一)通過承認本公司一〇四年度財務報表暨營業報告書案。</p> <p>(二)通過承認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p> <p>討論暨選舉事項：</p> <p>(一)通過修訂「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p> <p>(二)通過修訂「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並更名為「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案。</p> <p>(三)選舉第十屆董事（含獨立董事）及監察人案。</p>	<p>不分派股東股利。</p> <p>已依修訂後公司章程運作。</p> <p>已依修訂後選任程序運作。</p> <p>選舉結果：</p> <p>董事當選人：曹月霞女士、賴進財先生、許進德先生、彭錢塘先生。</p> <p>獨立董事當選人：蔡麗雲女士、張蕙女士、洪如美女士</p> <p>監察人當選人：戴水泉先生、林俊豪先生、鄭隆賓先生。</p>

	(四)通過解除新選任董事(含獨立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已解除新選任董事(含獨立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	-----------------------------------	-------------------------

2. 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決策單位	重要決議
105/03/25	第九屆 第 21 次 董事會	1. 通過本公司自行編製及會計師查核之民國104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2. 通過召開105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 3. 通過修訂本公司內控制度。 4. 通過104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5. 通過對子公司擔任背書保證。 6. 通過104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案。 7. 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
105/05/10	第九屆 第 22 次 董事會	1. 通過本公司104年度盈餘分配案。 2. 通過本公司股東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案。 3. 通過修訂本公司內控制度。 4. 通過對子公司資金貸與。 5. 通過對子公司擔任背書保證。 6. 報告本公司民國105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
105/06/21	第十屆 第 1 次 董事會	1. 推舉第十屆董事長案。 2. 通過委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
105/08/05	第十屆 第 2 次 董事會	1. 通過對子公司擔任背書保證。 2. 通過修訂本公司內控制度。 3. 報告本公司民國105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
105/11/08	第十屆 第 3 次 董事會	1. 通過對子公司擔任背書保證。 2. 通過修訂本公司內控制度。 3. 報告本公司民國105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
105/12/16	第十屆 第 4 次 董事會	1. 通過對子公司擔任背書保證。 2. 通過配合原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更換簽證會計師。 3. 通過修訂本公司內控制度。 4. 通過出具本公司民國106年度稽核計劃。
106/03/24	第十屆 第 5 次 董事會	1. 通過本公司自行編製及會計師查核之民國105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2. 通過召開106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

		3. 通過修訂本公司內控制度。 4. 通過105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5. 通過對子公司擔任背書保證。 6. 通過105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案。 7. 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
106/05/05	第十屆 第6次 董事會	1. 通過本公司105年度盈餘分配案。 2. 通過修訂本公司內控制度。 3. 通過對子公司擔任背書保證。 4. 報告本公司民國106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此情形。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呂莉莉	林秀玉	105/01/01~105/09/30	事務所 內部調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關春修	呂莉莉	105/10/01~105/12/31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571	571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5,660		5,660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二)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呂莉莉	3,700	-	-	-	571	571	105/01/01 ~ 105/09/30	1. TP 服務公費 25 萬 2. 查帳車旅費 23.4 萬 3. 財報印製費 8.7 萬		
	林秀玉										
	關春修	1,960				-	-	-		-	105/10/01 ~ 105/12/31
	呂莉莉										

(三)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四)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05年12月16日		
更換原因及說明	配合原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因內部職務調整。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不適用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V	
	說明：不適用。		
其他揭露事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關春修、呂莉莉
委任之日期	105年12月16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三)前任會計師對「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及第二目之三事項之復函：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05 年度		截至 106 年 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 事 長	曹月霞	0	0	0	0
董事兼總經理	賴進財	0	0	0	0
董 事	許進德	0	0	0	0
董事兼副總經理	彭錢塘	0	0	0	0
獨立董事	蔡麗雲	0	0	0	0
獨立董事	張 蕙	0	0	0	0
獨立董事	洪如美	0	0	0	0
監 察 人	鄭隆賓	0	0	0	0
監 察 人	林俊豪	0	0	0	0
監 察 人	戴水泉	0	0	0	0
品保工程處長	王聖華	0	0	0	0
稽核處長	吳惠娟	0	0	0	0
財務處長	蔡政宏	60,000	0	0	0

(二)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應揭露該相對人之姓名、與公司、董事、監察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所取得或質押股數：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賴進財	10,299,803	6.44%	9,924,708	6.21%	0	-	曹月霞	夫妻	-
曹月霞	9,924,708	6.21%	10,299,803	6.44%	0	-	賴進財	夫妻	-
蕭振勝	5,118,000	3.20%	0	-	0	-	-	-	-
賴昱甫	4,252,928	2.66%	0	-	0	-	賴進財、曹月霞	父母與子	-
賴人禾	4,085,740	2.56%	0	-	0	-	賴進財、曹月霞	父母與子	-
林進財	3,373,000	2.11%	0	-	0	-	-	-	-
賴水樹	3,017,537	1.89%	0	-	0	-	賴進財	兄弟	-
戴林春梅	2,928,923	1.83%	450,231	0.28%	0	-	-	-	-
張麗美	2,765,811	1.73%	0	-	0	-	-	-	-
大通託管 J P 摩根證券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859,000	1.16%	0	-	0	-	-	-	-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 直接間接 控制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APCB INTERNATIONAL CO., LTD. (註)	-	100%	-	-	-	100%
APCB INVESTMENT CO., LTD. (註)	-	-	-	100%	-	100%
NEW DAY LIMITED (註)	-	-	-	100%	-	100%
競陸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註)	-	-	-	100%	-	100%
昆山鎬鐸電子有限公司 (註)	-	-	-	100%	-	100%
APCB CAPITAL LIMITED (註)	-	-	-	100%	-	100%
競德電子(泰國)有限公司 (註)	-	-	-	100%	-	100%
競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500	100%	-	-	8,500	100%
益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500	100%	-	-	8,500	100%
APCB HOLDINGS LIMITED (註)	-	-	-	100%	-	100%
U-PEAK LTD. (註)	-	100%	-	-	-	100%
AMPLE R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 (註)	-	-	-	100%	-	100%
PROSPER PLUS LIMITED (註)	-	-	-	100%	-	100%
MAXFIRST LIMITED (註)	-	-	-	100%	-	100%

截止日：民國106年4月30日。

註：係有限公司組織。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06年4月30日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0/09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59,865,413	1,598,654,130	轉換公司債轉普通股 33,890 元	無	註 1
101/03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59,899,311	1,598,993,110	轉換公司債轉普通股 338,980 元	無	註 2

註 1. 變更登記核准字號：經授商字第 10001243250 號

註 2. 變更登記核准字號：經授商字第 10101084680 號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未發行股份	合計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合計			
	已上市	未上市	合計				
普通股	159,899,311	0	159,899,311	40,100,689	200,000,000	—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股東結構

106年4月17日

股東結構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國人	合計
人數	0	0	67	24,470	100	24,637
持有股數	0	0	546,262	135,409,269	23,943,780	159,899,311
持股比例	0	0	0.34%	84.69%	14.97%	1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十元

106年4月17日

持 股 分 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4,197	463,475	0.29%
1,000 至 5,000	7,762	17,040,442	10.66%
5,001 至 10,000	1,381	11,612,068	7.26%
10,001 至 15,000	333	4,380,187	2.74%
15,001 至 20,000	278	5,314,384	3.32%
20,001 至 30,000	232	6,126,788	3.83%
30,001 至 50,000	176	7,252,802	4.54%
50,001 至 100,000	137	9,853,782	6.16%
100,001 至 200,000	56	7,884,291	4.93%
200,001 至 400,000	40	10,980,000	6.87%
400,001 至 600,000	10	4,946,655	3.09%
600,001 至 800,000	8	5,569,903	3.48%
800,001 至 1,000,000	3	2,916,000	1.83%
1,000,001 以上	24	65,558,534	41.00%
合 計	24,637	159,899,311	1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106年4月17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 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賴進財		10,299,803	6.44%
曹月霞		9,924,708	6.21%
蕭振勝		5,118,000	3.20%
賴昱甫		4,252,928	2.66%
賴人禾		4,085,740	2.56%
林進財		3,373,000	2.11%
賴水樹		3,017,537	1.89%
戴林春梅		2,928,923	1.83%
張麗美		2,765,811	1.73%
大通託管 J P 摩根證券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859,000	1.16%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元

項 目		年 度		104 年	105 年	當年度截至 106 年 3 月 31 日
每股 市價 (註1)	最 高			24.95	27.90	32.75
	最 低			10.25	11.35	26.10
	平 均			16.75	17.92	29.81
每股 淨值 (註2)	分 配 前			22.15	23.70	22.90
	分 配 後			22.15	21.70	—
每股 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159,899	159,899	159,899
	每股盈餘 追溯(註3)	調 整 前		0.12	3.16	0.57
		調 整 後		0.12	3.12	—
每股 股利	現 金 股 利			—	2	—
	無 償 配 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註4)			—	—	—
投資 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5)			140	5.67	—
	本利比(註6)			—	8.96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	11.16%	—

註 1：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及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按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定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配合本公司未來更新設備及擴充需求，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分派總額之百分之十，餘以股票股利分派之。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餘額	774,546,107
加：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857,804
加：迴轉 IFRS 開帳數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0
加：本期稅後淨利	505,006,256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50,500,626)
可供分配盈餘	1,230,909,541
分配項目：	
減：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2 元）	(319,798,622)
期末未分配盈餘	911,110,919

註：股東現金股利計算之股本為一〇六年四月之實收資本額 1,598,993,110 元。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項 目		年 度	106 年度 (預 估)
期初實收資本額			1,598,993,110 元
本年度配股 配息情形	每股現金股利		2 元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
營業績效 變化情形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
	稅後純益		—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
	每股盈餘		—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年平均本益比倒數)		—
擬制性每 股盈餘及 本 益 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 配放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	—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 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	—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且 盈餘轉增資改以現金 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	—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

註 1：本年度配息以本公司截至一〇六年四月已發行流通在外股數 159,899,311 股計算。

2：本公司一〇六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須揭露一〇六年度預估資訊。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5%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3% 為董監事酬勞。但本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依本公司章程所定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提撥成數估列，帳列應付費用項下，員工酬勞若採配發股票方式發放，配發股票之股數計算基礎依據董事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惟若嗣後董事會決議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將列為當年度之損益，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民國一〇五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分派項目	董事會通過	認列費用金額	差異數
董監事酬勞	12,000,000	12,000,000	0
員工現金酬勞	49,287,355	49,287,355	0
員工股票酬勞	0	0	0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 一〇四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分派項目	認列費用金額	實際分派金額	差異數(註)
董監事酬勞	0	0	0
員工現金酬勞	805,100	1,067,433	262,333
員工股票酬勞	0	0	0

註：差異數為董事會決議通過增提，本公司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民國一〇五年度損益。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 線路板印刷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 (2) 電子零件、材料（政府管制品除外）之代理經銷報價投標
- (3) 印刷電路板鑽孔加工買賣業務
- (4) 各種印刷電路板壓合加工業務
- (5) 多層印刷電路板製造加工買賣
- (6) 軟性印刷電路板製造加工買賣
- (7)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務
- (8) 有關前各項業務之進出口貿易

2. 公司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營業項目	105 年度		104 年度	
	營業額	營業比重	營業額	營業比重
雙面印刷電路板	2,512,329	29.27%	2,366,715	30.29%
多層印刷電路板	6,024,111	70.18%	5,424,556	69.41%
樣品及其他	47,347	0.55%	23,445	0.30%
合計	8,583,787	100.00%	7,814,716	100.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 (1) 雙面、多層印刷電路板之製造
- (2) 雙面、多層印刷電路板之買賣

4.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近年來通訊、消費性電子產品朝向輕薄短小趨勢發展，本公司目前除了持續提高軟硬結合板、物聯網產品、觸控載板及汽車頭燈散熱用板等產品之產能及品質外，在製造技術的提昇下，本公司亦投入 Anylayer HDI 電鍍填孔板、厚銅及高縱橫比產品相關製程之研究。

(二)產業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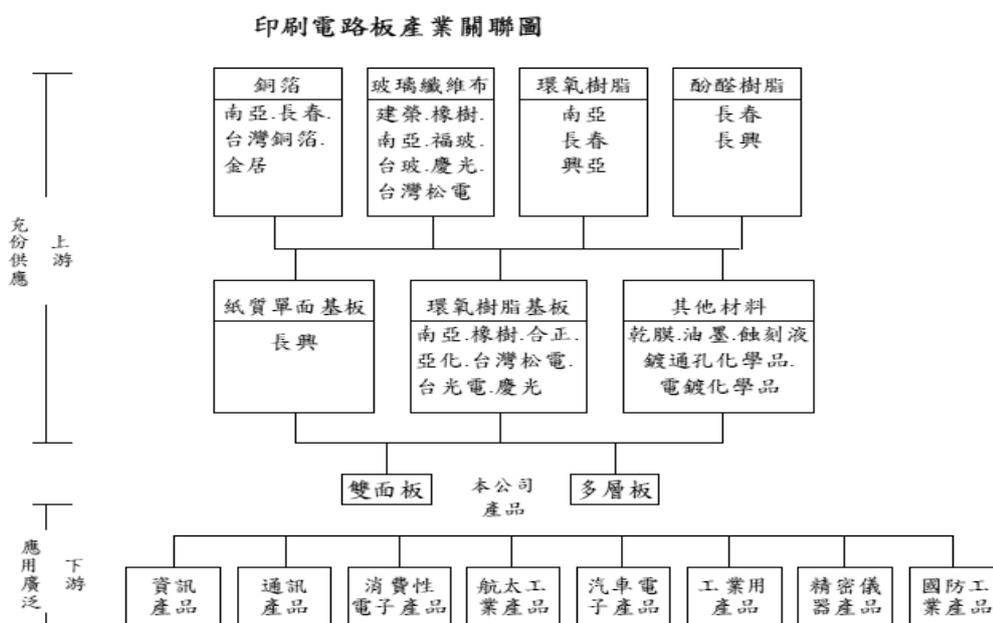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我國印刷電路板廠商應以下列三個方向為發展：

- 一、汽車電子設備：隨著汽車智慧化科技的演化，汽車電子也成為熱門議題之一，包括智慧安全裝置及車載資通訊正蓬勃發展，讓汽車不再只是代步工具，更主動地提升為人與車之間的「互動關係」介面。
- 二、連網裝置之硬體設備：智慧型手機與其直接或間接連網的影音裝置、大小各型家電，會帶來全面的創新應用，如智慧家庭、健康與健身管理或是行動支付，而可確立消費者對物聯網領域的需求更加提高。
- 三、綠色生產製造技術：電子產業未來面臨的綠色生產需求，建立超細線寬轉印綠色製程與設備技術開發平台，連結產學研資源，掌握關鍵製造機制。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為專業之印刷電路板製造商，其產品之上游產業主要有基板、玻璃布、銅箔、膠片、乾膜、油墨及化學原料；下游產業則涵蓋資訊產品、通訊產品、消費性電子產品、航太工業產品、汽車電子產品、工業用產品、精密儀器產品及國防工業產品等。上游主要原料幾乎可由國內廠商充分供應，下游產業則應用廣泛，由此可見，印刷電路板產業上下游體系發展已相當完整，茲將該行業上、中、下游之結構關聯圖列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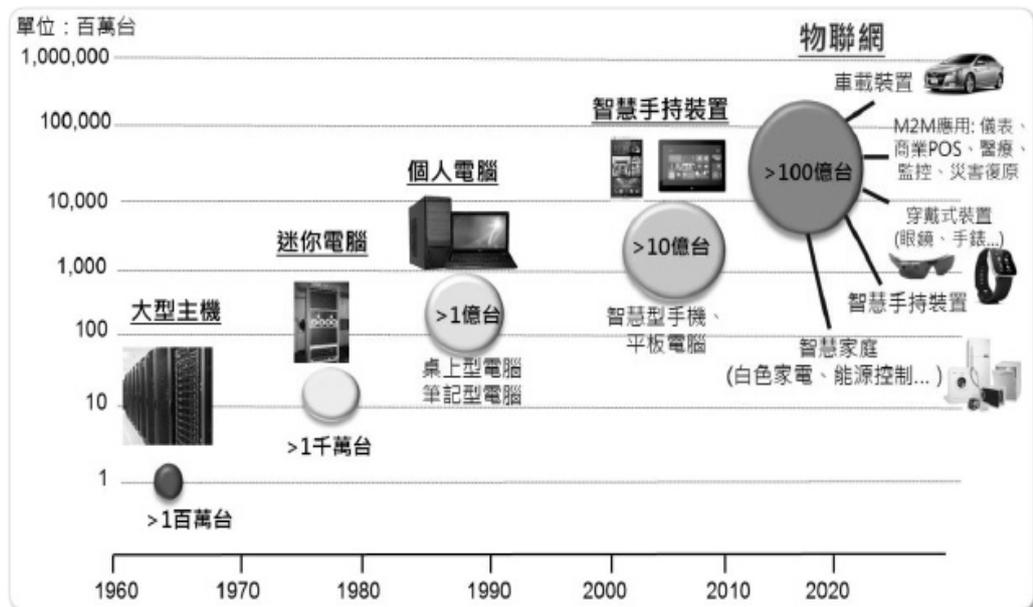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台灣印刷電路板主要的應用領域比重排序，第一為用於半導體的 IC 載板，第二為通訊產品，第三為消費性電子產品，第四為汽車電子產品，第五名之後產品為電腦相關、其它類、工業控制、照明、辦公儀器、醫療儀器、軍事航太等。

在產品電子化程度越來越高的趨勢帶動之下，帶來日常生活上更加便利，廠商為滿足消費者需求，電子科技持續朝向技術精細和產品微小化的方向邁進。近年來電子產品正進入『穿戴式』的世代，將以更輕巧的產品外觀與重量，同時兼具綠能與環保，因此「輕薄、無線、觸控、環保」四大特性，成為引領印刷電路板產品與技術演進的發展主要動力。

從全球電子產業發展歷程與未來趨勢，1960 年到 1980 年代早期大型電腦主機到迷你電腦，1990 年代個人電腦盛行，2000 年到 2010 年行動手持裝置更將電子產業規模推上最高峰，手機用戶滲透率高達 96%。展望未來，電子產業將進入物聯網時代，應用將涵蓋各種智慧生活面向如智慧健康、智慧家庭、智慧交通、智慧物流等，預估 2020 年市場規模將超過百億台規模（如下圖）。未來十年智慧手機雖然仍是最大的單一產品載具，但是與智慧手機相連結的所有物聯網裝置將是智慧手機的 10 倍以上。

全球電子產業發展歷程與趨勢



資料來源：Beecham Research；工研院 IEK (2014/10)

4. 競爭情形

我國經濟部統計處公布 2016 年印刷電路板出口總值為 49.3 億美元，年減 9.9%；主要出口以中國大陸及香港 51.3%居首、美國 9.2%次之、南韓 7.2%居第三。統計處表示，近年來因國際經濟成長緩慢，個人電腦需求不振、高階手持裝置需求逐漸飽和，加上中國大陸 PCB 產業供應鏈在地化，台廠為保有市場競爭力，轉向生產高階 PCB，出口總值亦自 100 年的 61.6 億美元逐年下滑。

此外，觀察台灣與日本、韓國 PCB 出口比較，日本由於近年家電及資通訊產品生產線外移，加上 PCB 價格競爭激烈，逐步擴大海外設廠，出口已逐年下降，2016 年僅 23 億美元；韓國則因高階手持行動裝置成長趨緩，連兩年出口衰退，2016 年出口回升至 43.9 億美元，但仍低於台灣。

台灣：我國印刷電路板產業發展至今多年，在技術能力及交期上深受國際之肯定，故具有相對之競爭優勢。境內持續進行產品配置及產業秩序調整，包括提高 HDI 板技術層次，往全層及高層數產品移動、擴大載板產能並切入替代性產品訂單，將較低階訂單轉往海外，如中國或東南亞生產，透過全球化的佈局以獲得成本優勢，客戶群及生產也較韓國富有彈性。

中國：中國大陸位居為全球印刷電路板主要生產基地，以生產多層板產品為大宗，應用比重以通訊產品、電腦相關及消費性電子產品為主。

日本：日本近年在東南亞國家投資相當極積，所以在資源配置、產品組合分散考量下，日本境內以高階 HDI 板、載板及高撓曲軟板為發展主軸，將較低階生產移至海外。

韓國：以高階印刷電路板產品為發展中心，藉由韓國品牌崛起，以集團方式帶動下游零件組的發展，加上韓國政府透過匯率操控保有產品競爭力。

歐美國家：以生產軍事、航太、醫療器材以及汽車等利基市場需求印刷電路板為主。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技術層次

區 分		目前具備最高之 量產技術能力	目前最常使用之 量產技術能力
線寬間距	內層	2.0mil/2.0mil	3.0mil/3.0mil
	外層	2.5mil/2.5mil	3.0mil/3.0mil
電鍍前之 最小孔徑	雷射鑽孔	3.0mil	4.0mil
	機械鑽孔	6.0mil	8.0mil
縱橫比	盲孔	0.9:1	0.6:1
	PTH	10:1	6:1
SMD 墊寬/墊距		4mil/4mil	8mil/8mil
板層數	最高製造能力	16 層	12 層
	採用的方法	單次壓合、逐次壓合	單次壓合
表面處理		選擇性鍍金	電鍍鍍金、化鍍金
薄板能力		0.05mil	0.05~30mil
大排版能力		20 吋*24 吋	16 吋*20 吋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105 年度	106 年 3 月 31 日
研發費用	68,861	17,840
研發費用佔營收淨額比率	0.80%	0.90%

3.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研發成果	成果效益
105 年度	DDR4 Rdimmb 板	新產品，增加營業額及獲利
105 年度	無線充電產品	新產品，增加營業額及獲利
106 年度	鍍鈀金打線板產品	新產品，增加營業額及獲利
106 年度	thunderbolt 產品	新產品，增加營業額及獲利
106 年度	節能感測器	新產品，增加營業額及獲利
106 年度	陶瓷板產品	新產品，增加營業額及獲利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 (1) 十六層板以上之技術提昇。
- (2) 4OZ 以上厚銅產品量產。
- (3) 軟硬結合板產品。
- (4) 平板變壓器產品制程技術提升。
- (5) 高功率 LED 散熱金屬板。
- (6) Anylayer HDI 電鍍填孔板產品。
- (7) 高縱橫比產品（工業電腦用伺服器）
- (8) 陶瓷散熱銅基板產品

2. 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 (1) 開發關鍵材料如高頻材料，掌握研發優勢及自主性。
- (2) 細線路以及超細線路產品開發。
- (3) MEMS 產品開發。
- (4) Big Data 收集核心元件。
- (5) MWS 微型工作平台開發。
- (6) 擴大汽車板接單。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公司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地區	105 年度		104 年度	
	營收淨額	佔營收淨額 比率(%)	營收淨額	佔營收淨額 比率(%)
亞洲	8,270,272	96.35	7,489,717	95.84
歐洲	102,819	1.20	96,840	1.24
美洲	210,696	2.45	228,159	2.92
銷貨收入淨額	8,583,787	100.00	7,814,716	100.00

2. 市場占有率及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 市場占有率

以目前上市櫃之印刷電路板公司約有 41 家，比較 105 年度之合併營收規模，印刷電路板公司之營業額合計約新台幣 5,548 億元，本公司營業額為新台幣 85.8 億元，占有比率為 1.55%。

(2)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

根據 PrismaMark 2015 年發布的數據，全球 PCB 產值中占比最大的三類產品依次為多層板、柔性電路板、HDI 板，其產值增速亦領先。依 PrismaMark 預測，未來幾年全球 PCB 電路板行業產值將保持持續增長，到 2022 年全球 PCB 電路板行業產值將達到 756 億美元。

2015 年各國 PCB 產業全球市佔仍以台資 30.4% 位居領先，其次日資 23%、韓資 17% 與陸資 15.7%。

從需求面而言，歐元區景氣仍舊疲弱，美國經濟處於復甦階段，但新興市場的成長力道已在放緩。然而，科技日新月異不斷推出新產品、優化產品性能，包括新汽車板、高密度連結板、智慧型手機等產品，將成為主要拉動印刷電路板向上成長的動力。

(3) 市場未來之成長性

A. 手機市場

根據 Strategy Analytics 報告指出，2016 年全球智慧行動終端市場將逾 21 億台銷售量，智慧型手機佔總體 69%，約 14.7 億支，年成長僅 2%，相比前幾年的高度成長，已經進入高原期，原因為全球北美、西歐與中國等市場成長力道不足，新購機族群減少及換機周期拉長等因素。並且受今年智慧型手機平均售價走低，高階機種銷售不如預期影響，預估 2016 年銷售營收將較去年衰退 2%，約 3,400 億美元。但 2017 年可能受惠 iPhone 十周年新機款與 LTE-A 的換機因素，銷量與營收將會轉負為正。



資料來源：Strategy Analytics，IEK



資料來源：Strategy Analytics，IEK

B. 汽車用板市場

根據 Prismark 預估，2015 年車用 PCB 產值將達 35.75 億美元，2019 年提升至 43.47 億美元，2015~2019 年複合成長率 5%，優於整體 PCB 市場 2~3% 水準。

隨著車用電子的滲透率持續提升，也將帶動車用 PCB 的面積需求，成為該產業的成長新動能。工研院預估目前每台小型、中型及大型車的 PCB 使用面積分別為 0.3~0.4、0.5~0.7 及 3 平方公尺，產值則分別為 20~30 美元、50~60 美元及 130~150 美元，隨著車電用量逐漸增加，車用 PCB 產值仍持續提升，成長率優於整體 PCB 產業。

展望未來，汽車零組件將朝向模組化、智慧化、電動化與輕量化發展，因應新興國家汽車低價化、小型車、多功能車輛需求與先進國家汽車零組件高值化、新能源與電動車輛等多樣化需求，臺灣汽車零組件廠商宜朝模組化或系統功能發展，精進製造生產技術，提升產品附加價值與建立國際分工策略，才能維持產業競爭優勢與企業獲利。

C. 穿戴式裝置市場

根據市場研究機構 Gartner 預測，2016 年全球將銷售 2.746 億台穿戴式裝置，比起 2015 年的 2.32 億台，年成長率達 18.4%。在銷售金額上，穿戴式電子裝置可產生 287 億美元營收，其中，高達 115 億是來自於智慧手錶的貢獻。根據 Gartner 預估，從 2015 到 2017 年，採用智慧手錶之消費者有 48% 的成長，主要原因在於蘋果將穿戴式裝置轉變成一種生活型態。到了 2019 年，智慧手錶的營收將可達 175 億，也是所有的穿戴式裝置中營收最大的類型。

工研院 IEK 同樣看好穿戴式電子裝置的未來市場成長性，約從 2013 年的 30 億美元，成長至 2018 年的 350 億美元，年複合成長率高達 63.5%。雖然與全球整體電子系統產品相比，穿戴式裝置僅占 0.2~1.8% 的比重，雖然比重不高，但與各電子產品未來成長相比，穿戴式電子裝置將是排名第一順位，具有高度未來成長性的創新電子產品。

隨著穿戴式裝置的市場成長，帶動了所有電子零組件也向上成長，其中在其他元件的成長性也是成長幅度較高的產品，主要是受惠到穿戴式裝置可提供的產品功能越來越多，需要附加進去的電子元件也越來越多，當有新的電子元件被開發成功，就可以被置入到穿戴式裝置當中，讓穿戴式裝置可提供的功能增加，並帶動市場消費的力道。

2015-2017年各類型穿戴式裝置出貨量預估（單位：百萬台）

Device	2015	2016	2017
Smartwatch	30.32	50.40	66.71
Head-mounted display	0.14	1.43	6.31
Body-worn camera	0.05	0.17	1.05
Bluetooth headset	116.32	128.50	139.23
Wristband	30.15	34.97	44.10
Smart garment	0.06	1.01	5.30
Chest strap	12.88	13.02	7.99
Sports watch	21.02	23.98	26.92
Other fitness monitor	21.07	21.11	25.08
Total	232.01	274.59	322.69

資料來源：Gartner (2016/02)

3. 競爭利基

(1) 銷售策略及目標市場有所區隔

本公司係以少量多樣、特殊製程、小尺寸之印刷電路板為主力產品，與目前國內上市櫃同業主要生產大量少樣及一般製程印刷電路板之銷售策略及目標市場顯有不同。由於本公司採取之利基市場策略對 PCB 大廠而言不具生產效率及吸引力，而小廠則有其進入障礙，故能避開同業競爭。

(2) 與客戶長期合作，關係良好

本公司主要銷售對象多為國內知名大廠，與客戶均維持長期良好之合作關係，憑藉良好之產品品質、快速之交期及完整的售後服務，在客戶間已建立良好之企業形象及口碑，訂單來源相當穩定。

(3) 三地分工，依各自專業接單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在大陸昆山設立生產基地，就近提供產品及服務客戶；並於民國九十九年八月取得競億電子（泰國）有限公司股權，產品擴及汽車相關用印刷電路板，本公司及子公司依各自專業生產能力接單，強化資源的整合，降低生產成本，增加市場競爭力，為本公司創造長遠的獲利契機。

(4) 應用產品多樣化，分散客群

本公司從以往生產 SMD LED 封裝板、CMOS 封裝板、NB Cam 模組板及 Light bar 板，近年新增軟硬結合板、觸控載板及 LED 車用照明散熱基板等產能；大陸子公司則生產液晶電視控制板和網通板為主，並加入 DRAM 模組板及電池用印刷電路板等產品；泰國子公司以生產汽車用板及家電產品用板為主，使得本公司具有應用產品多樣化之特性，以避免受到單一產業景氣下滑之影響過大，亦因生產不同應用產品，如此客戶群可分散，降低集中之風險。

4.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A. 產業結構完整，有利於國際市場競爭

我國印刷電路板業擁有完整之上、中、下游生產體系，上游基板及製程化學品等原料供應充足，品質及價格提供競爭優勢；下游電子業蓬勃發展，提供我國印刷電路板業在世界市場的競爭地位。

B. 下游電子業產品推陳出新，提高對印刷電路板需求

近年來各式電子產品不斷推陳出新，且朝向可攜式化、高速化、多功能化（多媒體化）的潮流，隨著電子產品蓬勃發展及推陳出新趨勢下，未來對印刷電路板的需求將更加殷切。

C. 完整的製程能力，力求產品品質與穩定

近年來，本公司順應產業發展趨勢，不斷購置機器設備，致力於產品生產技術之提昇，並藉由多年來累積之生產流程管理，配合客戶需求，全力開發新產品與維持品質之穩定度，以提昇產品附加價值與市場競爭力。

(2) 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勞工薪資上揚、人事成本增加

由於印刷電路板生產過程繁複，需大量生產人員，惟因工資成本不斷上漲，增加營運成本。

因應對策：

引進自動化生產設備，提昇生產線員工之素質與整體生產力；另透過合法管道適度引進外籍勞工，以降低生產成本。

B. 環保意識提高，投入環保成本增加

印刷電路板生產過程中易產生工業污染廢棄物，在全球環保意識提高下，積極推動綠色環保議題，為符合日益嚴峻的環保法令標準，需付出較高的環保成本。

因應對策：

配合環保策略積極投入防治污染設備，並持續推動全廠製程減廢工作，實施資源回收作業，以減少環境污染的支出成本。

C. 陸資廠崛起，易受同業削價競爭

近年來，陸資印刷電路板廠崛起，憑藉其較低之人工成本之競爭下，價格競爭激烈。

因應對策：

積極尋找與開拓新客戶，分散業務來源，開發潛在利基產品，提高本身技術層次及產品品質，以爭取新產品之生產及銷售，進而保有較高毛利之議價空間。

D. 匯率變動影響營運狀況與獲利能力

由於本公司外銷比例高，造成匯率上如有重大變動，將影響公司營運狀況及獲利能力。

因應對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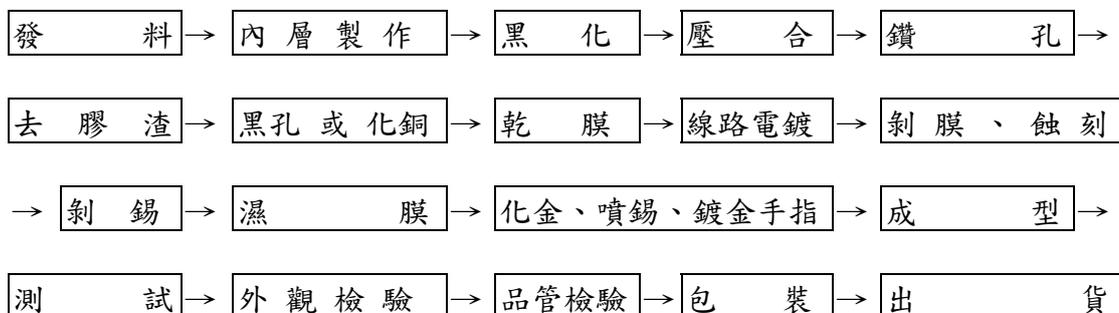
要求業務人員報價過程中考量因匯率變動產生之影響，適時調整售價，保障應有利潤，此外，靈活運用遠期外匯合約，以規避匯率變動之不利風險。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產品種類	主要用途
雙面印刷電路板	通訊設備、紅外線傳輸板、LED 封裝、LBM、TFT、手機及電腦週邊設備等。
多層印刷電路板	筆記型電腦零組件、手機零組件、NB CAM、CMOS 封裝、TFT、LED 汽車頭燈、工業電腦電源供應器、無線傳輸等。

2. 印刷電路板之產製過程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係專業印刷電路板生產廠商，其主要原料為基板、銅箔、膠片、乾膜及電鍍用之各種化學品。採購來源主要為國內各大廠商，長期供應關係良好穩定。主要原料（基板）之供應廠商台燿、南亞塑膠為國內深具知名商譽大廠商，本公司與其已建立長期且穩定供應關係，其價格亦能反映電子業之市場行情，故本公司在原物料取得情形良好，尚無影響生產情事發生。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增減變動原因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第一季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南亞	938,728	25.45	南亞	847,098	21.54	無	南亞	261,260	24.51	無	配合業務需求
2	光洋	461,021	12.50	光洋	356,031	9.05	無	光洋	57,442	5.39	無	配合業務需求
	其他	2,288,756	62.05	其他	2,729,776	69.41	無	其他	747,080	70.10	無	
	進貨淨額	3,688,505	100	進貨淨額	3,932,905	100		進貨淨額	1,065,782	100		

2.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增減變動原因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第一季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20 公司	986,202	12.62	A20 公司	1,117,195	13.02	無	A20 公司	238,769	12.02	無	配合業務需求
2	S31 公司	825,892	10.57	S31 公司	930,676	10.84	無	S31 公司	90,425	4.55	無	配合業務需求
	其他	6,002,622	76.81	其他	6,535,916	76.14	無	其他	1,657,774	83.43	無	
	銷貨淨額	7,814,716	100	銷貨淨額	8,583,787	100		銷貨淨額	1,986,968	100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平方呎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105 年度			104 年度		
	產 能	產 量	產 值	產 能	產 量	產 值
雙面印刷電路板	12,300,000	7,744,571	2,308,905	12,300,000	7,474,173	2,307,723
多層印刷電路板	19,740,000	14,043,274	5,025,212	19,740,000	12,239,828	4,904,034
樣品及其他	-	125,582	24,499	-	221,281	16,775
合 計	32,040,000	21,913,427	7,358,616	32,040,000	19,935,282	7,228,532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平方呎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105 年度				104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銷售量	銷售值	銷售量	銷售值	銷售量	銷售值	銷售量	銷售值
雙面印刷電路板	2,921,479	802,913	4,794,725	1,709,416	2,021,935	529,351	5,485,320	1,837,364
多層印刷電路板	1,301,143	540,096	12,741,467	5,484,015	1,131,123	467,639	11,118,288	4,956,917
樣品及其他	114,533	28,044	13,766	19,303	334,832	10,525	22,574	12,920
合 計	4,337,155	1,371,053	17,549,958	7,212,734	3,487,890	1,007,515	16,626,182	6,807,201

三、從業員工

年 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6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直接人工	3,338	3,183	3,492
	間接人工	2,075	1,949	2,093
	合 計	5,413	5,132	5,585
平 均 年 歲		28.9	31.1	31.4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2.2	2.8	2.7
學 歷 分 佈 比 率	博 士	-	-	-
	碩 士	0.18%	0.35%	0.36%
	大 專	17.59%	16.86%	16.47%
	高 中	48.14%	46.04%	45.35%
	高中以下	34.09%	36.75%	37.82%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之總額

項 目	105 年度	106 年 4 月 30 日
污染狀況（種類、程度）	水污染、廢棄物	水污染
賠償對象或處分單位	新北市環保局	新北市環保局
賠償金額或處分情形	罰鍰 8 萬元	罰鍰 12 萬元
其他損失	無	無

(二)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

本公司會加強對環保設備之維護保養及對設備操作人員之訓練管理，以避免未經適當處理之廢水流出廠外，同時對於廢棄物的清理將更嚴格控管。預估 106 年度用於環保檢測費約 70 萬元及廢棄物處理費約 250 萬元。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員工為公司重要之資源，故本公司一向注重勞資關係，為充分照顧員工福利，除對勞工法令之規定事項必須遵照辦理外，另有多項措施以照顧員工。

- (1) 員工團體保險。
- (2) 員工調薪、獎金及紅利制度之實施。
- (3) 員工結婚、生育、喪亡或傷殘等，均有補助或撫卹金。
- (4) 舉辦員工旅遊。
- (5) 員工身體健康檢查。
- (6) 員工在職及廠外之本職學能訓練。
- (7) 供應伙食。

2. 員工進修及訓練情形

本公司認為人才是公司重要的資產之一，故在發展員工能力上不遺餘力。在公司內部方面，會不定期舉辦各項教育訓練課程，如生產線上專業必備之知識等；在公司外部方面，極力推動專業技能之進修及認證，鼓勵員工自我充實，以提昇公司整體素質。

本公司一〇五年度有關員工之進修及教育訓練統計及支出如下：

教育訓練		內部訓練		外部訓練	
受訓人(場)次	7,760 人次 (640 場次)	43 人次	82 人次	174 千元	174 千元
課程名稱 (承辦單位)	0 (註一)	0 (註二)	0 (註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乾燥作業製程規範及技能認證 (生產部) ◆ 濕燥作業製程規範及技能認證 (生產部) ◆ 成檢作業製程規範及技能認證 (生產部) ◆ 壓合作業製程規範及技能認證 (生產部) ◆ 內印作業製程規範及技能認證 (生產部) ◆ 鉗孔作業製程規範及技能認證 (生產部) ◆ 電鍍作業製程規範及技能認證 (生產部) ◆ 電測作業製程規範及技能認證 (生產部) ◆ 化金作業製程規範及技能認證 (生產部) ◆ 二銅作業製程規範及技能認證 (生產部) ◆ CNC 作業製程規範及技能認證 (生產部) ◆ PTH 作業製程規範及技能認證 (生產部) ◆ SPC 統計製程管制 (生產部) ◆ ISO14001、FMEA 教育訓練 (本公司人員) ◆ 生產製令單製作、生產作業流程 (工程部) ◆ 遇勞動法令問題、6S 管理及執行 (管理部) ◆ 生產流程與作業概況 (生管部) ◆ 整合通訊平台 Lync (資訊部) ◆ DCB、MWS 功能說明及線上應用 (資訊部) ◆ 鏡面 Alanod 鋁板簡介 (資材部) ◆ ROHS 環境物質管制程序 (品保處) ◆ 六標準差概論、環境物質管制程序 (品保處) ◆ 內部控制制度相關專業課程內容介紹 (稽核處) ◆ TS 品質系統稽核結果及內容介紹 (稽核處) ◆ 集團合併報表編制及實務介紹 (財務處) ◆ 強化業務管理機能與業績提升之道 (業務部) ◆ 預測性維修的相關概念 (維修課) ◆ 化災、空污、廢水緊急應變訓練 (環安室) ◆ 公司組織規章簡介及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管理部/環安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推動我國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宣導說明會 (證交所) ◆ 內個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證交所) ◆ 提升 IFRSS 財務報告編製能力宣導會 (證交所) ◆ 上市公司關係研討會 (證交所) ◆ 投資債權利研討會 (櫃買中心) ◆ 第 11 屆公司治理論壇 (證期局) ◆ 公司治理評鑑系統介紹會 (證基會) ◆ 股東會相關事項研討會 (凱基證券) ◆ 台灣太陽能光電產業高峰論壇 (中研院) ◆ 實現工業 4.0 邁向智慧未來論壇 (研華科技) ◆ 全球永續性報告法規與政策大趨勢論壇 (安侯建業) ◆ Azure IoT Suite 雲端體驗實作營 (微軟) ◆ EEP Mobile APP 體驗班 (訊光科技) ◆ 物料需求規劃與產能需求規劃 (新北市工業會) ◆ 成本管理意識改善技巧 (新北市工業會) ◆ 週工時之變形加班、補休假與勞動檢查對策 (新北市工業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 公開發行公司內部稽核人員持續進修班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 企業交易循環對應 ERP 系統之內稽內控實務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 內稽人員對企業匯率風險之評估、避險與監督督制作法探討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 績效審計 (內部稽核協會) ◆ 如何以六標準差風險評估模式 (RASS) 擬訂稽核計畫 (內部稽核協會) ◆ 如何以鑑識資料分析技術稽核銷售收款及採購付款 (內部稽核協會) ◆ 金融及財務工具新發展防弊與預防研習班 (證基會) ◆ 透視財務報表舞弊手法實務研習班 (證基會) ◆ 展望 2016 亞洲 PCB 市場與車電應用趨勢 (經濟部) ◆ 急救人員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 (新北市工業會) ◆ 荷重在一公噸以上之堆高機操作人員在職教育訓練 (新北市工業會、中國生產力中心) ◆ 游離輻射防護繼續教育講習課程 (華新輻射防護偵測股份有限公司) ◆ 智慧製造—感測技術與整合應用 (工研院) ◆ 產業節電人才培訓 (台灣產業服務基金會) ◆ IATF16949:2016 條文暨內部稽核員訓練課程 (漢德) 			

註一：內部訓練講師皆為本公司之員工，故無經費支出之情事。

註二：此類教育訓練皆為免費宣講課程，故無經費支出之情事。

3.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之實施，於民國九十四年調查在職員工選擇新制或舊制之意願。

選用舊制者，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辦理，每月按薪資總額之 2% 提撥退休準備金，以本公司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負責辦理收支、保管及運用之臺灣銀行。民國一〇五年度本公司員工共計四人申請退休，退休金已從臺灣銀行專戶中給付。

選擇新制或於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以後到職之員工，由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按月提繳不低於員工每月工資 6% 勞工退休金，並儲存於勞保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中，其餘相關事項亦均依法令規定辦理。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勞資關係一向和諧，對勞資間多採溝通協調方式處理，務使勞資雙方能取得共同之認知，使各項工作順利推動。

- (1) 各部門會議：藉此會議與員工做適當之溝通，使員工於生產作業中、安全衛生及品質管制上能充份明瞭並適時反應員工的想法，而取得一致的共識。
- (2) 職工福利委員會議：藉此會議勞資雙方可對各項福利措施相互討論，以加強彼此關係，並做為行政管理參考來源。

5. 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 (1) 本公司為導引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員工之行為符合道德標準，訂定「道德行為準則」，涵括之內容：防止利益衝突、避免圖私利之機會、保密責任、公平交易、保護並適當使用公司資產、懲戒措施等，並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治理\訂定公司治理之相關規程規則及本公司電子文管系統內，供全體同仁隨時查閱，以資遵循。
- (2) 本公司有編製「工作規則」，涵括之內容：工作時間、出勤及請假注意事項、服裝儀容規定、薪資規定、獎懲及晉升制度、服務紀律、其他管理規定等，並公告於本公司電子文管系統內，供全體同仁隨時查閱，以作為員工平常工作及行為之遵行依據。
- (3) 本公司為維護兩性工作平等及提供員工免受性騷擾之環境安全，訂定「性騷擾防治措施」，供全體員工遵行。

6.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項 目	內 容
門禁安全	1. 全天候皆有警衛管制人員及車輛進出。 2. 夜間有安全巡邏，注意廠區有無異常情形。
職業災害防範措施	1. 訂有「勞工安全衛生工作守則」、「重大事故應變管理程序」，明確規範各項處理內容及流程。 2. 為維護員工安全與衛生，本公司環安室編制有甲種勞工安全衛生業務主管一名及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員二名，已向北區勞動檢查所辦理登錄在案。 3. 每年聘請消防主管機關辦理消防防災講習。
現場作業環境測定	本公司每半年委由合格之作業環境測定機構定期實施二氧化碳、有機溶劑、粉塵、特定化學物質等化學性因子及噪音、綜合溫度熱指數等物理性因子作業環境測定，並判定測定結果是否符合法令規定，若有異常，予以改善。
設備之維護與檢查	員工在面對不同的作業環境、製程、操作時，可能會因為不安全的作業、設備或管理等因素，而造成身體的傷害，為此，本公司積極實施自動檢查，期能藉由此一措施的推動，發現潛在之危害因素，力求改善，有效控制。 本公司自動檢查的項目，包括設備、原物料使用、作業環境、操作機械等。其中，設備方面包括高、低壓用電設備和第一種壓力容器等；機械則包括堆高機、升降機、壓合機、蝕刻機、鑽孔機等。
健康關懷與管理	1. 健康檢查：在職人員分別實施一般或特殊之健康檢查。 2. 環境衛生：工作場所依規定全面禁菸、不定期舉辦健康講座、6S 活動。 3. 本公司編制有駐廠護理人員一名，且每月安排醫師臨廠提供健康諮詢或服務。

7. 本公司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名之相關證照情形

證照名稱	財務會計人員	稽核人員
考選部舉辦之記帳士合格證書	1 人	
行政院勞委會舉辦之丙級會計事務技術士	1 人	
金融研訓院舉辦之財務人員合格證書	2 人	
證基會舉辦之股務人員專業能力合格證書	1 人	
內部稽核協會舉辦之國際內部稽核師		1 人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長期借款	台灣銀行	100.10.03~115.10.03	土地抵押借款	無
長期借款	第一銀行	104.05.04~107.05.04	信用借款	無
長期借款	大眾銀行	105.06.01~107.06.01	信用借款	無
長期借款	玉山銀行	104.07.22~106.07.22	信用借款	無
長期借款	三信銀行	105.09.29~108.09.29	信用借款	無
長期借款	凱基銀行	105.09.23~107.09.23	信用借款	無
長期借款	華泰銀行	105.05.03~107.05.03	信用借款	無
長期借款	臺灣銀行及聯合授信銀行團	101.11.06~106.11.06	機器設備抵押借款	無
長期借款	臺灣銀行及聯合授信銀行團	101.11.06~106.11.06	信用借款	無
租賃契約	賴童阿鑾	106.01.01~107.12.31	俊英廠宿舍租賃	無
租賃契約	賴進財	106.01.01~106.12.31	俊英廠土地租賃	無
租賃契約	蘇谷松/蘇重榮	106.05.01~108.12.31	俊英廠宿舍租賃	無
租賃契約	王科程	106.01.01~115.12.31	俊英廠停車場土地租賃	無
租賃契約	興南染織整理股份有限公司	105.12.01~110.11.30	俊英三廠土地、廠房租賃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1. 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 截至106年 3月31日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流動資產	4,915,462	6,122,051	6,179,830	5,584,070	6,906,396	6,509,771	
不動產、廠房 及設備	4,040,428	4,501,876	4,428,825	4,075,438	3,461,772	3,377,416	
無形資產	141,096	141,622	89,701	92,837	82,053	75,067	
其他資產	144,468	174,326	160,842	215,536	198,210	180,839	
資產總額	9,241,454	10,939,875	10,859,198	9,967,881	10,648,431	10,143,093	
流動 負債	分配前	4,886,560	5,976,937	5,011,561	4,450,840	4,894,060	4,618,470
	分配後	5,110,419	6,120,846	5,187,450	4,450,840	註3	註3
非流動負債	1,081,481	1,610,110	2,136,520	1,975,378	1,965,159	1,862,669	
負債 總額	分配前	5,968,041	7,587,047	7,148,081	6,426,218	6,859,219	6,481,139
	分配後	6,191,900	7,730,956	7,323,970	6,426,218	註3	註3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之權益	3,273,413	3,352,828	3,711,117	3,541,663	3,789,212	3,661,954	
股本	1,598,993	1,598,993	1,598,993	1,598,993	1,598,993	1,598,993	
資本公積	418,929	418,929	418,929	418,929	418,929	418,929	
保留 盈餘	分配前	1,231,627	1,150,675	1,356,101	1,196,180	1,703,044	1,794,301
	分配後	1,007,768	1,006,766	1,180,212	1,196,180	註3	註3
其他權益	23,864	184,231	337,094	327,561	68,246	-150,269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	
權益 總額	分配前	3,273,413	3,352,828	3,711,117	3,541,663	3,789,212	3,661,954
	分配後	3,049,554	3,208,919	3,535,228	3,541,663	註3	註3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民國106年第一季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註3：尚待106年股東會決議。

2.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流動資產	2,452,613	2,341,015	1,715,781	1,650,897	2,429,434	
不動產、廠房 及設備	467,294	410,685	373,764	346,239	319,372	
無形資產	-	-	-	4,875	975	
其他資產	3,902,187	4,193,810	4,770,915	4,418,712	4,353,066	
資產總額	6,822,094	6,945,510	6,860,460	6,420,723	7,102,847	
流動	分配前	2,811,334	2,816,331	2,318,521	2,252,208	2,668,041
負債	分配後	3,035,193	2,960,240	2,494,410	2,252,208	註2
非流動負債		737,347	776,351	830,822	626,852	645,594
負債	分配前	3,548,681	3,592,682	3,149,343	2,879,060	3,313,635
總額	分配後	3,772,540	3,736,591	3,325,232	2,879,060	註2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之權益		3,273,413	3,352,828	3,711,117	3,541,663	3,789,212
股本		1,598,993	1,598,993	1,598,993	1,598,993	1,598,993
資本公積		418,929	418,929	418,929	418,929	418,929
保留	分配前	1,231,627	1,150,675	1,356,101	1,196,180	1,703,044
盈餘	分配後	1,007,768	1,006,766	1,180,212	1,196,180	註2
其他權益		23,864	184,231	337,094	327,561	68,246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	分配前	3,273,413	3,352,828	3,711,117	3,541,663	3,789,212
總額	分配後	3,049,554	3,208,919	3,535,228	3,541,663	註2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尚待106年股東會決議。

(二)簡明綜合損益表

1. 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 截至106年 3月31日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營業收入	7,234,401	8,047,121	8,958,933	7,814,716	8,583,787	1,986,968
營業毛利	1,085,153	874,081	1,193,179	926,375	1,441,976	299,390
營業損益	447,404	181,071	427,303	200,657	617,291	121,965
營業外收入及 支出	146,740	33,175	-16,957	-155,302	60,953	-14,722
稅前淨利	594,144	214,246	410,346	45,355	678,244	107,243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337,554	158,084	330,578	19,461	505,006	91,257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337,554	158,084	330,578	19,461	505,006	91,257
本期其他綜合 損益 (稅後淨額)	-82,308	145,190	171,620	-13,026	-257,457	-218,515
本期綜合損益 總額	255,246	303,274	502,198	6,435	247,549	-127,258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337,554	158,084	330,578	19,461	505,006	91,257
淨利歸屬於非 控制權益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	255,246	303,274	502,198	6,435	247,549	-127,258
綜合損益總額 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	-
每股盈餘	2.11	0.99	2.07	0.12	3.16	0.57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民國106年第一季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2. 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營業收入	2,504,087	2,286,527	2,232,013	2,117,132	2,186,860
營業毛利	343,873	270,376	269,214	226,711	245,298
營業損益	174,250	114,438	97,783	77,079	64,821
營業外收入及 支出	270,555	84,328	306,224	-56,535	566,973
稅前淨利	444,805	198,766	404,007	20,544	631,794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337,554	158,084	330,578	19,461	505,00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337,554	158,084	330,578	19,461	505,006
本期其他綜合 損益 (稅後淨額)	-82,308	145,190	171,620	-13,026	-257,457
本期綜合損益 總額	255,246	303,274	502,198	6,435	247,549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337,554	158,084	330,578	19,461	505,006
淨利歸屬於非 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	255,246	303,274	502,198	6,435	247,549
綜合損益總額 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2.11	0.99	2.07	0.12	3.16

註：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最近五年度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備註
101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雅琳、林秀玉	無保留意見	—
102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雅琳、林秀玉	無保留意見	—
103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呂莉莉、林秀玉	無保留意見	—
104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呂莉莉、林秀玉	無保留意見	—
105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關春修、呂莉莉	無保留意見	—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當年度 截至106年 3月31日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64.58	69.35	65.83	64.47	64.42	63.9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比率	107.78	110.24	132.04	135.37	166.23	163.58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100.59	102.43	123.31	125.46	141.12	140.95
	速動比率	85.71	86.89	105.75	108.35	123.17	119.09
	利息保障倍數	14.89	4.85	5.72	1.56	8.62	5.49
經 營 能 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94	3.30	3.20	2.79	3.13	2.92
	平均收現日數	124.04	110.76	114.22	130.92	116.56	124.82
	存貨週轉率(次)	10.46	9.82	9.54	9.26	9.24	7.3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54	7.23	6.68	6.08	6.68	6.25
	平均銷貨日數	34.91	37.16	38.25	39.41	39.51	49.7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週轉率(次)	1.85	1.88	2.01	1.84	2.28	2.32
獲 利 能 力 (%)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9	0.80	0.82	0.75	0.83	0.76
	資產報酬率	3.93	1.97	3.68	0.52	5.54	4.29
	權益報酬率	10.41	4.77	9.36	0.54	13.78	9.80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 額比率	37.16	13.40	25.66	2.84	42.42	26.83
	純益率	4.67	1.96	3.69	0.25	5.88	4.59
現 金 流 量 (%)	每股盈餘(元)	2.11	0.99	2.07	0.12	3.16	0.57
	現金流量比率	20.62	15.24	15.10	22.14	24.86	35.0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2.98	66.37	77.16	81.44	104.83	108.68
槓 桿 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12.08	8.65	6.38	8.45	12.03	4.10
	營運槓桿度	4.74	11.99	5.90	12.14	4.95	4.47
	財務槓桿度	1.11	1.44	1.26	1.67	1.17	1.24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利息保障倍數：淨利增加，以致影響比率。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營業收入增加，以致影響比率。
3. 獲利能力(五項)：淨利增加，以致影響比率。
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增加，以致影響比率。
5. 營運槓桿度、財務槓桿度：營業收入及淨利增加，以致影響比率。

註：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個體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分析項目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2.02	51.73	45.91	44.84	46.65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比率	858.29	1,005.44	1,215.19	1,203.94	1,388.60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87.24	83.12	74.00	73.30	91.06
	速動比率	77.62	72.73	63.39	62.55	80.30
	利息保障倍數	17.17	7.37	12.70	1.63	21.59
經 營 能 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54	2.36	2.22	2.10	2.10
	平均收現日數	143.70	154.74	164.41	173.80	173.89
	存貨週轉率(次)	9.83	8.22	7.96	8.06	7.68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40	4.25	4.25	3.70	3.87
	平均銷貨日數	37.13	44.41	45.88	45.29	47.5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週轉率(次)	5.05	5.21	5.69	5.88	6.57
	總資產週轉率(次)	0.39	0.33	0.32	0.32	0.32
獲 利 能 力 (%)	資產報酬率	5.54	2.66	5.20	0.76	7.83
	權益報酬率	10.41	4.77	9.36	0.54	13.7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 額比率	27.82	12.43	25.27	1.28	39.51
	純益率	13.48	6.91	14.81	0.92	23.09
	每股盈餘(元)	2.11	0.99	2.07	0.12	3.16
現金 流量 (%)	現金流量比率	12.56	1.02	13.48	8.17	-2.9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5.91	52.92	31.44	47.74	45.72
	現金再投資比率	18.40	-25.33	25.92	1.16	-7.47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65	5.11	6.49	6.74	8.40
	財務槓桿度	1.19	1.37	1.55	1.73	1.9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流動比率、速動比率：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以致影響比率。						
2. 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增加，以致影響比率。						
3. 獲利能力（五項）：淨利增加，以致影響比率。						
4.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減少，以致影響比率。						
5. 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增加，以致影響比率。						

註：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 (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稅前純益 / 實收資本額。
- (4)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5)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盈餘分配議案及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關春修會計師及呂莉莉會計師查核簽證竣事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合併財務報表等決算表冊，業經本監察人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請 鑒察。

此 致

本公司一〇六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戴 水 泉



監察人：鄭 隆 賓



監察人：林 俊 豪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5 月 5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競國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競國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競國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競國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收入認列；收入相關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五)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銷貨收入係投資人及管理階層評估競國集團財務或業務績效之主要指標，且競國集團為上市公司，受投資大眾的高度注意。此外，收入金額重大，其認列及風險報酬移轉時點之判斷及部分銷貨交易依合約議定而需提供折讓、退貨或獎勵金予客戶，對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極為重要，因此，本會計師將收入認列列為本年度財務報告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對收入認列有關之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有效性進行測試，包含抽核樣本數核對客戶基本資料、交易條件、收付款等。
- 針對前十大銷售客戶進行趨勢分析，包括比較本期與最近一期及去年同期之客戶名單及銷售收入金額，以評估有無重大異常，若有重大變動者，查明並分析原因。
- 抽核全年度銷售交易，以評估銷售交易之真實性、銷貨收入認列金額之正確性及入帳時點之合理性。
- 有關折讓、退貨或獎勵金之估計，則取得經管理階層覆核後之計算文件，並抽核銷售合約之相關條款以驗證其合理性。
- 測試年度結束前後一段期間銷售交易之樣本，以評估收入認列時點是否適當。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

有關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一)非金融資產減損；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評估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競國集團持有不動產及大量生產設備，如發生營運不佳或其他原未預期之狀況而導致獲利不如預期時，資產帳面價值可能有高估之疑慮，因此資產可能存有減損之重大風險。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並依據產業特性及未來營運之發展，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折現率及現金流量折現值，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之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或迴轉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因此，本會計師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列為本年度財務報告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取得外部專家出具之鑑價報告，評估外部專家之客觀性及專業能力。
- 委請內部專家就鑑價報告中所使用的現金流量折現值等假設進行評估。
- 評估帳列減損損失之認列是否合理。

三、商譽減損

有關商譽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一)非金融資產減損；商譽減損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商譽減損評估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六)無形資產。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競國集團因併購交易而產生之商譽金額計74,035元。因商譽的減損評估涉及公司對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及折現值的評估等假設，而該等假設及評估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並存有高度不確定性，因此，本會計師將商譽減損列為本年度財務報告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取得外部專家出具之鑑價報告，評估外部專家之客觀性及專業能力。
- 委請內部專家就鑑價報告中所使用的現金流量折現值等假設進行評估。
- 評估帳列商譽減損損失之認列是否合理。

其他事項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競國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競國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競國集團之治理單位(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競國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競國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競國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合併財務報告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競國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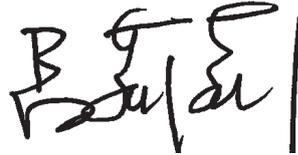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關春修



會計師：

呂莉莉



證券主管機關：(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四日

統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五子分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六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12.31		104.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2,341,299	22	1,142,487	1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9,788	-	14,806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	62,059	1	21,188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及八)	2,805,755	26	2,593,555	26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三)及十)	81,066	1	536,835	5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3,508	-	2,959	-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858,042	8	688,255	7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一)及八)	641,268	6	510,757	5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八)	103,611	1	73,228	1
	<u>6,906,396</u>	<u>65</u>	<u>5,584,070</u>	<u>56</u>
流動資產合計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17,351	-	17,351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五)、七、八及九)	3,461,772	33	4,075,438	41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六))	82,053	1	92,837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二))	18,115	-	22,211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116,874	1	120,535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45,870	-	55,439	1
	<u>3,742,035</u>	<u>35</u>	<u>4,383,811</u>	<u>44</u>
非流動資產合計				
資產總計	<u>\$ 10,648,431</u>	<u>100</u>	<u>\$ 9,967,881</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附註六(三)、(七)、八及九)	2,416,812	23	1,902,100	19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六(八))	249,905	2	199,876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二))	6,489	-	-	-
應付帳款	163,044	2	193,430	2
應付帳款	891,087	8	890,850	9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六))	591,960	6	530,721	6
應付設備款	89,958	1	288,573	3
本期所得稅負債	26,821	-	38,726	-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九)、七、八及九)	370,277	3	309,120	3
其他流動負債	87,707	1	97,444	1
	<u>4,894,060</u>	<u>46</u>	<u>4,450,840</u>	<u>45</u>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附註六(九)、七、八及九)	1,525,168	14	1,515,617	15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二))	368,097	3	378,835	4
長期遞延收入(附註六(五))	14,784	-	19,992	-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附註六(十一))	57,110	1	60,934	1
	<u>1,965,159</u>	<u>18</u>	<u>1,975,378</u>	<u>20</u>
非流動負債合計	<u>6,859,219</u>	<u>64</u>	<u>6,426,218</u>	<u>65</u>
負債總計	<u>\$ 1,598,993</u>	<u>15</u>	<u>\$ 1,598,993</u>	<u>16</u>
普通股股本	418,929	4	418,929	4
資本公積	421,634	4	419,688	4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1,281,410	12	776,492	8
未分配盈餘	1,703,044	16	1,196,180	12
保留盈餘小計	68,246	1	327,561	3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789,212	36	3,541,663	35
	<u>3,789,212</u>	<u>36</u>	<u>3,541,663</u>	<u>35</u>
權益總計	<u>\$ 10,648,431</u>	<u>100</u>	<u>\$ 9,967,881</u>	<u>100</u>
負債及權益總計				
2-3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賴進財

董事長：費月霞

會計主管：蔡政宏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度		104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五))	\$ 8,583,787	100	7,814,716	100
5111 銷貨成本(附註六(四)、(五)、(六)、(十一)及十二)	<u>7,141,811</u>	<u>83</u>	<u>6,888,341</u>	<u>88</u>
5950 營業毛利	<u>1,441,976</u>	<u>17</u>	<u>926,375</u>	<u>12</u>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五)、(六)、(十一)、(十六)、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314,712	4	330,901	4
6200 管理費用	<u>509,973</u>	<u>6</u>	<u>394,817</u>	<u>5</u>
營業費用合計	<u>824,685</u>	<u>10</u>	<u>725,718</u>	<u>9</u>
營業淨利	<u>617,291</u>	<u>7</u>	<u>200,657</u>	<u>3</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十七)及十):				
7010 其他收入	83,489	1	149,201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66,429	1	(223,649)	(3)
7050 財務成本	<u>(88,965)</u>	<u>(1)</u>	<u>(80,854)</u>	<u>(1)</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60,953</u>	<u>1</u>	<u>(155,302)</u>	<u>(2)</u>
7900 稅前淨利	678,244	8	45,355	1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二))	<u>173,238</u>	<u>3</u>	<u>25,894</u>	<u>1</u>
本期淨利	<u>505,006</u>	<u>5</u>	<u>19,461</u>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十一)、(十二)及(十三)):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238	-	(4,208)	-
8349 與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380)</u>	-	<u>715</u>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1,858</u>	-	<u>(3,493)</u>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12,428)	(4)	(11,486)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53,113</u>	<u>1</u>	<u>1,953</u>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259,315)</u>	<u>(3)</u>	<u>(9,533)</u>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257,457)</u>	<u>(3)</u>	<u>(13,026)</u>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247,549</u>	<u>2</u>	<u>6,435</u>	-
本公司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四))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u>3.16</u>	\$	<u>0.12</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u>3.12</u>	\$	<u>0.12</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曹月霞



經理人：賴進財



會計主管：蔡政宏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普通股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權益總計
	股本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 1,598,993	418,929	386,630	969,471	1,356,101	337,094	3,711,117		
-	-	33,058	(33,058)	-	-	-		
-	-	-	(175,889)	(175,889)	-	(175,889)		
-	-	-	19,461	19,461	-	19,461		
-	-	-	(3,493)	(3,493)	(9,533)	(13,026)		
-	-	-	15,968	15,968	(9,533)	6,435		
1,598,993	418,929	419,688	776,492	1,196,180	327,561	3,541,663		
-	-	1,946	(1,946)	-	-	-		
-	-	-	505,006	505,006	-	505,006		
-	-	-	1,858	1,858	(259,315)	(257,457)		
-	-	-	506,864	506,864	(259,315)	247,549		
\$ 1,598,993	418,929	421,634	1,281,410	1,703,044	68,246	3,789,212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曹月霞



經理人：賴進財



會計主管：蔡政宏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二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678,244	45,35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598,176	585,658
攤銷費用	9,268	8,213
呆帳費用提列(迴轉)數	(9,887)	14,979
利息費用	88,965	80,854
利息收入	(20,668)	(70,727)
股利收入	(1,909)	(3,546)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36,648	22,504
買回應付公司債損失	-	7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u>700,593</u>	<u>637,942</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5,018	(4,032)
應收票據	(40,871)	13,273
應收帳款	(203,052)	350,735
其他應收款	435,121	203,746
存貨	(169,787)	(24,341)
其他流動資產	(30,045)	7,954
其他非流動資產	<u>1,835</u>	<u>-</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u>(1,781)</u>	<u>547,335</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6,489	(9,899)
應付票據	(30,386)	9,946
應付帳款	237	(117,916)
其他應付款	60,251	(80,607)
其他流動負債	(9,737)	23,80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566)	(1,41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u>25,288</u>	<u>(176,091)</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u>23,507</u>	<u>371,244</u>
調整項目合計	<u>724,100</u>	<u>1,009,186</u>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402,344	1,054,541
收取之利息	40,447	74,392
支付之利息	(87,977)	(81,976)
支付之所得稅	(138,235)	(61,41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216,579</u>	<u>985,539</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421,113)	(697,093)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價款	16,267	13,032
取得無形資產	-	(8,405)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121,753)	207,171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24,726	(112,362)
收取之股利	1,909	3,54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499,964)</u>	<u>(594,111)</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1,596,190	12,171,268
短期借款減少	(11,081,478)	(12,398,259)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1,450,029	2,700,098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1,400,000)	(2,800,000)
償還公司債	-	(2,500)
舉借長期借款	641,868	1,013,338
償還長期借款	(557,020)	(1,190,988)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20)	(744)
發放現金股利	-	(175,88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649,569</u>	<u>(683,676)</u>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67,372)	35,86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198,812	(256,38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42,487	1,398,86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341,299</u>	<u>1,142,487</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曹月霞



經理人：賴進財



會計主管：蔡政宏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年十二月八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新北市樹林區俊英街84巷6號。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線路板印刷製造加工買賣業務、多層印刷電路板製造加工買賣及軟性印刷電路板製造加工買賣，請詳附註十四。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民國一〇五年七月十八日金管證審字第1050026834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六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於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前發布，並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前述將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生效，但合併公司尚未採用之理事會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例外規定」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2010-2012及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二)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發布日止，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第十五號業經金管會通過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生效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闡釋」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因未實現損失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之修正(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2018年1月1日
2014-2016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年1月1日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2014.5.28 2016.4.1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新準則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以及其他收入相關的解釋。 2016.4.12發布修正規定闡明下列項目：辨認履約義務、主理人及代理人之考量、智慧財產之授權及過渡處理。
2013.11.19 2014.7.2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新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主要修正如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分類及衡量：金融資產係按合約現金流量之特性及企業管理資產之經營模式判斷，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另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其歸因於信用風險之公允價值變動數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減損：新預期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已發生損失模式。• 避險會計：採用更多原則基礎法之規定，使避險會計更貼近風險管理，包括修正達成、繼續及停止採用避險會計之規定，並使更多類型之暴險可符合被避險項目之條件等。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除另有附註者(請參閱各項會計政策之說明)外，主要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自取得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不再具有控制力之日為止。歸屬於子公司非控制權益之損益應歸屬於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用，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均已消除。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5.12.31	104.12.31
本公司	U-Peak Ltd.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	100.00 %
"	競國國際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	100.00 %
"	競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	100.00 %
"	益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	100.00 %
U-Peak Ltd.	力先有限公司	線路板買賣業務	100.00 %	100.00 %
"	Ample Right International Ltd.	線路板買賣業務	100.00 %	100.00 %
"	Prosper Plus Limited	一般貿易業務	100.00 %	100.00 %
競國國際有限公司	APCB Investment Co., Ltd.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	100.00 %
"	New Day Limited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	100.00 %
"	APCB Capital Limited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	100.00 %
競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APCB Holdings Ltd.	一般投資業務	50.00 %	50.00 %
益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APCB Holdings Ltd.	一般投資業務	50.00 %	50.00 %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5.12.31	104.12.31
APCB Investment Co., Ltd.	競陸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多層線路板及新型電子之器件設計、開發及生產製造	100.00 %	100.00 %
APCB Capital Limited	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設計、開發、生產經營多層線路板及新型電子元器件	100.00 %	100.00 %
New Day Limited	昆山鎬鐸電子有限公司	線路板買賣業務	100.00 %	100.00 %

合併公司並無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五月及十二月透過子公司競國國際有限公司增加對APCB Capital Limited之投資額以對孫公司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進行投資，投資金額分別為205,305千元及162,534千元。

(四)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除非貨幣性之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合併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銀行透支為可立即償還且屬於合併公司整體現金管理之一部分者，於現金流量表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組成項目。

(七)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合併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對非上市、櫃公司之投資且合併公司對其不具有控制能力或重大影響力者。因相關權益商品投資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係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3)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4)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評估其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個別評估減損並已認列或持續認列減損損失之金融資產，無須再進行組合減損評估。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營業費用。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5)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合併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2. 金融負債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合併公司所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係持有人擁有選擇權可轉換為股本之轉換公司債，其發行股份之數量並不會隨其公允價值變動而有所不同。

複合金融工具負債組成部分，其原始認列金額係以不包括權益轉換權之類似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權益組成部分之原始認列金額則以整體複合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與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二者間之差額衡量。任何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依原始負債及權益之帳面金額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原始認列後，複合金融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係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複合金融工具之權益組成部分，原始認列後無須重新衡量。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產生損益。

(2) 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利息費用。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4)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3.衍生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持有之衍生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及後續評價時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則認列為損益，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嵌入式衍生工具之風險及特性者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八)存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月加權平均法計算。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折 舊

除土地外，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	8至25年
(2)機器設備	2至17年
(3)運輸設備	3至5年
(4)辦公設備	2至8年
(5)租賃改良	2至10年
(6)其他設備	2至20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無形資產

1.商 譽

(1)原始認列

收購子公司產生之商譽已包含於無形資產。商譽原始認列及衡量請參閱附註六(六)。

(2)後續衡量

商譽係依成本減累計減損予以衡量。關於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商譽之帳面金額係包含於投資之帳面金額內，且此類投資之減損損失並未分配至商譽及任何資產，而係作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

2.軟體及其他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3.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4.攤 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除商譽外，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下列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1)軟 體	2~10年
(2)其他無形資產	7年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每年至少於財務年度結束日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一)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另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金額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應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可自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若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就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減少其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各資產之帳面金額等比例分攤至各資產。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十二)收入認列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十三)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合併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各項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合併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合併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合併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來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費用。

短期員工福利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四) 政府補助

合併公司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政府補助之會計及政府補助之揭露」規定，與資產有關之政府捐助於財務報表之表達列為遞延收入。相關資產於續後攤銷時，遞延收入應依其性質轉列為其他收入或相關費用之減少。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予以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六)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影響後計算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可轉換公司債及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

(十七)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本合併財務報告未有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而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合併公司須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產業特性及未來營運之發展，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折現率及現金流量折現值，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之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或迴轉已認列之減損損失。有關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評估，請參閱附註六(五)之說明。

(二)商譽之減損評估

合併公司於每一會計年度結束日針對商譽進行減損測試。合併公司管理階層係依據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預測其可回收金額，並考量內部管理階層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參數，與相關市場及產業概況，以決定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有關商譽減損評估，請參閱附註六(六)之說明。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5.12.31</u>	<u>104.12.31</u>
現金	\$ 537	568
活期存款	2,340,161	1,140,863
支票存款	<u>601</u>	<u>1,056</u>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2,341,299</u>	<u>1,142,487</u>

銀行定期存款非屬滿足短期現金承諾、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者，列報於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結構型存款	\$ <u>630,217</u>	<u>480,417</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八)。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金融商品

1.明細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上市公司股票	\$ 5,660	9,040
國內開放型基金	<u>4,128</u>	<u>5,766</u>
小計	<u>9,788</u>	<u>14,806</u>
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	<u>17,351</u>	<u>17,351</u>
合 計	<u>\$ 27,139</u>	<u>32,157</u>
流 動	\$ 9,788	14,806
非 流 動	<u>17,351</u>	<u>17,351</u>
合 計	<u>\$ 27,139</u>	<u>32,157</u>
金融負債－流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遠期外匯合約	<u>\$ 6,489</u>	<u>-</u>

合併公司已於附註六(十八)揭露與金融工具相關之信用、貨幣及利率暴險。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2.衍生金融工具

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融資及投資活動所暴露之匯率與利率風險，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未適用避險會計列報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之衍生工具明細如下：

	<u>105.12.31</u>		
	<u>合約金額</u>	<u>幣 別</u>	<u>到期期間</u>
	<u>(千元)</u>		
遠期外匯合約：			
賣出遠期外匯	\$ <u>27,000</u>	美金	106.1.17~106.3.30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未平倉之衍生金融工具部位。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5.12.31	104.12.31
應收票據	\$ 62,059	21,188
應收帳款	2,833,598	2,630,947
其他應收款	82,672	558,239
減：備抵呆帳－應收帳款	(27,843)	(37,392)
備抵呆帳－其他應收款	(1,606)	(21,404)
	\$ 2,948,880	3,151,578

合併公司與銀行簽訂具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合約，銀行對轉讓之應收款預支八成，合併公司因保留該應收帳款之所有風險，故將所取得之預支款認列為銀行信用貸款。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帳款承購資訊明細如下：

105.12.31				
	已移轉應收	額 度	已預支餘額	已預支金額之 利率區間%
永豐銀行	\$ 246,790	161,250	161,250	2.45
農業銀行	159,744	76,110	76,110	1.12
	\$ 406,534	237,360	237,360	
104.12.31				
	已移轉應收	額 度	已預支餘額	已預支金額之 利率區間%
永豐銀行	\$ 234,544	164,125	164,125	2.25
建設銀行	150,817	77,467	77,467	1.12
	\$ 385,361	241,592	241,592	

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應收帳款提供作為擔保品情形請詳附註八。

合併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12.31	104.12.31
逾期1~90天	\$ 105,766	81,529
逾期91~120天	3,549	2,298
逾期121~150天	597	1,260
逾期151~180天	153	3,119
	\$ 110,065	88,206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5年1月1日餘額	\$ 21,404	37,392	58,796
認列應收款項之減損損失	-	1,192	1,192
減損損失迴轉	(739)	(10,340)	(11,079)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19,136)	-	(19,136)
匯率影響數	76	(400)	(324)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1,605	27,844	29,449
104年1月1日餘額	\$ 22,758	26,205	48,963
認列應收款項之減損損失	2,394	28,420	30,814
減損損失迴轉	-	(15,835)	(15,835)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2,544)	(100)	(2,644)
匯率影響數	(1,204)	(1,298)	(2,502)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21,404	37,392	58,796

於決定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自原始授信日至報導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帳齡超過180天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無法回收，合併公司對於逾期帳齡超過180天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已認列100%備抵呆帳。對於逾期帳齡在180天以內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備抵呆帳其中以個別評估所認列之減損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清算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合併公司對該等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四)存 貨

	105.12.31	104.12.31
原 料	\$ 112,774	70,984
物 料	179,316	150,386
在 製 品	274,655	214,554
製 成 品	291,297	252,331
	\$ 858,042	688,255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除因認列銷貨成本及費用而調整營業成本之金額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存貨跌價損失(利益)	\$ (8,910)	11,097
存貨盤損	125	60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益	(312,037)	(340,191)
	\$ (320,822)	(329,034)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折舊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及 待 驗 設 備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235,142	1,186,802	6,014,565	42,265	233,625	26,250	505,843	128,717	8,373,209
增 添	-	26,396	17,527	2,326	6,585	-	8,620	161,045	222,499
處 分	-	(4)	(115,882)	(360)	(23,438)	(26,250)	(2,470)	-	(168,404)
重 分 類	-	11,366	224,341	-	-	-	3,607	(261,403)	(22,089)
匯率變動之影響	(991)	(49,805)	(279,833)	(824)	(15,317)	-	(33,780)	15,274	(365,276)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234,151	1,174,755	5,860,718	43,407	201,455	-	481,820	43,633	8,039,939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240,549	1,193,928	5,929,216	38,285	228,949	26,250	464,432	258,753	8,380,362
增 添	-	28,196	17,385	8,255	13,557	-	23,651	704,381	795,425
處 分	-	(4,175)	(459,418)	(3,281)	(2,625)	-	(7,127)	(246,216)	(722,842)
重 分 類	-	7,968	643,259	-	(1,543)	-	34,682	(585,834)	98,532
匯率變動之影響	(5,407)	(39,115)	(115,877)	(994)	(4,713)	-	(9,795)	(2,367)	(178,268)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 235,142	1,186,802	6,014,565	42,265	233,625	26,250	505,843	128,717	8,373,209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	596,269	3,070,577	24,685	186,553	26,250	393,437	-	4,297,771
本年度折舊	-	73,736	483,118	5,091	11,740	-	28,373	-	602,058
處 分	-	-	(65,920)	(360)	(21,056)	(26,250)	(1,903)	-	(115,489)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7,669)	(137,590)	(538)	(12,767)	-	(27,609)	-	(206,173)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	642,336	3,350,185	28,878	164,470	-	392,298	-	4,578,167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	539,256	2,807,750	22,418	180,601	25,558	375,954	-	3,951,537
本年度折舊	-	73,656	466,512	5,658	12,782	692	26,358	-	585,658
處 分	-	-	(188,003)	(2,929)	(2,308)	-	(2,070)	-	(195,310)
重 分 類	-	-	-	-	(763)	-	(121)	-	(88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6,643)	(15,682)	(462)	(3,759)	-	(6,684)	-	(43,230)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 -	596,269	3,070,577	24,685	186,553	26,250	393,437	-	4,297,771
帳面價值：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234,151	532,419	2,510,533	14,529	36,985	-	89,522	43,633	3,461,772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 235,142	590,533	2,943,988	17,580	47,072	-	112,406	128,717	4,075,438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240,549	654,672	3,121,466	15,867	48,348	692	88,478	258,753	4,428,825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減損測試

(1)合併公司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係以其使用價值為基礎。使用價值係透過持續使用該單位而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予以折現決定，除另有說明外，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使用價值決定與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似，該使用價值之計算係以下列關鍵假設為基礎。

A.現金流量之預估數係以過去經驗、實際營運結果及五年期營業計畫為基礎。

B.合併公司依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為估計基礎估算稅前折現率，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14.20%及13.70%。

(2)合併公司於每一財務報導日檢視泰國現金產生單位之營運狀況及未來可能變化方向，並進行減損評估，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產生單位依據使用價值所決定之可回收金額分別為1,946,711千元及1,859,088千元。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經評估無減損之情形。

2.處分損益請詳附註六(十七)。

3.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作為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合併公司將接受政府補助之購置設備補助款予以遞延，帳列長期遞延收入，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期初餘額	\$ 19,992	-
本期增加	-	19,992
本期攤銷	(3,882)	-
匯率影響數	(1,326)	-
期末餘額	\$ 14,784	19,992

(六)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無形資產之成本、攤銷及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商 譽	電腦軟體	其 他 無形資產	總 計
成 本：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134,048	11,290	35,613	180,951
匯率變動影響數	(2,348)	(36)	(624)	(3,008)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131,700	11,254	34,989	177,943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129,249	3,063	34,338	166,650
本期增添	-	8,405	-	8,405
匯率變動影響數	4,799	(178)	1,275	5,896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 134,048	11,290	35,613	180,951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商 譽	電腦軟體	其 他 無形資產	總 計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58,693	3,983	25,438	88,114
本期攤銷	-	4,268	5,000	9,268
匯率變動影響數	(1,028)	(17)	(447)	(1,492)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57,665</u>	<u>8,234</u>	<u>29,991</u>	<u>95,890</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56,592	735	19,622	76,949
本期攤銷	-	3,294	4,919	8,213
匯率變動影響數	2,101	(46)	897	2,952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58,693</u>	<u>3,983</u>	<u>25,438</u>	<u>88,114</u>
帳面價值：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74,035</u>	<u>3,020</u>	<u>4,998</u>	<u>82,053</u>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75,355</u>	<u>7,307</u>	<u>10,175</u>	<u>92,837</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u>\$ 72,657</u>	<u>2,328</u>	<u>14,716</u>	<u>89,701</u>

1.認列之攤銷及減損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及減損損失分別列報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費用	\$ 5,368	4,919
營業成本	3,900	3,294
合 計	<u>\$ 9,268</u>	<u>8,213</u>

2.現金產生單位(包含商譽)之減損損失

- (1)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之營運單位，其為合併公司為內部管理目的用以監督商譽的最小層級，且不得大於合併公司之營運部門。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商譽之整體帳面金額分攤至泰國及大陸子公司。
- (2)泰國及大陸子公司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係以其使用價值為基礎。使用價值係透過持續使用該單位而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予以折現決定，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使用價值決定與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似，該使用價值(包含商譽)之計算係以下列關鍵假設為基礎。
 - A.現金流量之預估數係以過去經驗、實際營運結果及五年期營業計畫為基礎。
 - B.合併公司依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為估計基礎估算稅前折現率，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14.50%及14.20%。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合併公司於每年第四季檢視泰國現金產生單位之營運狀況及未來可能變化方向，並進行商譽之價值減損評估，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產生單位依據使用價值所決定之可回收金額分別為2,395,540千元及2,284,268千元。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商譽，經評估無減損之情形。

(七)短期借款

	105.12.31	104.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1,900,507	1,352,354
擔保銀行借款	516,305	549,746
合 計	\$ 2,416,812	1,902,100
尚未使用額度	\$ 652,665	1,525,748
利率區間(%)	1.17~3.50	1.12~2.60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八)應付短期票券

合併公司應付短期票券之明細如下：

105.12.31			
	保證或承兌機構	利率%	金 額
應付商業本票	台中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0.40	\$ 50,000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0.67	50,000
	萬通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02	50,000
	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0.95	50,000
	台灣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0.85	50,000
			25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95)
合 計			\$ 249,905
104.12.31			
	保證或承兌機構	利率%	金 額
應付商業本票	台中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0.50	\$ 50,000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0.88	50,000
	萬通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0.92	50,000
	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0.62	50,000
			20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124)
合 計			\$ 199,876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未動用之商業本票發行額度分別為0千元及150,000千元。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05.12.31			
	幣 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無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1.45~3.05	106~109
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1.49~2.99	109~115
			\$ 1,106,868
			788,577
			1,895,445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370,277
合 計			\$ 1,525,168
尚未使用額度			\$ -

104.12.31			
	幣 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無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1.75~2.50	105~107
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1.70~2.35	105~115
			\$ 892,006
			932,731
			1,824,737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309,120
合 計			\$ 1,515,617
尚未使用額度			\$ 150,000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應付公司債

合併公司應付公司債明細如下：

	105.12.31	104.12.31
發行轉換公司債總金額	\$ -	350,000
累積已贖回金額	-	(348,900)
累積已轉換金額	-	(1,100)
期末應付公司債餘額	\$ -	-
	105年度	104年度
利息費用	\$ -	1

上述公司債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1.票面利率：0%
- 2.發行期間：五年(民國九十九年十月十四日至民國一〇四年十月十四日止)
- 3.償還方法：除依規定由本公司贖回、由債權人請求賣回或轉換為股票者，到期憑券以現金償還。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轉換期間：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民國九十九年十一月十四日)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民國一〇四年十月四日)止，依轉換辦法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5.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收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櫃檯買賣中心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本公司得依轉換辦法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全部債券。

6.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以發行滿三年(一〇二年十月十四日)及滿四年(一〇三年十月十四日)之日為債券持有人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得要求本公司依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滿三年為債券面額之103.03%，滿四年為債券面額之104.06%)，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

本公司之轉換公司債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分別有面額0千元及2,500千元之持有人行使賣回權，依發行條款要求合併公司依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公司債贖回價款業已全數付迄。

7.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31.5元。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或私募之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或本公司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1.5%、或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或非因辦理現金增資而賦予他人發行公司普通股認購權時，應予調整轉換價格。

本公司以民國一〇三年七月十五日為基準日，調整配股配息後之轉換價格為24.9元。

(十一)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僅本公司有確定福利計畫。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5.12.31	104.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84,993)	(88,318)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27,883	27,404
淨確定福利負債(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項下)	\$ <u>(57,110)</u>	<u>(60,914)</u>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 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27,685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本金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88,318)	(83,702)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2,129)	(2,412)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39)	19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	(5,343)
— 經驗調整之精算(損)益	2,412	856
計畫支付之福利	<u>3,081</u>	<u>2,264</u>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84,993)</u>	<u>(88,318)</u>

(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27,404	25,581
利息收入	333	449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135)	260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3,362	3,378
計畫已支付之金額	<u>(3,081)</u>	<u>(2,264)</u>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27,883</u>	<u>27,404</u>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 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1,044	958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752	1,005
	\$ 1,796	1,963
營業成本	\$ 1,441	1,576
推銷費用	43	48
管理費用	312	339
	\$ 1,796	1,963

(5) 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16,038	20,246
本期認列利益(損失)	2,238	(4,208)
12月31日累積餘額	\$ 18,276	16,038

(6) 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報導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05.12.31	104.12.31
折現率	1.25 %	1.25 %
未來薪資增加	2.00 %	2.00 %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1,406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1年。

(7) 敏感度分析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25%	減少0.25%
民國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原假設1.25%)	(2,523)	2,637
未來薪資調薪率(原假設2.00%)	2,610	(2,511)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25%	減少0.25%
民國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原假設1.25%)	(2,730)	2,855
未來薪資調薪率(原假設2.00%)	2,827	(2,717)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46,651千元及44,269千元。

(十二) 所得稅

1.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127,612	90,456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45,626	(64,562)
所得稅費用	\$ <u>173,238</u>	<u>25,894</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的所得稅利益(費用)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u>(380)</u>	<u>715</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u>53,113</u>	<u>1,953</u>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稅前淨利	\$ 678,244	45,355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15,301	7,710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103,793	62,104
金融資產評價損益	606	118
五年免稅抵減稅額	-	(3,108)
其他租稅獎勵	(69,865)	(57,745)
國內處分證券交易	(279)	(570)
其他依稅法規定不得認列之費用	824	268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1,402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	17,654	3,784
以前年度遞延所得稅負債低(高)估	(171)	9,876
其 他	3,973	3,457
合 計	\$ 173,238	25,894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損益	權益法認列 之轉投資損益	國外營運 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合併產生 之資產增值	合 計
民國105年1月1日	\$ 4,691	297,906	67,090	9,148	378,835
借記(貸記)損益表	(1,179)	43,650	-	-	42,471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	(53,113)	-	(53,113)
匯率影響數	-	-	-	(96)	(96)
民國105年12月31日	\$ 3,512	341,556	13,977	9,052	368,097
民國104年1月1日	\$ 6,241	375,002	70,109	9,672	461,024
借記(貸記)損益表	(1,550)	(77,096)	-	-	(78,646)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	(3,019)	-	(3,019)
匯率影響數	-	-	-	(524)	(524)
民國104年12月31日	\$ 4,691	297,906	67,090	9,148	378,835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存 貨跌價及 報廢損失	備抵 壞帳備 抵銷貨退 回及折讓	金融 商品未 實現評價	退 休 金 超 限 數	聯 屬 公 司 間 未 實 現 利 益	虧 損 扣 抵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其 他	合 計
民國105年1月1日	\$ 4,804	2,892	-	10,355	518	645	-	2,997	22,211
貸記(借記)損益表	(1,135)	(1,466)	-	(266)	(518)	59	-	171	(3,155)
貸記(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	-	-	(380)	-	-	-	-	(380)
匯率影響數	-	-	-	-	-	-	-	(561)	(561)
民國105年12月31日	\$ 3,669	1,426	-	9,709	-	704	-	2,607	18,115
民國104年1月1日	\$ 10,642	5,639	1,012	9,881	1,036	587	1,066	6,783	36,646
貸記(借記)損益表	(5,838)	(2,747)	(1,012)	(241)	(518)	58	-	(3,786)	(14,084)
貸記(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	-	-	715	-	-	(1,066)	-	(351)
民國104年12月31日	\$ 4,804	2,892	-	10,355	518	645	-	2,997	22,211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三年度。

4.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5.12.31	104.12.31
屬民國八十六年度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 -	-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1,281,410	776,492
	\$ 1,281,410	776,492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230,182	182,015
	105年度(預計)	104年度(實際)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17.96 %	25.22 %

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起，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股東獲配之股利淨額或盈餘，其可扣抵稅額修正為原扣抵稅額之半數。另外股東所獲配股利淨額或盈餘淨額之可扣抵稅額中屬已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實際繳納之稅額，亦得以該稅額之半數抵繳其扣繳之稅額。

(十三) 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2,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皆為200,000千股。前述額定股本總額為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皆為普通股159,899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單位：千股

	普 通 股	
	105年度	104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即12月31日期末餘額)	159,899	159,899

1.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5.12.31	104.12.31
現金增資股本溢價	\$ 214,731	214,731
應付公司債轉換股本溢價	204,198	204,198
	\$ 418,929	418,929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2.保留盈餘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按法令規定提列特別公積，其餘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定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員工紅利不得低於百分之五，董監酬勞不得高於百分之三。

依本公司章程訂定之股利政策，配合本公司未來更新設備及擴充需求，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分派總額百分之十，餘以股票股利分派之。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一日及一〇四年六月十二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案，分派之每股股利分別如下：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每股現金股利	\$ -	1.1

盈餘分配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民國105年1月1日	\$ 327,561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u>(259,315)</u>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68,246</u>
民國104年1月1日	\$ 337,094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u>(9,533)</u>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327,561</u>

(十四)每股盈餘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之淨利	\$ <u>505,006</u>	<u>19,461</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159,899</u>	<u>159,899</u>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u>3.16</u>	<u>0.12</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之淨利(調整稀釋性 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 <u>505,006</u>	<u>19,461</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59,899	159,89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影響	<u>1,814</u>	<u>966</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 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161,713</u>	<u>160,865</u>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u>3.12</u>	<u>0.12</u>

(十五)收入

本公司之收入淨額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商品銷售總額	\$ 8,830,095	8,102,217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u>246,308</u>	<u>287,501</u>
商品銷售淨額	<u>\$ 8,583,787</u>	<u>7,814,716</u>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一日修正之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員工酬勞估列數分別為49,287千元及805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數分別為12,000千元及0千元，係以本公司該年度之稅前淨利乘上本公司章程擬訂定之員工酬勞分配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營業費用。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民國一〇四年度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與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估列金額相差262千元，本公司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民國一〇五年度損益。若民國一〇六年度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變動之影響認列為民國一〇六年度損益，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七)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20,668	70,727
股利收入	1,909	3,546
政府補助收入	2,123	15,975
其他收益	58,789	58,953
合 計	\$ 83,489	149,201

2.其他利益及損失

	105年度	104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淨額	\$ 127,583	(205,53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淨額	(36,648)	(22,50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負債)淨利益(損失)	(11,437)	2,086
其 他	(13,069)	2,300
合 計	\$ 66,429	(223,649)

3.財務成本

	105年度	104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 88,965	104,656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	1
減：利息資本化	-	(23,803)
	\$ 88,965	80,854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6,058,109千元及4,940,163千元。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中分別有42%及44%係由特定客戶組成，使合併公司有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不包含估計利息之影響。

	帳面 金額	合約現 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3-5年	超過5年
105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416,812	2,416,812	2,416,812	-	-	-
應付短期票券	249,905	249,905	249,905	-	-	-
應付款項	1,488,392	1,488,392	1,488,392	-	-	-
長期借款	<u>1,895,445</u>	<u>1,895,445</u>	<u>370,277</u>	<u>459,728</u>	<u>1,044,103</u>	<u>21,337</u>
	<u>\$ 6,050,554</u>	<u>6,050,554</u>	<u>4,525,386</u>	<u>459,728</u>	<u>1,044,103</u>	<u>21,337</u>
104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902,100	1,902,100	1,902,100	-	-	-
應付短期票券	199,876	199,876	199,876	-	-	-
應付款項	1,703,960	1,703,960	1,703,960	-	-	-
長期借款	<u>1,824,737</u>	<u>1,824,737</u>	<u>309,120</u>	<u>1,466,621</u>	<u>23,244</u>	<u>25,752</u>
	<u>\$ 5,630,673</u>	<u>5,630,673</u>	<u>4,115,056</u>	<u>1,466,621</u>	<u>23,244</u>	<u>25,752</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5.12.31			104.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79,051	32.1965	5,764,813	139,381	32.3251	4,505,50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50,419	32.2733	4,854,527	145,446	32.6463	4,748,288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人民幣及泰銖相對於美金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5,128千元及增加5,335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外幣兌換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127,583千元及(205,531)千元。

4. 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稅後淨利將減少38,730千元及34,060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

5. 公允價值資訊

(1)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5.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股票	\$ 5,660	5,660	-	-	5,660
國內開放型基金	4,128	4,128	-	-	4,128
合計	<u>\$ 9,788</u>	<u>9,788</u>	<u>-</u>	<u>-</u>	<u>9,788</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6,489	6,489	-	-	6,489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4.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股票	\$ 9,040	9,040	-	-	9,040
國內開放型基金	5,766	5,766	-	-	5,766
合計	\$ 14,806	14,806	-	-	14,806

(2)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A. 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國內開放型基金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B. 衍生性工具公允價值係採用對手報價計價。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金融資產(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並無任何移轉情況。

(十九) 財務風險管理

1. 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 信用風險
- (2) 流動性風險
- (3) 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 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負責監督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合併公司由各部門主管組成跨部門之經營管理會議，負責控管合併公司之各風險管理政策，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各部門主管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覆核外部因素對營運之衝擊以及時反映市場情況並適時調整合併公司運作以因應市場變化。合併公司透過訓練、管理辦法及作業程序，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合併公司之監察人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合併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內部稽核人員協助合併公司監察人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監察人。

3.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款項、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 應收票據及帳款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依合併公司的授信政策，在給予付款條件及授信額度前，須分析個別客戶之信用評等，並要求參與國際清帳組織或提供銀行保證或要求提供擔保。授信額度係依個別客戶建立交易限額並須定期覆核。

合併公司設置有備抵呆帳帳戶以反映對應收票據及帳款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份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份。

(2)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保證

合併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完全擁有之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未提供保證予子公司以外之對象。

4.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合併公司財務部門監控現金流量需求及規劃閒置資金最適之投資現金報酬。一般而言，合併公司確保有足夠之現金以支應一年之預期營運支出需求，包括金融義務之履行，但排除極端情況下無法合理預期的潛在影響，如：自然災害。另外，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長短期借款(含商業本票)額度分別為652,665千元及1,825,748千元。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主要係指匯率變動、利率變動及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而使合併公司因從事相關交易而遭受之可能損失。為管理匯率風險，合併公司將持有外幣之淨部位維持於一定限額；同時，合併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均選擇信譽良好之銀行，透過專業經理人管理市場風險。另，合併公司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為銀行存款，金融負債為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及長期借款，惟市場利率變動不大。此外，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開放型基金、上市公司股票，因其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因此合併公司將曝露於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合併公司從事相關交易均審慎選擇投資標的，並控制持有之部位，以管理市場風險。綜上所述，相關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因匯率、利率及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之公平價值變動產生風險之影響並不重大。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合併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及保留盈餘。董事會控管資本報酬率，同時控管普通股股利水準。

	<u>105.12.31</u>	<u>104.12.31</u>
負債總額	\$ 6,859,219	6,426,218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u>2,341,299</u>	<u>1,142,487</u>
淨負債	<u>\$ 4,517,920</u>	<u>5,283,731</u>
權益總額	<u>\$ 3,789,212</u>	<u>3,541,663</u>
負債資本比率	<u>119.23 %</u>	<u>149.19 %</u>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年度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合併公司因業務需要向關係人承租土地及房屋之租金支出內容如下：

關係人 類 別	承租標的物	租賃 期間	105年度	104年度
本公司主要管理 人員	本公司俊英廠土地	一年	\$ 2,760	2,760
	益資投資公司辦公室	一年	144	144
	競國投資公司辦公室	一年	<u>144</u>	<u>144</u>
			<u>\$ 3,048</u>	<u>3,048</u>

前述租賃契約之租金係依目前市場實際狀況而決定，其中本公司廠房土地租金支出每月均為230千元，並按月支付。益資投資公司與競國投資公司租金支出，每月均為12千元。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皆無應付租金餘額。

2.其 他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員提供登記在其個人名下之土地予銀行作為合併公司向銀行長、短期借款之抵押品。

(三)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29,559	28,080
退職後福利	<u>362</u>	<u>342</u>
	<u>\$ 29,921</u>	<u>28,422</u>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其中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短期員工福利中分別包含提供予董事長、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配車，成本共計分別為11,153千元及13,929千元，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帳面價值共計分別為4,183千元及6,681千元，列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5.12.31	104.12.3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受限制之銀行存款	短期借款	\$ 11,051	11,040
受限制之定期存款	短期借款	-	19,300
應收帳款	短期借款	405,800	385,361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受限制之銀行存款	短期借款	104,838	115,37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長、短期借款	227,459	228,450
房屋及建築	長、短期借款	479,800	530,926
機器設備	長、短期借款	1,045,106	1,161,840
		\$ 2,274,054	2,452,288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5.12.31	104.12.3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8,107	106,859

(二)合併公司之銀行借款由本公司背書保證而開立之保證票據如下：

	105.12.31	104.12.31
背書保證	\$ 3,100,230	2,764,403

(三)銀行替合併公司提供電力保證及購料保證額度分別如下：

	105.12.31	104.12.31
電力保證	\$ 48,885	60,753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合併公司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於民國一〇四年一月十二日發生火災致部份存貨及設備受損。民國一〇四年度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認列之存貨及固定資產損失共計627,387千元，設備修理及零件替換費29,978千元，扣除保險理賠金額662,081千元後淨額為4,716千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保險理賠款375,006千元，已於民國一〇五年一月收取。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5年度			104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435,998	263,924	1,699,922	1,430,965	211,106	1,642,071
勞健保費用	30,264	14,026	44,290	31,151	14,349	45,500
退休金費用	10,692	37,755	48,447	10,763	35,469	46,23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6,068	21,579	37,647	29,351	22,272	51,623
折舊費用	576,108	22,068	598,176	563,408	22,250	585,658
折耗費用	-	-	-	-	-	-
攤銷費用	3,900	5,368	9,268	3,294	4,919	8,213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 之 公 司	貸與 對 象	往來 科 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 高金額 (註4)	期末 餘額 (註4)	實際動 支金額 (註5)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1)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呆帳 金 額	擔 保 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 限 額 (註2及3)	資金貸與 總 限 額 (註2及3)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其他應 收款— 關係人	是	806,250 (USD 25,000)	806,250 (USD 25,000)	-	2	2	-	營運資金 需求	-	-	-	1,136,764	1,515,685
1	競國國際 有限公司	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其他應 收款— 關係人	是	280,575 (USD 8,700)	145,125 (USD 4,500)	145,125 (USD 4,500)	-	2	-	營運資金 需求	-	-	-	2,427,031 (USD 75,257)	2,427,031 (USD 75,257)
2	U-Peak Ltd.	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其他應 收款— 關係人	是	306,375 (USD 9,500)	48,375 (USD 1,500)	48,375 (USD 1,500)	-	2	-	營運資金 需求	-	-	-	1,568,691 (USD 48,642)	1,568,691 (USD 48,642)
2	"	競國國際有 限公司	其他應 收款— 關係人	是	393,450 (USD12,200)	393,450 (USD12,200)	393,450 (USD12,200)	-	2	-	營運資金 需求	-	-	-	1,568,691 (USD 48,642)	1,568,691 (USD 48,642)

單位：千元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註4)	期末餘額(註4)	實際動支金額(註5)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1)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2及3)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2及3)
													名稱	價值		
2	U-Peak Ltd.	Prosper Plus Limite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45,125 (USD 4,500)	145,125 (USD 4,500)	145,125 (USD 4,500)	-	2	-	營運資金需求	-	-	-	1,568,691 (USD 48,642)	1,568,691 (USD 48,642)
3	力先有限公司	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20,268 (USD 6,830)	220,268 (USD 6,830)	220,268 (USD 6,830)	-	2	-	營運資金需求	-	-	-	636,357 (RMB137,830)	636,357 (RMB137,830)
3	"	競國國際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70,925 (USD 5,300)	170,925 (USD 5,300)	170,925 (USD 5,300)	-	2	-	營運資金需求	-	-	-	636,357 (RMB137,830)	636,357 (RMB137,830)
4	APCB Holdings Limited	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309,278 (USD 9,590)	309,278 (USD 9,590)	309,278 (USD 9,590)	-	2	-	營運資金需求	-	-	-	309,292 (USD 9,590)	309,292 (USD 9,590)

註1：資金貸與性質之說明如下：

- 1.有業務往來者請輸入1。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輸入2。

註2：依本公司訂定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中規定，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因公司間或行號間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而將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三十為限。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註3：依本公司訂定之「轉投資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中規定，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不受貸與企業淨值之百分之四十限額及期限一年之限制。但總額仍不得超過貸與企業淨值之百分之百為限；個別限額不得超過貸與企業淨值之百分之百為限，期限不得逾五年為限。

註4：資金貸與他人額度。

註5：本公司與合併個體之子公司間交易，已於編製合併報表時予以沖銷。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註2)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1)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本期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1)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力先有限公司	3	3,031,370	14,993	14,993	-	-	0.40 %	3,789,212	Y	N	N
0	本公司	競陸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3	3,031,370	670,996	478,358	380,759	-	12.62 %	3,789,212	Y	N	Y
0	本公司	Prosper Plus Limited	3	3,031,370	90,636	90,636	60,424	-	2.39 %	3,789,212	Y	N	N
0	本公司	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3	3,031,370	2,500,260	2,500,260	1,473,302	-	65.98 %	3,789,212	Y	N	N
0	本公司	Ample R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	3	3,031,370	15,984	15,984	-	-	0.42 %	3,789,212	Y	N	N

註1：依本公司訂定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中規定，本公司背書保證之總額以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100%為限，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80%為限。如因業務往來關係從事背書保證者則不得超過最近一年度與本公司交易之總額(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賣情形	備 註
				股數(千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股票：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	5,660	0.04 %	5,660	9,040	
	基金： 富蘭克林華美亞太平洋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	3,109	- %	3,109	3,269	
	貝莱德全球多元因子ETF組合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	1,019	- %	1,019	1,019	
	連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35	<u>17,351</u>	16.58 %	(註)	17,351	
					<u>9,788</u>				

註：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因無市價，故不揭露。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競陸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478,292	35.80	(註1)	按雙方議定價格計算	(註1)	(203,689)	45.13	
競陸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本公司	母子公司	銷貨	(478,292)	10.08	(註1)	"	(註1)	203,689	11.21	
力先有限公司	競陸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進貨	1,077,059	100.00	(註1)	"	(註1)	(389,672)	100.00	
競陸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力先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銷貨	(1,077,059)	22.33	(註1)	"	(註1)	389,672	21.46	
Ample R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	競陸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進貨	452,352	100.00	(註1)	"	(註1)	(353,521)	100.00	
競陸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Ample R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	聯屬公司	銷貨	(452,352)	9.47	(註1)	"	(註1)	353,521	19.44	
昆山鎬鐸電子有限公司	Ample R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	聯屬公司	進貨	505,136	83.91	(註1)	"	(註1)	(396,436)	91.28	
Ample R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	昆山鎬鐸電子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銷貨	(505,136)	100.00	(註1)	"	(註1)	396,436	100.00	

註1：付款期間視本公司對客戶之收款狀況而定。

註2：本公司與合併個體之子公司間交易，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予以沖銷。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註)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註四)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母子公司	190,685 (USD 5,913) (註一及三)	0.36	-		-	-
競陸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力先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389,672 (USD 12,139) (註一)	2.60	-		194,656 (USD 6,036)	-

單位：千元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註)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註四)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競陸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本公司	母子公司	203,689 (USD 6,316) (註一)	1.90	-		98,027	-
"	Ample R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	聯屬公司	353,521 (USD 11,012) (註一)	1.72	-		104,046 (USD 3,226)	-
Ample R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	昆山鎬鐸電子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396,436 (USD 12,293) (註一)	-	-		144,507 (USD 4,481)	-
U-Peak Ltd.	競國國際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393,450 (USD 12,200) (註二)	-	-		-	-
"	Prosper Plus Limited	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145,125 (USD 4,500) (註二)	-	-		-	-
競國國際有限公司	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145,125 (USD 4,500) (註二)	-	-		-	-
Prosper Plus Limited	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聯屬公司	351,966 (USD 10,914) (註三)	-	-		-	-
APCB Holdings Limited	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聯屬公司	309,278 (USD 9,590) (註二)	-	-		-	-
力先有限公司	競國國際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170,925 (USD 5,300) (註二)	-	-		-	-
力先有限公司	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聯屬公司	220,268 (USD 6,830) (註二)	-	-		-	-

註一：銷貨收入之款項，視關係人之收款狀況而定。

註二：資金貸與之本金及利息，將於借款合同到期後收回。

註三：代購機器設備之款項，將依約定交易條件收回。

註四：截至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三日止。

註五：合併個體之子公司間之期末應收關係人款項，已於編製合併報表時已沖銷。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金融商品。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千元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1	競國國際有限公司	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3	其他應收款	145,125	與當地金融機構貸款利率無顯著差異	1.36 %
2	U-peak Ltd.	競國國際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393,450	與當地金融機構貸款利率無顯著差異	3.69 %
2	U-peak Ltd.	Prosper Plus Limited	3	其他應收款	145,125	與當地金融機構貸款利率無顯著差異	1.36 %
3	Ample R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	昆山鎬鐸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505,136	無一般客戶可供比較	5.88 %
3	Ample R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	昆山鎬鐸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396,436	視本公司對客戶收款狀況而定	3.72 %
4	競陸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力先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1,077,059	係參考市場行情依雙方議定價格計算之	12.55 %
4	競陸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力先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389,672	視本公司對客戶收款狀況而定	3.66 %
4	競陸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本公司	2	銷貨收入	478,292	係參考市場行情依雙方議定價格計算之	5.57 %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 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 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4	競陸電子(昆山) 有限公司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203,689	視本公司對客戶收款 狀況而定	1.91 %
4	競陸電子(昆山) 有限公司	Ample R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	3	銷貨收入	452,352	係參考市場行情依雙 方議定價格計算之	5.27 %
4	競陸電子(昆山) 有限公司	Ample R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	3	應收帳款	353,521	視本公司對客戶收款 狀況而定	3.32 %
5	Prosper Plus Limited	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3	其他應收款	351,966	依約定交易條件收回 相關款項	3.31 %
6	APCB Holdings Limited	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3	其他應收款	309,278	依約定交易條件收回 相關款項	2.90 %
7	力先有限公司	競國國際有限 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70,925	與當地金融機構貸款 利率無顯著差異	1.61 %
8	力先有限公司	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3	其他應收款	220,268	與當地金融機構貸款 利率無顯著差異	2.07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茲就該科目金額屬資產負債表科目占合併總資產1%以上及損益科目占合併總營收1%以上予以揭露。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五年度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 或出賣情形%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註2)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競國實業股 份有限公司	競國國際有限 公司	British Virgin Islands	一般投資 業務	2,045,005 (USD 63,411)	1,960,509 (USD 63,411)	(註1)	100.00	2,427,031	2,045,005	317,391	317,391	本公司之 子公司
"	U-peak Ltd.	Mauritius	"	101,588 (USD 3,150)	103,399 (USD 3,150)	(註1)	100.00	1,568,691	101,588 (USD 3,150)	236,906	236,906	本公司之 子公司
"	競國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台灣	"	85,000	85,000	8,500	100.00	144,183	85,000	(142)	(142)	本公司之 子公司
"	益資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台灣	"	85,000	85,000	8,500	100.00	142,095	85,000	(144)	(144)	本公司之 子公司
競國國際有 限公司	APCB Investment Co., Ltd.	Mauritius	"	860,269 (USD 26,675)	875,607 (USD 26,675)	(註1)	100.00	3,092,356 (USD 95,887)	860,269 (USD 26,675)	404,346 (USD 12,533)	404,346 (USD 12,533)	本公司之 孫公司
"	New Day Limited	Samoa	"	6,773 (USD 210)	6,893 (USD 210)	(註1)	100.00	12,578 (USD 390)	6,773 (USD 210)	(3,452) (USD 107)	(3,452) (USD 107)	本公司之 孫公司
"	APCB Capital Limited	Samoa	"	1,724,311 (USD 53,467)	1,356,526 (USD 41,326)	(註1)	100.00	(273,770) (USD 8,489)	1,724,311 (USD 53,467)	(83,399) (USD 2,585)	(83,399) (USD 2,585)	本公司之 孫公司
U-peak Ltd.	力先有限公司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貿易業務	66,113 (USD 2,050)	67,291 (USD 2,050)	(註1)	100.00	636,357 (USD 19,732)	66,113 (USD 2,050)	147,117 (USD 4,560)	147,117 (USD 4,560)	本公司之 孫公司
"	Ample R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	1,613 (USD 50)	1,641 (USD 50)	(註1)	100.00	158,509 (USD 4,915)	1,613 (USD 50)	63,105 (USD 1,956)	63,105 (USD 1,956)	本公司之 孫公司
"	Prosper Plus Limited	Samoa	"	32,250 (USD 1,000)	32,825 (USD 1,000)	(註1)	100.00	149,705 (USD 4,642)	32,250 (USD 1,000)	26,520 (USD 822)	26,520 (USD 822)	本公司之 孫公司
益資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	APCB Holdings Limite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一般投資 業務	77,400 (USD 2,400)	78,780 (USD 2,400)	(註1)	50.00	154,634	77,400 (USD 2,400)	-	-	本公司之 孫公司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2)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競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APCB Holdings Limite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77,400 (USD 2,400)	78,780 (USD 2,400)	(註1)	50.00	154,658	77,400 (USD 2,400)	-	-	本公司之孫公司
APCB Capital Limited	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泰國	設計、開發、生產經營多層線路板及新型電子元器件	1,721,247 (USD 53,372)	1,353,408 (USD 41,231)	(註1)	100.00	(281,639) (USD (8,733))	1,721,247 (USD 53,372)	(78,366) (USD (2,429))	(78,366) (USD (2,429))	本公司之孫公司之子公司

註1：係有限公司組織。

註2：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依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

註3：除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及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係採加權平均匯率(美金兌新台幣之匯率為1:32.2625)外，其餘以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匯率計算(美金兌新台幣之匯率為1:32.25)。

註4：本公司與合併個體之各子公司間之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及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均已於編製合併報表時予以沖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競陸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設計、開發、生產經營多層線路板及新型電子元器件	822,375 (USD 25,500)	(二)	860,269 (USD 26,675)	-	-	860,269 (USD 26,675) (註2)	404,346 (USD 12,533)	100.00	860,269 (USD 26,675)	404,346 (USD 12,533) (註2)	3,085,906 (USD 95,687) (註2)	757,145 (USD 24,113)
昆山錫輝電子有限公司	線路板買賣業務	6,773 (USD 210)	(二)	6,773 (USD 210)	-	-	6,773 (USD 210) (註2)	(3,452) (USD (107))	100.00	6,773 (USD 210)	(3,452) (USD (107)) (註2)	12,585 (USD 390) (註2)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競國國際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

(三)其他方式。

註2：係本公司透過競國國際有限公司再轉投資之金額，本公司揭露之投資損益及帳面金額，係直接或間接投資之各該項目之數額，該公司所認列之投資收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以權益法評價計列。

註3：除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採加權平均匯率(美金兌新台幣之匯率為1:32.2625)外，其餘以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匯率計算(美金兌新台幣之匯率為1:32.25)。

註4：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及本期認列投資損益均已於編製合併報表時予以沖銷。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千元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867,041 (USD 26,885)(註1)	867,041 (USD 26,885)(註1)	2,273,527 (註2)

註1：上述對大陸地區之投資金額係指本公司透過競國國際有限公司之投資金額。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向投審會申請且已匯出資金為美金26,885千元。

註2：淨值60%。

註3：以上大陸地區投資之相關金額，除截至本期已匯回投資收益係採歷史匯率、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採加權平均匯率(美金兌新台幣之匯率為1:32.2625)外，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金額、實收資本額、經濟部投審會核准金額及期末投資金額係以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匯率計算(美金兌新台幣之匯率為1:32.250)。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與大陸子公司間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說明，前述與大陸地區之直接與間接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已予以沖銷。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有三個應報導部門：台灣、大陸及泰國，各部門分別自行製造及銷售相關產品。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地區性事業單位，並針對不同地區客戶之需求提供不同之產品。由於每一地區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合併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至應報導部門。此外，所有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均包含折舊與攤銷及其以外之重大非現金項目。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淨利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合併公司應報導部門資產及部門負債之衡量金額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部門資產、部門負債及其調節資訊

	105年度					
	台灣	大陸	泰國	其他	調整 及銷除	合併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156,619	4,457,152	1,970,016	-	-	8,583,787
部門間收入	<u>30,241</u>	<u>537,800</u>	<u>32,686</u>	<u>-</u>	<u>(600,727)</u>	<u>-</u>
收入總計	<u>\$ 2,186,860</u>	<u>4,994,952</u>	<u>2,002,702</u>	<u>-</u>	<u>(600,727)</u>	<u>8,583,787</u>
利息費用	<u>\$ 30,688</u>	<u>10,245</u>	<u>46,407</u>	<u>2,245</u>	<u>(620)</u>	<u>88,965</u>
折舊與攤銷	<u>\$ 60,292</u>	<u>362,453</u>	<u>216,507</u>	<u>-</u>	<u>(31,808)</u>	<u>607,444</u>
部門損益	<u>\$ 77,783</u>	<u>657,211</u>	<u>(83,386)</u>	<u>26,636</u>	<u>-</u>	<u>678,244</u>
	104年度					
	台灣	大陸	泰國	其他	調整 及銷除	合併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048,528	4,561,737	1,204,451	-	-	7,814,716
部門間收入	<u>68,604</u>	<u>590,745</u>	<u>-</u>	<u>-</u>	<u>(659,349)</u>	<u>-</u>
收入總計	<u>\$ 2,117,132</u>	<u>5,152,482</u>	<u>1,204,451</u>	<u>-</u>	<u>(659,349)</u>	<u>7,814,716</u>
利息費用	<u>\$ 32,435</u>	<u>27,402</u>	<u>20,596</u>	<u>2,105</u>	<u>(1,684)</u>	<u>80,854</u>
折舊與攤銷	<u>\$ 68,796</u>	<u>384,947</u>	<u>177,677</u>	<u>-</u>	<u>(37,549)</u>	<u>593,871</u>
部門損益	<u>\$ 181,254</u>	<u>437,158</u>	<u>(619,355)</u>	<u>46,298</u>	<u>-</u>	<u>45,355</u>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應報導部門收入合計數分別應銷除部門間收入600,727千元及659,349千元。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地 區	105年度	104年度
美 洲	\$ 210,696	228,159
歐 洲	102,819	96,840
亞 洲	8,270,272	7,489,717
合 計	\$ 8,583,787	7,814,716

非流動資產：

地 區	105.12.31	104.12.31
台 灣	\$ 322,099	362,005
大 陸	1,539,568	1,954,912
泰 國	1,648,995	1,821,268
其他國家	79,033	85,529
合 計	\$ 3,589,695	4,223,714

(四)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銷貨收入佔損益表上之營業收入10%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A-20公司	\$ 1,117,195	13.02	986,202	12.62
S-31公司	930,676	10.84	825,892	10.57
	\$ 2,047,871	23.86	1,812,094	23.19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收入認列；收入相關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六)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銷貨收入係投資人及管理階層評估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或業務績效之主要指標，且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為上市公司，受投資大眾的高度注意。此外，收入金額重大，其認列及風險報酬移轉時點之判斷及部分銷貨交易依合約議定而需提供折讓、退貨或獎勵金予客戶，對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極為重要，因此，本會計師將收入認列列為本年度財務報告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對收入認列有關之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有效性進行測試，包含抽核樣本數核對客戶基本資料、交易條件、收付款等。
- 針對前十大銷售客戶進行趨勢分析，包括比較本期與最近一期及去年同期之客戶名單及銷售收入金額，以評估有無重大異常，若有重大變動者，查明並分析原因。
- 抽核全年度銷售交易，以評估銷售交易之真實性、銷貨收入認列金額之正確性及入帳時點之合理性。
- 有關折讓、退貨或獎勵金之估計，則取得經管理階層覆核後之計算文件，並抽核銷售合約之相關條款以驗證其合理性。
- 測試年度結束前後一段期間銷售交易之樣本，以評估收入認列時點是否適當。

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

有關非金融資產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一)非金融資產減損；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採用權益法對投資減損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之轉投資事業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近年因受災損影響，營運呈現虧損，存有減損跡象之情事，致APCB Capital Limited收購該被投資公司產生之商譽亦存有減損跡象。因該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係公司之重要投資且該帳面金額係屬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列為本年度財務報表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本會計師與組成個體查核人員進行溝通，包括提供查核指示函，並取得其執行查核後之集團報導資訊。
- 本會計師透過電子郵件與組成個體查核人員就查核規劃、期中及期末階段應進行之查核程序及應注意事項進行討論。
- 覆核組成個體查核人員對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資產減損評估之查核程序是否足夠，包括是否評估外部專家之客觀性及具專業能力、是否取得外部專家出具之鑑價報告，是否委請內部專家就鑑價報告中所使用的現金流量折現值等假設進行評估，同時評估其對帳列減損損失之認列是否合理。
- 針對商譽減損取得外部專家出具之鑑價報告，評估外部專家之客觀性及專業能力，並委請內部專家就鑑價報告中所使用的現金流量折現值等假設進行評估。
- 評估帳列商譽減損損失之認列是否合理。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告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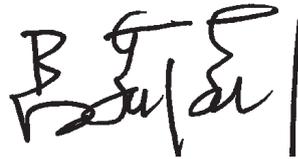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關春修



會計師：

呂莉莉



證券主管機關：(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四日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12.31		104.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992,712	14	253,997	4	210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9,788	-	14,806	-	2110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	1,614	-	4,155	-	2150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及八)	946,491	13	965,904	15	2170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三)及七)	92,035	1	73,435	1	2180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三))	19,169	-	10,158	-	2200
121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六(三)及七)	64,717	1	49,979	1	2230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3,508	-	2,959	-	2322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272,817	4	232,971	4	2399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七及八)	26,583	-	42,533	1	
流動資產合計	2,429,434	33	1,650,897	26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17,351	-	17,351	-	2540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4,282,000	61	4,333,959	68	264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七、八及九)	319,372	5	346,239	5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七))	975	-	4,875	-	2XXX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三))	14,804	-	18,569	-	31XX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七)	38,911	1	48,833	1	3100
非流動資產合計	4,673,413	67	4,769,826	74	3200
資產總計	\$ 7,102,847	100	6,420,723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附註六(六)、(八)、七及八)	\$ 1,517,000	20	1,254,000	19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六(九))	249,905	4	199,876	3	
應付票據	163,044	2	187,949	3	
應付帳款	63,128	1	61,854	1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225,140	3	303,432	5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六))	162,665	2	124,844	2	
本期所得稅負債	-	-	39,585	1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六)、(十)、七及八)	246,083	3	56,290	1	
其他流動負債	41,076	1	24,378	-	
流動負債合計	2,668,041	36	2,252,208	35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附註六(六)、(十)、七及八)	255,661	5	223,411	4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三))	332,823	5	342,527	5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二))	57,110	1	60,914	1	
非流動負債合計	645,594	11	626,852	10	
負債總計	3,313,635	47	2,879,060	45	
權益(附註六(十三)及(十四))：					
股本	1,598,993	23	1,598,993	25	
資本公積	418,929	5	418,929	6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421,634	6	419,688	7	
未分配盈餘	1,281,410	18	776,492	12	
保留盈餘小計	1,703,044	24	1,196,180	19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8,246	1	327,561	5	
權益總計	3,789,212	53	3,541,663	55	
負債及權益總計	\$ 7,102,847	100	6,420,723	100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曹月霞

經理人：賴進財

會計主管：蔡政宏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度		104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六)及七)	\$ 2,186,860	100	2,117,13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六)、(七)、(十二)、七及十二)	1,941,562	89	1,890,421	89
5950 營業毛利	245,298	11	226,711	11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六)、(十二)、(十六)、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20,090	1	42,340	2
6200 管理費用	160,387	7	107,292	5
營業費用合計	180,477	8	149,632	7
營業淨利	64,821	3	77,079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一)、(十八)及七)：				
7010 其他收入	61,576	3	74,386	4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7,926)	(1)	62,224	3
7050 財務成本	(30,688)	(1)	(32,435)	(2)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554,011	25	(160,710)	(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66,973	26	(56,535)	(3)
7900 稅前淨利	631,794	29	20,544	1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三))	126,788	6	1,083	-
本期淨利	505,006	23	19,461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十二)、(十三)及(十四))：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238	-	(4,208)	-
8349 與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380)	-	715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858	-	(3,493)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06,913)	(14)	(22,755)	(1)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4,577)	-	9,353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52,175	2	3,869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59,315)	(12)	(9,533)	(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57,457)	(12)	(13,026)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47,549	11	6,435	-
本公司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3.16		0.1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3.12		0.12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曹月霞



經理人：賴進財



會計主管：蔡政宏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權益總計
	股	本	資	本	法	定	未	分	合	計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 1,598,993		418,929		386,630		969,471		1,356,101		3,711,117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3,058		(33,058)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175,889)		(175,889)		(175,889)
本期淨利	-		-		-		19,461		19,461		19,46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3,493)		(3,493)		(13,02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5,968		15,968		6,435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598,993		418,929		419,688		776,492		1,196,180		3,541,663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946		(1,946)		-		-
本期淨利	-		-		-		505,006		505,006		505,00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1,858		1,858		(257,45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506,864		506,864		247,549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598,993		418,929		421,634		1,281,410		1,703,044		3,789,212

註：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度董監酬勞分別為12,000千元及0千元、員工酬勞分別為49,287千元及1,067千元，已分別於各該期間之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曹月霞



經理人：賴進財



會計主管：蔡政宏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631,794	20,54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56,392	65,871
攤銷費用	3,900	2,925
呆帳費用提列(迴轉)數	(7,630)	12,224
利息費用	30,688	32,435
利息收入	(619)	(678)
股利收入	(1,909)	(3,54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554,011)	160,71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505)	(210)
買回應付公司債損失	-	7
其他收入	(3,051)	(3,052)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476,745)	266,68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5,018	(4,032)
應收票據	2,541	(3,268)
應收帳款	27,043	(8,058)
應收帳款－關係人	(18,600)	(71,642)
其他應收款	(9,013)	9,080
存貨	(39,846)	3,151
其他流動資產	(3,339)	(1,65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36,196)	(76,42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5,952)
應付票據	(24,905)	6,583
應付帳款	1,274	3,358
應付帳款－關係人	(78,292)	64,496
其他應付款	41,600	(12,294)
其他流動負債	16,698	(6,252)
淨確定福利負債	(1,566)	(1,41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45,191)	48,52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81,387)	(27,903)
調整項目合計	(558,132)	238,78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73,662	259,327
收取之利息	621	681
支付之利息	(30,579)	(32,258)
支付之所得稅	(121,066)	(43,80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77,362)	183,94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90,555)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34,011)	(36,135)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價款	652	210
存出保證金減少	71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14,026)	(29,922)
取得無形資產	-	(7,800)
受限制銀行存款減少	19,289	3,483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9,590	5,048
收取之股利	299,440	281,45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81,005	125,78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9,802,145	8,024,000
短期借款減少	(9,539,145)	(7,908,0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1,450,029	2,700,098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1,400,000)	(2,800,000)
償還公司債	-	(2,500)
舉借長期借款	460,000	511,000
償還長期借款	(237,957)	(804,789)
發放現金股利	-	(175,88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535,072	(456,08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738,715	(146,35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53,997	400,34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992,712	253,997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曹月霞



經理人：賴進財



會計主管：蔡政宏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年十二月八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新北市樹林區俊英街84巷6號。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線路版印刷製造加工買賣業務、多層印刷電路板製造加工買賣及軟性印刷電路板製造加工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民國一〇五年七月十八日金管證審字第1050026834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六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於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前發布，並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前述將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生效，但本公司尚未採用之理事會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例外規定」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2010-2012及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二)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截至本公司財務報告發布日止，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第十五號業經金管會通過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生效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闡釋」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因未實現損失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之修正(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2018年1月1日
2014-2016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年1月1日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本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2014.5.28 2016.4.1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p>新準則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以及其他收入相關的解釋。</p> <p>2016.4.12發布修正規定闡明下列項目：辨認履約義務、主理人及代理人之考量、智慧財產之授權及過渡處理。</p>
2013.11.19 2014.7.2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p>新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主要修正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分類及衡量：金融資產係按合約現金流量之特性及企業管理資產之經營模式判斷，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另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其歸因於信用風險之公允價值變動數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減損：新預期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已發生損失模式。 • 避險會計：採用更多原則基礎法之規定，使避險會計更貼近風險管理，包括修正達成、繼續及停止採用避險會計之規定，並使更多類型之暴險可符合被避險項目之條件等。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本個體財務報告除另有附註者(請參閱各項會計政策之說明)外，主要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除非貨幣性之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表達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 本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

(五)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銀行透支為可立即償還且屬於本公司整體現金管理之一部分者，於現金流量表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組成項目。

(六)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 金融資產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對非上市、櫃公司之投資且本公司對其不具有控制能力或重大影響力者。因相關權益商品投資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係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3)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 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評估其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個別評估減損並已認列或持續認列減損損失之金融資產，無須再進行組合減損評估。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營業費用。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5)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本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2. 金融負債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本公司所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係持有人擁有選擇權可轉換為股本之轉換公司債，其發行股份之數量並不會隨其公允價值變動而有所不同。

複合金融工具負債組成部分，其原始認列金額係以不包括權益轉換權之類似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權益組成部分之原始認列金額則以整體複合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與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二者間之差額衡量。任何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依原始負債及權益之帳面金額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原始認列後，複合金融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係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複合金融工具之權益組成部分，原始認列後無須重新衡量。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產生損益。

(2)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利息費用。

(3)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4)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3.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持有之衍生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及後續評價時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則認列為損益，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嵌入式衍生工具之風險及特性者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月加權平均法計算。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金額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 舊

除土地外，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	8至25年
(2)機器設備	2至17年
(3)運輸設備	3至5年
(4)辦公設備	2至8年
(5)租賃改良	2至10年
(6)其他設備	2至20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無形資產

本公司取得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1.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2.攤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下列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軟體	2年
----	----

本公司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一)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商譽另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金額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應分攤至本公司預期可自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若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就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減少其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各資產之帳面金額等比例分攤至各資產。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十二)收入認列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十三)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本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各項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本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本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本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本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短期員工福利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四)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予以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可轉換公司債及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

(十六)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本個體財務報告未有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之資訊。

對於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本公司採權益法之投資包括因收購轉投資事業產生之商譽。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係於每一會計年度結束日進行減損測試，商譽以外之資產因有減損跡象，亦於每一報導日進行減損測試。因該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可回收金額估計係依據該等轉投資事業對未來營運之預測結果，而該等轉投資事業未來之營運情形係依據公司對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及折現值之評估等，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之估計改變均可能對未來帳列採權益法之投資產生重大影響。有關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請參閱附註六(五)之說明。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5.12.31</u>	<u>104.12.31</u>
現金	\$ 150	150
活期存款	991,961	252,791
支票存款	<u>601</u>	<u>1,056</u>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992,712</u>	<u>253,997</u>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九)。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金融商品

1.明細如下：

	105.12.31	104.12.31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上市公司股票	\$ 5,660	9,040
國內開放型基金	4,128	5,766
小計	9,788	14,806
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	17,351	17,351
合計	<u>\$ 27,139</u>	<u>32,157</u>
流動	\$ 9,788	14,806
非流動	17,351	17,351
合計	<u>\$ 27,139</u>	<u>32,157</u>

本公司已於附註六(十九)揭露與金融工具相關之信用、貨幣及利率暴險。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2.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本公司為規避因營業、融資及投資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認列遠期外匯及換匯合約利益列入金融資產評價(損)益淨額之金額分別為4,983千元及27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皆無未平倉之衍生性金融工具部位。

(三)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5.12.31	104.12.31
應收票據	\$ 1,614	4,155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042,366	1,050,809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83,886	60,137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非流動	36,587	37,298
減：備抵呆帳	(3,840)	(11,470)
	<u>\$ 1,160,613</u>	<u>1,140,929</u>

本公司與銀行簽訂具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合約，銀行對轉讓之應收款預支八成，本公司因保留該應收帳款之所有風險，故將所取得之預支款認列為銀行信用借款。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帳款承購資訊明細如下：

	105.12.31			已預支金額之 利率區間%
	承購額度	轉讓應收帳款 金額	已預支餘額	
永豐銀行	\$ 161,250	246,790	-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4.12.31		
	承購額度	轉讓應收帳款 金額	已預支餘額
永豐銀行	\$ 164,125	234,544	-

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應收帳款提供作為擔保品情形請詳附註八。

本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12.31	104.12.31
逾期1~90天	\$ 27,251	6,960
逾期91~120天	908	2,074
逾期121~150天	115	1,200
逾期151~180天	150	1,308
	<u>\$ 28,424</u>	<u>11,542</u>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應收款項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計
105年1月1日餘額	\$ -	11,470	11,470
備抵呆帳迴轉	-	(7,630)	(7,630)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3,840</u>	<u>3,840</u>
104年1月1日餘額	\$ -	710	710
提列備抵呆帳	-	12,224	12,224
沖銷備抵呆帳	-	(1,464)	(1,464)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1,470</u>	<u>11,470</u>

於決定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自原始授信日至報導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除應收關係人款項外，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帳齡超過180天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無法回收，本公司對於逾期帳齡超過180天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已認列100%備抵呆帳。對於逾期帳齡在1至180天之間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備抵呆帳其中以個別評估所認列之減損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清算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本公司對該等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存 貨

	<u>105.12.31</u>	<u>104.12.31</u>
商 品	\$ 11,671	13,768
原 料	17,422	8,853
物 料	36,632	31,749
在 製 品	65,193	47,626
製 成 品	<u>141,899</u>	<u>130,975</u>
	<u>\$ 272,817</u>	<u>232,971</u>

本公司除因認列銷貨成本及費用而調整營業成本之金額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存貨跌價損失	\$ 7	8,141
存貨盤損	88	8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益	<u>(72,545)</u>	<u>(67,250)</u>
	<u>\$ (72,450)</u>	<u>(59,101)</u>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子公司	<u>\$ 4,282,000</u>	<u>4,333,959</u>

子公司請參閱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經評估無減損之情形。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u>土 地</u>	<u>房 屋 及 建 築</u>	<u>機 器 設 備</u>	<u>運 輸 設 備</u>	<u>辦 公 設 備</u>	<u>租 賃 改 良</u>	<u>其 他 設 備</u>	<u>未 完 工 程 及 待 驗 設 備</u>	<u>總 計</u>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140,751	102,370	867,495	18,883	4,831	26,250	46,250	22,178	1,229,008
增 添	-	-	667	533	162	-	489	28,272	30,123
處 分	-	-	(13,970)	(360)	-	(26,250)	-	-	(40,580)
重 分 類	-	-	44,396	-	-	-	2,450	(47,297)	(451)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140,751</u>	<u>102,370</u>	<u>898,588</u>	<u>19,056</u>	<u>4,993</u>	<u>-</u>	<u>49,189</u>	<u>3,153</u>	<u>1,218,100</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140,751	102,370	831,943	13,424	5,730	26,250	47,137	26,795	1,194,400
增 添	-	-	1,255	6,268	1,202	-	804	28,857	38,386
處 分	-	-	(1,635)	(809)	-	-	(410)	-	(2,854)
重 分 類	-	-	35,932	-	(2,101)	-	(1,281)	(33,474)	(924)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40,751</u>	<u>102,370</u>	<u>867,495</u>	<u>18,883</u>	<u>4,831</u>	<u>26,250</u>	<u>46,250</u>	<u>22,178</u>	<u>1,229,008</u>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及 待 驗 設 備	總 計
折 舊：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	79,895	720,213	12,196	3,644	26,250	40,571	-	882,769
本年度折舊	-	2,662	49,493	1,933	366	-	1,938	-	56,392
處 分	-	-	(13,823)	(360)	-	(26,250)	-	-	(40,433)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	<u>82,557</u>	<u>755,883</u>	<u>13,769</u>	<u>4,010</u>	<u>-</u>	<u>42,509</u>	<u>-</u>	<u>898,728</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	77,218	664,009	10,851	4,083	25,558	38,917	-	820,636
本年度折舊	-	2,677	57,839	2,154	324	692	2,185	-	65,871
處 分	-	-	(1,635)	(809)	-	-	(410)	-	(2,854)
重 分 類	-	-	-	-	(763)	-	(121)	-	(884)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 -	<u>79,895</u>	<u>720,213</u>	<u>12,196</u>	<u>3,644</u>	<u>26,250</u>	<u>40,571</u>	<u>-</u>	<u>882,769</u>
帳面價值：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u>140,751</u>	<u>19,813</u>	<u>142,705</u>	<u>5,287</u>	<u>983</u>	<u>-</u>	<u>6,680</u>	<u>3,153</u>	<u>319,372</u>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 <u>140,751</u>	<u>22,475</u>	<u>147,282</u>	<u>6,687</u>	<u>1,187</u>	<u>-</u>	<u>5,679</u>	<u>22,178</u>	<u>346,239</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u>140,751</u>	<u>25,152</u>	<u>167,934</u>	<u>2,573</u>	<u>1,647</u>	<u>692</u>	<u>8,220</u>	<u>26,795</u>	<u>373,764</u>

處分損益請詳附註六(十七)。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作為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七)無形資產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及攤銷明細如下：

	<u>電腦軟體</u>
成 本：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即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u>7,800</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
本期增添	<u>7,800</u>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 <u>7,800</u>
攤 銷：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2,925
本期攤銷	<u>3,900</u>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u>6,825</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
本期攤銷	<u>2,925</u>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 <u>2,925</u>
帳面價值：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u>975</u>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 <u>4,875</u>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短期借款

	<u>105.12.31</u>	<u>104.12.31</u>
無擔保銀行借款	\$ 1,097,000	834,000
擔保銀行借款	420,000	420,000
合 計	<u>\$ 1,517,000</u>	<u>1,254,000</u>
尚未使用額度	<u>\$ 504,125</u>	<u>486,313</u>
利率區間(%)	<u>1.17~1.62</u>	<u>1.27~1.55</u>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九)應付短期票券

本公司應付短期票券之明細如下：

	<u>105.12.31</u>		
	<u>保證或承兌機構</u>	<u>利率%</u>	<u>金 額</u>
應付商業本票	台中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0.40	\$ 50,000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0.67	50,000
	台灣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0.85	50,000
	萬通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02	50,000
	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0.95	<u>50,000</u>
			25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u>(95)</u>
合 計			<u>\$ 249,905</u>

	<u>104.12.31</u>		
	<u>保證或承兌機構</u>	<u>利率%</u>	<u>金 額</u>
應付商業本票	台中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0.50	\$ 50,000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0.88	50,000
	萬通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0.92	50,000
	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0.62	<u>50,000</u>
			20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u>(124)</u>
合 計			<u>\$ 199,876</u>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動用之商業本票發行額度分別為0千元及150,000千元。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長期借款

本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05.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無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1.45~2.33	106~108	\$ 458,333
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1.49~1.63	115	43,411
				<u>501,744</u>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246,083</u>
合計				<u>\$ 255,661</u>
尚未使用額度				<u>\$ -</u>

104.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無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1.75~2.07	105~107	\$ 231,875
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1.70	115	47,826
				<u>279,701</u>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56,290</u>
合計				<u>\$ 223,411</u>
尚未使用額度				<u>\$ 150,000</u>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一)應付公司債

本公司應付公司債明細如下：

	105.12.31	104.12.31
發行轉換公司債總金額	\$ -	350,000
累積已贖回金額	-	(348,900)
累積已轉換金額	-	(1,100)
期末應付公司債餘額	<u>\$ -</u>	<u>-</u>
	105年度	104年度
利息費用	<u>\$ -</u>	<u>1</u>

上述公司債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1)票面利率：0%
- (2)發行期間：五年(民國九十九年十月十四日至民國一〇四年十月十四日止)
- (3)償還方法：除依規定由本公司贖回、由債權人請求賣回或轉換為股票者，到期憑券以現金償還。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轉換期間：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民國九十九年十一月十四日)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民國一〇四年十月四日)止，依轉換辦法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5)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收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櫃檯買賣中心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本公司得依轉換辦法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全部債券。

(6)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以發行滿三年(一〇二年十月十四日)及滿四年(一〇三年十月十四日)之日為債券持有人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得要求本公司依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滿三年為債券面額之103.03%，滿四年為債券面額之104.06%)，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

本公司之轉換公司債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分別有面額0千元及2,500千元之持有人行使賣回權，依發行條款要求本公司依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公司債贖回價款業已全數付迄。

(7)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31.5元。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或私募之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或本公司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1.5%、或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或非因辦理現金增資而賦予他人發行公司普通股認購權時，應予調整轉換價格。

本公司以民國一〇三年七月十五日為基準日，調整配股配息後之轉換價格為24.9元。

(十二)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84,993)	(88,318)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27,883</u>	<u>27,404</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57,110)</u>	<u>(60,914)</u>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 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27,685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88,318)	(83,702)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2,129)	(2,412)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39)	19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	(5,343)
— 經驗調整之精算(損)益	2,412	856
計畫支付之福利	3,081	2,264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84,993)	(88,318)

(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27,404	25,581
利息收入	333	449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135)	260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3,362	3,378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3,081)	(2,264)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27,883	27,404

(4) 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1,044	958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752	1,005
	\$ 1,796	1,963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營業成本	\$ 1,441	1,576
推銷費用	43	48
管理費用	<u>312</u>	<u>339</u>
	<u>\$ 1,796</u>	<u>1,963</u>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1月1日累積餘額	\$ 16,038	20,246
本期認列利益(損失)	<u>2,238</u>	<u>(4,208)</u>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18,276</u>	<u>16,038</u>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折現率	1.25 %	1.25 %
未來薪資增加	2.00 %	2.00 %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1,406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1年。

(7)敏感度分析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u>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u>	
	<u>增加0.25%</u>	<u>減少0.25%</u>
民國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原假設1.25%)	(2,523)	2,637
未來薪資調薪率(原假設2.00%)	2,610	(2,511)
民國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原假設1.25%)	(2,730)	2,855
未來薪資調薪率(原假設2.00%)	2,827	(2,717)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1,529千元及11,447千元。

(十三) 所得稅

1.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80,932	78,104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45,856	(77,021)
所得稅費用	<u>\$ 126,788</u>	<u>1,083</u>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的所得稅利益(費用)明細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380)	715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 52,175</u>	<u>3,869</u>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稅前淨利	\$ <u>631,794</u>	<u>20,544</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07,405	3,493
金融資產評價損益	606	118
五年免稅抵減稅額	-	(3,108)
國內處分證券交易	(279)	(570)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	17,654	3,792
以前年度遞延所得稅負債高估數	-	(2,642)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u>1,402</u>	<u>-</u>
合計	\$ <u>126,788</u>	<u>1,083</u>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負債：

	<u>未實現兌換損益</u>	<u>權益法認列之轉投資損益</u>	<u>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u>	<u>合計</u>
民國105年1月1日	\$ 4,692	271,595	66,240	342,527
借記(貸記)損益表	(1,179)	43,650	-	42,471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	(52,175)	(52,175)
民國105年12月31日	\$ <u>3,513</u>	<u>315,245</u>	<u>14,065</u>	<u>332,823</u>
民國104年1月1日	\$ 6,179	348,754	70,109	425,042
借記(貸記)損益表	(1,487)	(77,159)	-	(78,646)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	(3,869)	(3,869)
民國104年12月31日	\$ <u>4,692</u>	<u>271,595</u>	<u>66,240</u>	<u>342,527</u>

遞延所得稅資產：

	<u>備抵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u>	<u>備抵壞帳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u>	<u>金融商品未實現評價</u>	<u>退休金超限數</u>	<u>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u>	<u>合計</u>
民國105年1月1日	\$ 4,804	2,892	-	10,355	518	18,569
貸記(借記)損益表	(1,135)	(1,466)	-	(266)	(518)	(3,385)
貸記(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	-	-	(380)	-	(380)
民國105年12月31日	\$ <u>3,669</u>	<u>1,426</u>	<u>-</u>	<u>9,709</u>	<u>-</u>	<u>14,804</u>
民國104年1月1日	\$ 7,550	-	1,012	9,881	1,036	19,479
貸記(借記)損益表	(2,746)	2,892	(1,012)	(241)	(518)	(1,625)
貸記(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	-	-	715	-	715
民國104年12月31日	\$ <u>4,804</u>	<u>2,892</u>	<u>-</u>	<u>10,355</u>	<u>518</u>	<u>18,569</u>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三年度。

4.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5.12.31	104.12.31
屬民國八十六年度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 -	-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1,281,410	776,492
	\$ 1,281,410	776,492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230,182	195,963
	105年度(預計)	104年度(實際)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17.96 %	25.22 %

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起，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股東獲配之股利淨額或盈餘，其可扣抵稅額修正為原扣抵稅額之半數。另外股東所獲配股利淨額或盈餘淨額之可扣抵稅額中屬已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實際繳納之稅額，亦得以該稅額之半數抵繳其扣繳之稅額。

(十四) 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2,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皆為200,000千股。前述額定股本總額為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皆為普通股159,899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單位：千股

	普 通 股	
	105年度	104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即12月31日期末餘額)	159,899	159,899

1.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5.12.31	104.12.31
現金增資股本溢價	\$ 214,731	214,731
應付公司債轉換股本溢價	204,198	204,198
	\$ 418,929	418,929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保留盈餘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按法令規定提列特別公積，其餘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定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員工紅利不得低於百分之五，董監酬勞不得高於百分之三。

依本公司章程訂定之股利政策，配合本公司未來更新設備及擴充需求，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分派總額百分之十，餘以股票股利分派之。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一日及一〇四年六月十二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案，分派之每股股利分別如下：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每股現金股利	\$ -	1.1

盈餘分配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3.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u>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u>
民國105年1月1日	\$ 327,561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254,738)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換算差額之份額	<u>(4,577)</u>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68,246</u>
民國104年1月1日	\$ 337,094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8,886)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換算差額之份額	<u>9,353</u>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327,561</u>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每股盈餘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之淨利	\$ <u>505,006</u>	<u>19,461</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159,899</u>	<u>159,899</u>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u>3.16</u>	<u>0.12</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之淨利(調整稀釋性 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 <u>505,006</u>	<u>19,461</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59,899	159,89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之影響	<u>1,814</u>	<u>966</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 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161,713</u>	<u>160,865</u>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u>3.12</u>	<u>0.12</u>

(十六)收入

本公司之收入淨額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商品銷售總額	\$ 2,251,922	2,191,447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u>65,062</u>	<u>74,315</u>
	<u>\$ 2,186,860</u>	<u>2,117,132</u>

(十七)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一日修正之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員工酬勞估列數分別為49,287千元及805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數分別為12,000千元及0千元，係以本公司該年度之稅前淨利乘上本公司章程擬訂定之員工酬勞分配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營業費用。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民國一〇四年度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與民國一〇四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金額相差262千元，本公司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民國一〇五年度損益。若民國一〇六年度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變動之影響認列為民國一〇六年度損益，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619	678
股利收入	1,909	3,546
服務收入	19,336	19,059
其他收益	<u>39,712</u>	<u>51,103</u>
合 計	<u>\$ 61,576</u>	<u>74,386</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淨額	\$ (19,872)	62,35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淨額	505	2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淨利益(損失)	1,441	(335)
其 他	<u>-</u>	<u>(7)</u>
合 計	<u>\$ (17,926)</u>	<u>62,224</u>

3.財務成本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 30,688	32,434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	1
減：利息資本化	<u>-</u>	<u>-</u>
	<u>\$ 30,688</u>	<u>32,435</u>

(十九)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2,174,736千元及1,440,718千元。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中分別有76%及73%係由特定客戶組成，使本公司有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不包含估計利息之影響。

	帳面 金額	合約現 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3-5年	超過5年
105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517,000	1,517,000	1,517,000	-	-	-
應付短期票券	249,905	250,000	250,000	-	-	-
應付款項	492,247	492,247	492,247	-	-	-
長期借款	501,744	501,744	246,083	208,583	25,741	21,337
	<u>\$ 2,760,896</u>	<u>2,760,991</u>	<u>2,505,330</u>	<u>208,583</u>	<u>25,741</u>	<u>21,337</u>
104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254,000	1,254,000	1,254,000	-	-	-
應付短期票券	199,876	200,000	200,000	-	-	-
應付款項	600,804	600,804	600,804	-	-	-
長期借款	279,701	279,701	56,290	174,415	23,244	25,752
	<u>\$ 2,334,381</u>	<u>2,334,505</u>	<u>2,111,094</u>	<u>174,415</u>	<u>23,244</u>	<u>25,752</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5.12.31			104.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60,277	32.2500	1,943,930	39,143	32.8250	1,284,86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7,526	32.2500	242,710	10,233	32.8250	335,890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14,120千元及1,613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本公司主要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換算為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之金額之匯率資訊如下：

美 金	105年度		104年度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 (19,872)	-	62,356	-

4. 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稅後淨利將減少16,756千元及12,729千元，主因係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

5. 公允價值資訊

(1)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5.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股票	\$ 5,660	5,660	-	-	5,660
國內開放型基金	4,128	4,128	-	-	4,128
合 計	<u>\$ 9,788</u>	<u>9,788</u>	<u>-</u>	<u>-</u>	<u>9,788</u>
	104.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股票	\$ 9,040	9,040	-	-	9,040
國內開放型基金	5,766	5,766	-	-	5,766
合 計	<u>\$ 14,806</u>	<u>14,806</u>	<u>-</u>	<u>-</u>	<u>14,806</u>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A.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國內開放型基金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B.衍生性工具公允價值係採用對手報價計價。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金融資產(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並無任何移轉情況。

(二十)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1)信用風險

(2)流動性風險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負責監督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本公司由各部門主管組成跨部門之經營管理會議，負責控管本公司之各風險管理政策，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各部門主管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覆核外部因素對營運之衝擊以及時反映市場情況並適時調整本公司運作以因應市場變化。本公司透過訓練、管理辦法及作業程序，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本公司之監察人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內部稽核人員協助本公司監察人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監察人。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帳款、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

(1)應收款項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依本公司的授信政策，在給予付款條件及授信額度前，須分析個別客戶之信用評等，並要求參與國際清帳組織或提供銀行保證或要求提供擔保。授信額度係依個別客戶建立交易限額並須定期覆核。

本公司設置有備抵呆帳帳戶以反映對應收票據及帳款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份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份。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保 證

本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完全擁有之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提供保證予子公司以外之對象。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本公司財務部門監控現金流量需求及規劃閒置資金最適之投資現金報酬。一般而言，本公司確保有足夠之現金以支應一年之預期營運支出需求，包括金融義務之履行，但排除極端情況下無法合理預期的潛在影響，如：自然災害。另外，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長短期借款(含商業本票)額度分別共計504,125千元及786,313千元。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主要係指匯率變動、利率變動及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而使本公司因從事相關交易而遭受之可能損失。為管理匯率風險，本公司將持有外幣之淨部位維持於一定限額；同時，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均選擇信譽良好之銀行，透過專業經理人管理市場風險。另，本公司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為銀行存款，金融負債為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及長期借款，惟市場利率變動不大。此外，本公司所持有之開放型基金及上市公司股票，因其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因此本公司將曝露於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本公司從事相關交易均審慎選擇投資標的，並控制持有之部位，以管理市場風險。綜上所述，相關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因匯率、利率及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之公平價值變動產生風險之影響並不重大。

(廿一)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本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及保留盈餘。董事會控管資本報酬率，同時控管普通股股利水準。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負債總額	\$ 3,313,635	2,879,060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u>(992,712)</u>	<u>(253,997)</u>
淨負債	<u>\$ 2,320,923</u>	<u>2,625,063</u>
權益總額	<u>\$ 3,789,212</u>	<u>3,541,663</u>
負債資本比率	<u>61.25 %</u>	<u>74.12 %</u>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年度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子公司間關係

本公司之子公司明細如下：

	設立地	業主權益(持股%)	
		<u>105.12.31</u>	<u>104.12.31</u>
競國國際有限公司	British Virgin Islands	100.00	100.00
U-peak Ltd.	Mauritius	100.00	100.00
競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100.00	100.00
益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100.00	100.00
APCB Investment Co., Ltd.	Mauritius	100.00	100.00
New Day Limited	Samoa	100.00	100.00
APCB Capital Limited	Samoa	100.00	100.00
力先有限公司	British Virgin Islands	100.00	100.00
Ample Right International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100.00	100.00
Prosper Plus Limited	Samoa	100.00	100.00
APCB Holdings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100.00	100.00
競陸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中國	100.00	100.00
昆山鎬鐸電子有限公司	中國	100.00	100.00
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泰國	100.00	100.00

(二)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關係人類別	105年度	104年度
子公司	\$ <u>30,241</u>	<u>68,604</u>

本公司銷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則與一般銷售價格無顯著不同。惟收款期限視關係人之營運狀況而定。

2.進 貨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關係人類別	105年度	104年度
子公司	\$ <u>502,993</u>	<u>471,253</u>

本公司向關係人購買製成品係參考市場行情依雙方議定價格計算，付款期間視本公司對客戶之收款狀況而定。

3.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12.31	104.12.31
應收帳款－關係人	子公司	\$ <u>92,035</u>	<u>73,435</u>

4.應付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12.31	104.12.31
應付帳款－關係人	子公司	\$ <u>225,140</u>	<u>303,432</u>

5.財產交易－代採購設備及零配件並出售予關係人

關係人類別	105年度		104年度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子公司	\$ <u>96,128</u>	<u>8,682</u>	<u>50,797</u>	<u>6,635</u>

6.管理服務收入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本公司提供關係人管理服務產生之服務收入(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其他收入)：

關係人類別	105年度	104年度
子公司	\$ <u>19,336</u>	<u>19,059</u>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因上述財產交易代採購及管理服務等產生之其他應收關係人款明細如下：

關係人類別	105.12.31	104.12.31
子公司	\$ 101,304	87,277
減：轉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36,587	37,298
	\$ 64,717	49,979

7. 背書保證

關係人類別	105.12.31		104.12.31	
	背書保證 金額	已動用 金額	背書保證 金額	已動用 金額
子公司	\$ 3,100,230	1,914,485	2,764,403	1,807,090

本公司為上項保證並未收取任何費用，開立保證票據請詳附註九。

本公司提供定存作為關係人向銀行借款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8. 租賃

本公司因業務需要向關係人承租土地之租金支出內容如下：

關係人類別	承租標的物	租賃期間	105年度	104年度
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員	俊英廠土地	一年	\$ 2,760	2,760

前述租賃契約之租金係參考目前市場實際狀況而決定，租金支出每月為230千元，並按月支付。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因上述交易產生之應付款餘額。

9. 其他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本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提供登記在其個人名下之土地予銀行作為本公司向銀行長、短期借款之抵押品。

(四) 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7,482	11,602
退職後福利	146	126
	\$ 17,628	11,728

其中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短期員工福利中分別包含提供予董事長、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配車，成本分別為8,680千元及8,680千元，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帳面價值共計分別為3,793千元及5,188千元，列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u>資產名稱</u>	<u>質押擔保標的</u>	<u>105.12.31</u>	<u>104.12.31</u>
其他流動資產：			
受限制之銀行存款	短期借款	\$ 11,051	11,040
受限制之定期存款	替子公司借款擔保	-	19,300
應收帳款	短期借款	246,790	234,54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長、短期借款及子公司 借款擔保	134,060	134,060
房屋及建築	短期借款及子公司借款 擔保	19,813	22,475
		<u>\$ 411,714</u>	<u>421,419</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本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2,424</u>	<u>2,043</u>

(二)本公司因子公司向銀行借款由本公司背書保證而開立之保證票據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背書保證	<u>\$ 3,100,230</u>	<u>2,764,403</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5年度			104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93,812	121,614	415,426	291,181	71,511	362,692
勞健保費用	23,420	5,914	29,334	23,932	6,125	30,057
退休金費用	10,692	2,633	13,325	10,763	2,647	13,41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8,052	1,494	9,546	8,546	1,210	9,756
折舊費用	54,395	1,997	56,392	63,779	2,092	65,871
折耗費用	-	-	-	-	-	-
攤銷費用	3,900	-	3,900	2,925	-	2,925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員工人數分別為724人及722人。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五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科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 高金額 (註4)	期末 餘額 (註4)	實際動 支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1)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呆帳 金額	擔保品 名稱 價值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 (註2及3)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2及3)
0	本公司	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其他應 收款— 關係人	是	806,250 (USD 25,000)	806,250 (USD 25,000)	-	2	2	-	營運資金 需求	-	-	1,136,764	1,515,685
1	競國國際 有限公司	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其他應 收款— 關係人	是	280,575 (USD 8,700)	145,125 (USD 4,500)	145,125 (USD 4,500)	-	2	-	營運資金 需求	-	-	2,427,031 (USD 75,257)	2,427,031 (USD 75,257)
2	U-Peak Ltd.	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其他應 收款— 關係人	是	306,375 (USD 9,500)	48,375 (USD 1,500)	48,375 (USD 1,500)	-	2	-	營運資金 需求	-	-	1,568,691 (USD 48,642)	1,568,691 (USD 48,642)
2	"	競國國際 有限公司	其他應 收款— 關係人	是	393,450 (USD12,200)	393,450 (USD12,200)	393,450 (USD12,200)	-	2	-	營運資金 需求	-	-	1,568,691 (USD 48,642)	1,568,691 (USD 48,642)
2	"	Prosper Plus Limited	其他應 收款— 關係人	是	145,125 (USD 4,500)	145,125 (USD 4,500)	145,125 (USD 4,500)	-	2	-	營運資金 需求	-	-	1,568,691 (USD 48,642)	1,568,691 (USD 48,642)
3	力先有限 公司	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其他應 收款— 關係人	是	220,268 (USD 6,830)	220,268 (USD 6,830)	220,268 (USD 6,830)	-	2	-	營運資金 需求	-	-	636,357 (RMB137,830)	636,357 (RMB137,830)
3	"	競國國際 有限公司	其他應 收款— 關係人	是	170,925 (USD 5,300)	170,925 (USD 5,300)	170,925 (USD 5,300)	-	2	-	營運資金 需求	-	-	636,357 (RMB137,830)	636,357 (RMB137,830)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註4)	期末餘額(註4)	實際動支金額(USD 9,590)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1)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2及3)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2及3)
													名稱	價值		
4	APCB Holdings Limited	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309,278 (USD 9,590)	309,278 (USD 9,590)	309,278 (USD 9,590)	-	2	-	營運資金需求	-	-	-	309,292 (USD 9,590)	309,292 (USD 9,590)

註1：資金貸與性質之說明如下：

- 1.有業務往來者請輸入1。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輸入2。

註2：依本公司訂定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中規定，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因公司間或行號間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而將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三十為限。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註3：依本公司訂定之「轉投資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中規定，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不受貸與企業淨值之百分之四十限額及期限一年之限制。但總額仍不得超過貸與企業淨值之百分之百為限；個別限額不得超過貸與企業淨值之百分之百為限，期限不得逾五年為限。

註4：資金貸與他人額度。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註2)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1)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本期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1)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力先有限公司	3	3,031,370	14,993	14,993	-	-	0.40 %	3,789,212	Y	N	N
0	本公司	競陸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3	3,031,370	670,996	478,358	380,759	-	12.62 %	3,789,212	Y	N	Y
0	本公司	Prosper Plus Limited	3	3,031,370	90,636	90,636	60,424	-	2.39 %	3,789,212	Y	N	N
0	本公司	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3	3,031,370	2,500,260	2,500,260	1,473,302	-	65.98 %	3,789,212	Y	N	N
0	本公司	Ample R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	3	3,031,370	15,984	15,984	-	-	0.42 %	3,789,212	Y	N	N

註1：依本公司訂定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中規定，本公司背書保證之總額以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100%為限，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80%為限。如因業務往來關係從事背書保證者則不得超過最近一年度與本公司交易之總額(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數(千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股票：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	5,660	0.04 %	5,660	
	基金： 富蘭克林華美亞太平洋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	3,109	- %	3,109	
	貝萊德全球多元因子ETF組合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	1,019	- %	1,019	
				-	<u>9,788</u>			
本公司	連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35	<u>17,351</u>	16.58 %	(註)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因無市價，故不揭露。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競陸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478,292	35.80	(註1)	按雙方議定價格計算	(註1)	(203,689)	45.13	
競陸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本公司	母子公司	銷貨	(478,292)	10.08	(註1)	"	(註1)	203,689	11.21	
力先有限公司	競陸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進貨	1,077,059	100.00	(註1)	"	(註1)	(389,672)	100.00	
競陸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力先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銷貨	(1,077,059)	22.33	(註1)	"	(註1)	389,672	21.46	
Ample R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	競陸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進貨	452,352	100.00	(註1)	"	(註1)	(353,521)	100.00	
競陸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Ample R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	聯屬公司	銷貨	(452,352)	9.47	(註1)	"	(註1)	353,521	19.44	
昆山鎬鐸電子有限公司	Ample R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	聯屬公司	進貨	505,136	83.91	(註1)	"	(註1)	(396,436)	91.28	
Ample R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	昆山鎬鐸電子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銷貨	(505,136)	100.00	(註1)	"	(註1)	396,436	100.00	

註1：付款期間視本公司對客戶之收款狀況而定。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註四)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母子公司	190,685 (USD 5,913) (註一及三)	0.36	-	-	-	-
競陸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力先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389,672 (USD 12,139) (註一)	2.60	-	-	(USD 194,656)	-
"	本公司	母子公司	203,689 (USD 6,316) (註一)	1.90	-	-	98,027	-
"	Ample R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	聯屬公司	353,521 (USD 11,012) (註一)	1.72	-	-	(USD 104,046)	-
Ample R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	昆山鎬鐸電子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396,436 (USD 12,293) (註一)	-	-	-	(USD 144,507)	-
U-Peak Ltd.	競國國際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393,450 (USD 12,200) (註二)	-	-	-	-	-
"	Prosper Plus Limited	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145,125 (USD 4,500) (註二)	-	-	-	-	-
競國國際有限公司	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145,125 (USD 4,500) (註二)	-	-	-	-	-
Prosper Plus Limited	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聯屬公司	351,966 (USD 10,914) (註三)	-	-	-	-	-
APCB Holdings Limited	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聯屬公司	309,278 (USD 9,590) (註二)	-	-	-	-	-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註四)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力先有限公司	競國國際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170,925 (USD 5,300) (註二)	-	-		-	-
力先有限公司	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聯屬公司	220,268 (USD 6,830) (註二)	-	-		-	-

註一：銷貨收入之款項，視關係人之收款狀況而定。

註二：資金貸與之本金及利息，將於借款合同到期後收回。

註三：代購機器設備之款項，將依約定交易條件收回。

註四：截至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三日止。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金融商品。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五年度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2)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競國國際有限公司	British Virgin Islands	一般投資業務	2,045,005 (USD 63,411)	1,960,509 (USD 63,411)	(註1)	100.00	2,427,031	317,391	317,391	本公司之子公司
"	U-peak Ltd.	Mauritius	"	101,588 (USD 3,150)	103,399 (USD 3,150)	(註1)	100.00	1,568,691	236,906	236,906	本公司之子公司
"	競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	85,000	85,000	8,500	100.00	144,183	(142)	(142)	本公司之子公司
"	益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	85,000	85,000	8,500	100.00	142,095	(144)	(144)	本公司之子公司
競國國際有限公司	APCB Investment Co., Ltd.	Mauritius	"	860,269 (USD 26,675)	875,607 (USD 26,675)	(註1)	100.00	3,092,356 (USD 95,887)	404,346 (USD 12,533)	404,346 (USD 12,533)	本公司之孫公司
"	New Day Limited	Samoa	"	6,773 (USD 210)	6,893 (USD 210)	(註1)	100.00	12,578 (USD 390)	(3,452) (USD (107))	(3,452) (USD (107))	本公司之孫公司
"	APCB Capital Limited	Samoa	"	1,724,311 (USD 53,467)	1,356,526 (USD 41,326)	(註1)	100.00	(273,770) (USD (8,489))	(83,399) (USD (2,585))	(83,399) (USD (2,585))	本公司之孫公司
U-peak Ltd.	力先有限公司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貿易業務	66,113 (USD 2,050)	67,291 (USD 2,050)	(註1)	100.00	636,357 (USD 19,732)	147,117 (USD 4,560)	147,117 (USD 4,560)	本公司之孫公司
"	Ample R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	1,613 (USD 50)	1,641 (USD 50)	(註1)	100.00	158,509 (USD 4,915)	63,105 (USD 1,956)	63,105 (USD 1,956)	本公司之孫公司
"	Prosper Plus Limited	Samoa	"	32,250 (USD 1,000)	32,825 (USD 1,000)	(註1)	100.00	149,705 (USD 4,642)	26,520 (USD 822)	26,520 (USD 822)	本公司之孫公司
益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APCB Holdings Limite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一般投資業務	77,400 (USD 2,400)	78,780 (USD 2,400)	(註1)	50.00	154,634	-	-	本公司之孫公司
競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APCB Holdings Limite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	77,400 (USD 2,400)	78,780 (USD 2,400)	(註1)	50.00	154,658	-	-	本公司之孫公司
APCB Capital Limited	APCB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泰國	設計、開發、生產經營多層線路板及新型電子元器件	1,721,247 (USD 53,372)	1,353,408 (USD 41,231)	(註1)	100.00	(281,639) (USD (8,733))	(78,366) (USD (2,429))	(78,366) (USD (2,429))	本公司之孫公司

註1：係有限公司組織。

註2：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依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

註3：除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及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係採加權平均匯率(美金兌新台幣之匯率為1:32.2625)外，其餘以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匯率計算(美金兌新台幣之匯率為1:32.25)。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單位：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 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期編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競陸電子(昆山) 有限公司	設計、開發、生產 經營多層線路板及 新型電子元器件	822,375 (USD 25,500)	(二)	860,269 (USD 26,675)	-	-	860,269 (USD 26,675) (註2)	404,346 (USD 12,533)	100.00	404,346 (USD 12,533) (註2)	3,085,906 (USD 95,687) (註2)	757,145 (USD 24,113)
昆山錫鐸電子 有限公司	線路板買賣業務	6,773 (USD 210)	(二)	6,773 (USD 210)	-	-	6,773 (USD 210) (註2)	(3,452) (USD (107))	100.00	(3,452) (USD (107)) (註2)	12,578 (USD 390) (註2)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競國國際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
- (三)其他方式。

註2：係本公司透過競國國際有限公司再轉投資之金額，本公司揭露之投資損益及帳面金額，係直接或間接投資之各該項目之數額，該公司所認列之投資收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以權益法評價計列。

註3：除本期認列之投資利益係採加權平均匯率(美金兌新台幣之匯率為1：32.2625)外，其餘以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匯率計算(美金兌新台幣之匯率為1：32.25)。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千元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867,041 (USD 26,885)(註1)	867,041 (USD 26,885)(註1)	2,273,527 (註2)

註1：上述對大陸地區之投資金額係指本公司透過競國國際有限公司之投資金額。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向投審會申請且已匯出資金為美金26,885千元。

註2：淨值60%。

註3：以上大陸地區投資之相關金額，除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係採歷史匯率、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採加權平均匯率(美金兌新台幣之匯率為1：32.2625)外，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金額、實收資本額、經濟部投審會核准金額及期末投資金額係以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匯率計算(美金兌新台幣之匯率為1：32.250)。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與大陸子公司間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6,906,396	5,584,070	1,322,326	23.68
非流動資產		3,742,035	4,383,811	-641,776	-14.64
資產總額		10,648,431	9,967,881	680,550	6.83
流動負債		4,894,060	4,450,840	443,220	9.96
非流動負債		1,965,159	1,975,378	-10,219	-0.52
負債總額		6,859,219	6,426,218	433,001	6.74
股本		1,598,993	1,598,993	0	0
資本公積		418,929	418,929	0	0
保留盈餘		1,703,044	1,196,180	506,864	42.37
其他權益		68,246	327,561	-259,315	-79.17
股東權益總額		3,789,212	3,541,663	247,549	6.99

重大變動項目之說明：

- (一) 流動資產較一〇四年度增加，主要係因銀行存款增加所致。
- (二) 保留盈餘較一〇四年度增加，主要係因淨利增加所致。
- (三) 其他權益較一〇四年度減少，主要係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減少所致。

二、財務績效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營業收入淨額	8,583,787	7,814,716	769,071	9.84
營業成本	7,141,811	6,888,341	253,470	3.68
營業毛利	1,441,976	926,375	515,601	55.66
營業費用	824,685	725,718	98,967	13.64
營業利益	617,291	200,657	416,634	207.6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0,953	-155,302	216,255	-139.25
稅前淨利	678,244	45,355	632,889	1,395.41
減：所得稅費用	173,238	25,894	147,344	569.03
稅後淨利	505,006	19,461	485,545	2,494.96

(一)重大變動項目之說明

1. 營業毛利及利益：本年度較上年度增加，主要係因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本年度較上年度增加，主要係因外幣兌換利益增加所致。
3. 稅前及稅後淨利：本年度較上年度增加，主要係因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

今年仍受限於全球經濟成長力道不強，對消費性電子產品亦日漸飽和，因應智慧型手機消退、終端產品成長趨緩，將聚焦上下游串聯發展新技術、推動智慧自動化為發展尋求新契機，並看好未來雲端科技的新機會，帶動穿戴式裝置、智慧汽車的相關產品應用，使得物聯網科技市場商機持續成長，本公司仍持續投入多階 HDI 板、WiFi 模組板、汽車板、LED 車用照明散熱基板等產品的製程精進，期能在經濟不景氣的當下，仍保有獲利的成長。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動變動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1)	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 量(2)	全年來自投資 及融資活動淨 現金流量(3)	期末現金 餘額(4)= (1)+(2)+(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142,487	1,216,579	-17,767	2,341,299	—	—

1. 營業活動之淨流入：主要係因營收獲利所產生的現金流入所致。
2. 投資活動之淨流出：主要係因取得機器設備增加所致。
3. 融資活動之淨流入：主要係因對銀行的借款增加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劃：以銀行借款方式因應。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1)	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 量(2)	全年來自投資 及融資活動淨 現金流量(3)	期末現金 餘額(4)= (1)+(2)+(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2,341,299	554,114	-755,106	2,140,307	—	—

合併公司一〇六年度預估之現金流量，主要係營業收入、日常購料、支付各項費用等營運支出，另包括償還借款及支付現金股利等。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說明	投資金額	投資政策	獲利或虧損 之主要原因	改善 計劃	未來一年 投資計劃
競國國際有限公司		2,352,998	透過轉投資子公司 再轉投資海外公司	認列投資收益	無	無
U-PEAK Ltd.		98,093	透過轉投資子公司 從事貿易業務	認列投資收益	無	無
競國投資(股)公司		85,000	一般投資業務	營業費用	無	無
益資投資(股)公司		85,000	一般投資業務	營業費用	無	無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

利率變動是影響合併公司未來舉債之資金成本與支付之利息費用，若市場利率增加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合併公司之稅後淨利減少新台幣 38,730 仟元。

因應措施：

合併公司除了向銀行爭取最優惠的借款利率外，未來將視營運狀況與資金需求，適時增加籌資管道，以降低資金成本及利率變動之風險。

最近二年度利息收支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利息收支淨額	-68,297	-10,127
利息收支淨額占營收淨額比率	-0.80%	-0.13%
利息收支淨額占稅前淨利比率	-10.07%	-22.33%
短期借款利率區間	1.17%~3.50%	1.12%~2.60%

2. 匯率變動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若新台幣、人民幣及泰銖相對於美金升值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合併公司之稅後淨利減少新台幣 5,128 仟元。

因應措施：

合併公司為有效因應匯率之波動，已加強外匯風險的避險措施及匯率變動的控管，隨時瞭解匯兌時效性，除部份採取遠期契約避險外，餘選擇較佳匯點進行交易，以降低匯率變動之風險。

最近二年度匯兌損益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兌換損益淨額	116,146	-203,445
兌換損益淨額占營收淨額比率	1.35%	-2.60%
兌換損益淨額占稅前淨利比率	17.12%	-448.56%

3. 通貨膨脹

如以合併公司一〇五年度採購原物料及商品金額為新台幣 3,932,905 仟元為例，若通貨膨脹率提高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合併公司之稅後淨利減少新台幣 39,329 仟元。

因應措施：

本公司除與供應商維持良好互動外，並隨時注意市場價格之波動，將透過市場轉嫁及製程改良，以達控管公司的營運成本。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項 目	交易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未來因應措施	106 年 4 月 期末餘額 (新台幣仟元)
高風險、 高槓桿投資	不從事	—	不從事	—
資金貸與他人	短期融通	有利息收入	依法執行控管	813,325
背書保證	融資保證	—	依法執行控管	2,845,280
衍生性商品	匯率避險	匯率走勢	視匯率走勢及 外幣金額而定	未沖銷契約 411,888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最近年度計劃	目前進度	預計投入之 研發費用	量產時間	研發效益
雙面鋁基板產 品開發	導入樣品	預計新台幣 100 萬元	106 年 10 月	電子市場趨向之掌握
高頻產品開發	初期技術評 估及規劃	預計新台幣 300 萬元	106 年 11 月	對於設計技術及市場趨向之 掌握，提升製程能力。
2/2 細線路研發	初期技術評 估及規劃	預計新台幣 200 萬元	106 年 12 月	對於設計技術及市場趨向之 掌握，提升製程能力。
HHD 產品開發	初期技術評 估及規劃	預計新台幣 200 萬元	106 年 12 月	對於設計技術及市場趨向之 掌握，提升製程能力。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擴大公司應採電子投票之適用範圍。(金管證交字第 1060000381 號)

為便利股東行使表決權以落實股東行動主義並持續提升公司治理，依據公司法第 177 條之 1 第 1 項規定，上市(櫃)公司召開股東會時，應將電子方式列為表決權行使管道之一，於 107 年 1 月 1 日起實施。

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充分落實股東行動主義，讓股東投票不受時間及空間的限制，已於 106 年召開股東會時自願採行電子投票，展現強化公司治理的精神。

2. 我國於 107 年接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宣布我國將於 107 年 1 月 1 日如期接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IFRS 9)，適用範圍包括一般產業及金控、銀行、保險、證券等金融業。

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因應我國將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9 公報，已進行相關準備工作，包括深入瞭解公報內容，評估企業會計政策、投資政策及內部控制制度是否須配合調整等。經評估後如發現對股東權益有重大影響者，將適時發布重大訊息。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由於科技產品的變化是日新月異，致使產品的生命週期縮減，公司為跟隨市場需求及發展趨勢，得適時調整產品開發方向及製程，未來本公司除持續投入設備與技術之研發外，亦須在內控管理與財務資金調度上作更有效率之人員與資源配置。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多年來遵守法令規定，持續強化內部控制，並在業務上之專注與努力，有助於本公司之營運管理，進而維護良好企業形象，截至目前為止，未發生足以影響企業形象之情事。

-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此情形。
-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此情形。
-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合併公司最大銷貨客戶佔營業淨額 13%，並無銷貨集中之情事；另最大
進貨廠商佔進貨淨額 21.5%，並無進貨集中之情事。
-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
，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
措施：無此情形。
-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訴訟或非訟事件：無。
-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

(一)風險管理之運作

本公司訂定暨實施之內部控制制度，已加強企業風險之管理，包括風險偵測、評估、報告及處理，均十分謹慎與符合法令規定，藉由有序的風險控制，期能有效落實管理以降低風險因素。本公司風險控管分為三個層級：

第一層級：權責單位或執行者，需負起作業的最初風險發覺、評估及管控的考量設計與防範之責。

第二層級：總經理主導之各項會議，除負責可行性評估外，並涵括風險的評估、處理對策及協調跨部門之溝通。

第三層級：董事會決議及稽核處的查核，針對各作業存在或潛在之風險，據以擬訂年度內部稽核計劃，確保風險管理之有效性。

(二)風險管理之架構

重要風險項目	風險管理權責單位 (第一層級)	風險審議機制 (第二層級)	決策與監督 (第三層級)
1. 利率、匯率變動及衍生性商品交易	財務處	經營會議	董事會： 為各項風險因應及處理之最高決策者
2. 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	財務處	董事會	
3. 財報及資訊揭露	財務處	經營會議	稽核處： 負責風險事項之監控及追蹤
4. 進行投資或併購	財務處	經營會議	
5. 研發計劃	研發部、工程部	專案會議	
6. 產業變化	營業處、製造處	產銷會議	
7. 進貨或銷貨	營業處、資材部	產銷會議	
8. 資訊安全管理	資訊部	管理會議	
9. 訴訟或非訟事件	財務處、管理部	經營會議	
10. 行為與法規遵守	管理部、各部門	獎懲委員會	
11. 內部人股權異動	股務	董事會	
12. 董事會議事管理	財務處	董事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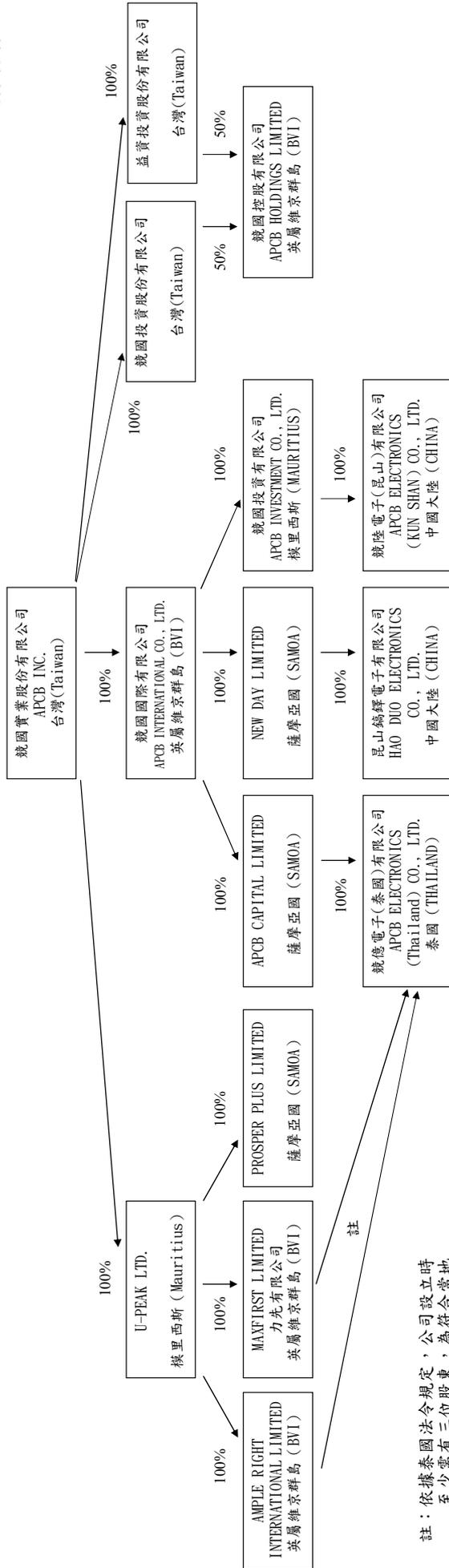
八、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組織圖

106/04/30



註：依據泰國法令規定，公司設立時至少需有三位股東，為符合當地法令規定，由 MAXFIRST LIMITED 及 AMPLER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 各持有一股競德電子(泰國)有限公司股權。

(二)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截止日：106/03/31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APCB INTERNATIONAL CO., LTD.	90/10/04	Beaufort House, P. O. Box 438, Road Town, Tortola, B. V. I.	USD 63,411 仟元	一般投資業務
APCB INVESTMENT CO., LTD.	93/05/07	2 nd Floor, Felix House, 24 Dr. Joseph Riviere Street, Port Louis, Republic of Mauritius	USD 26,675 仟元	一般投資業務
競陸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90/02/26	昆山市經濟開發區金沙江北路1818號	USD 25,500 仟元	印刷電路板製造、買賣
NEW DAY LIMITED	97/12/22	Offshore Chambers, P. O. Box 217, Apia, Samoa	USD 210 仟元	一般投資業務
昆山鎬鐸電子有限公司	98/11/20	昆山市張浦鎮港浦東路179號	USD 210 仟元	線路板買賣業務
APCB CAPITAL LIMITED	99/07/01	Equity Trust Chambers, P. O. Box 3269, Apia, Samoa	USD 53,467 仟元	一般投資業務
競德電子(泰國)有限公司	86/02/19	Bangka-in Industrial Estate, 139/2 Moo 2 Udomsorayuth Rd., T. Klongjig, Amphur Bangpa-in, Ayutthaya 13160, THAILAND	USD 53,372 仟元	印刷電路板製造、買賣
U-PEAK LTD.	90/02/02	2 nd Floor, Felix House, 24 Dr. Joseph Riviere Street, Port Louis, Republic of Mauritius	USD 3,150 仟元	一般投資業務
AMPLE R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	97/07/01	OMC Chambers, Wickhams Cay 1, Road Town, Tortola, B. V. I.	USD 50 仟元	貿易業務
MAXFIRST LIMITED	95/01/23	OMC Chambers, P. O. Box 3152, Road Town, Tortola, B. V. I.	USD 2,050 仟元	貿易業務
PROSPER PLUS LIMITED	100/03/09	Offshore Chambers, P. O. Box 217, Apia, Samoa	USD 1,000 仟元	貿易業務
競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5/12/19	新北市樹林區啟智街120巷10弄3號	NTD 85,000 仟元	一般投資業務
益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6/08/27	新北市樹林區啟智街120巷10弄3號	NTD 85,000 仟元	一般投資業務
APCB HOLDINGS LIMITED	96/09/03	Palm Grove House, P. O. Box 438, Road Town, Tortola, B. V. I.	USD 4,800 仟元	一般投資業務

(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四)整體關係企業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為製造業、轉投資事業及買賣業。

(五)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截止日：106/03/31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APCB INTERNATIONAL CO., LTD.	董事	賴進財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出資額 USD 63,411 仟元	100%
APCB INVESTMENT CO., LTD.	董事	賴進財 (APCB INTERNATIONAL CO., LTD. 法人代表)	出資額 USD 26,675 仟元	100%
競陸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董事 總經理	曹月霞、賴進財、李澤清 (APCB INVESTMENT CO., LTD. 法人代表) 李澤清	出資額 USD 25,500 仟元	100%
NEW DAY LIMITED	董事	賴進財 (APCB INTERNATIONAL CO., LTD. 法人代表)	出資額 USD 210 仟元	100%
昆山錫輝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	賴永仁 (NEW DAY LIMITED 法人代表)	出資額 USD 210 仟元	100%
APCB CAPITAL LIMITED	董事	賴進財 (APCB INTERNATIONAL CO., LTD. 法人代表)	出資額 USD 53,467 仟元	100%
競億電子(泰國)有限公司	董事 總經理	曹月霞、賴進財、李澤清 (APCB CAPITAL LIMITED 法人代表) 李澤清	出資額 USD 53,372 仟元	100%
U-PEAK LTD.	董事	曹月霞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出資額 USD 3,150 仟元	100%
AMPLE R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	戴水泉 (U-PEAK LTD. 法人代表)	出資額 USD 50 仟元	100%
MAXFIRST LIMITED	董事	戴水泉 (U-PEAK LTD. 法人代表)	出資額 USD 2,050 仟元	100%
PROSPER PLUS LIMITED	董事	戴水泉 (U-PEAK LTD. 法人代表)	出資額 USD 1,000 仟元	100%
競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監察人	曹月霞、賴進財、李澤清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戴水泉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普通股 8,500,000 股	100%
益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監察人	曹月霞、賴進財、李澤清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戴水泉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普通股 8,500,000 股	100%
APCB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賴進財 (競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出資額 USD 4,800 仟元	100%

(六)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千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元) (稅後)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598,993	7,102,847	3,313,635	3,789,212	2,186,860	64,821	505,006	3.16
APCB INTERNATIONAL CO., LTD.	2,044,994	2,991,406	564,375	2,427,031	0	0	317,269	註三
APCB INVESTMENT CO., LTD.	860,269	3,092,351	0	3,092,351	0	0	404,190	註三
競陸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916,924	4,888,842	1,759,435	3,079,407	4,550,124	377,401	384,993	註三
NEW DAY LIMITED	6,773	12,585	0	12,585	0	0	-3,454	註三
昆山錫鐸電子有限公司	6,580	435,164	422,578	12,586	528,999	14,349	-3,290	註三
APCB CAPITAL LIMITED	1,724,312	-273,755	0	-273,755	0	-5,035	-83,354	註三
競德電子(泰國)有限公司	1,903,487	2,837,043	3,186,214	-349,171	1,972,346	-80,054	-77,163	註三
U-PEAK LTD.	101,588	1,568,691	0	1,568,691	0	-60	236,815	註三
AMPLE R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	1,501	513,679	355,155	158,524	480,966	50,024	60,092	註三
MAXFIRST LIMITED	61,522	1,045,654	409,291	636,363	1,163,855	96,294	140,067	註三
PROSPER PLUS LIMITED	32,250	393,523	243,744	149,779	0	-1,168	26,523	註三
競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5,000	157,357	13,174	144,183	0	-174	-142	-0.02
益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5,000	155,204	13,109	142,095	0	-174	-144	-0.02
APCB HOLDINGS LIMITED	154,800	309,293	0	309,293	0	0	8	註三

註一：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相關數字應以報告日之兌換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美金兌新台幣之匯率為1：32.25，人民幣兌新台幣之匯率為1：4.617。

註二：資料截止日：105/12/31。

註三：係為有限公司。

(七)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自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曹 月 霞



日 期：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四日

(八)關係企業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競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曹月霞



